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聂腾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万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汪海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规划及经营目标相关的前瞻性陈述，属于计划性事项，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快递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安排，上海罗颀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聂腾云、陈立英、聂樟清、陈美香、桐庐韵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丰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桐庐韵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补偿义务人”）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期为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补偿义务人承诺，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在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承诺的合并报表范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 113,039 万元、136,037 万元和 155,960 万元。若经公司聘请的注册会计师审核确认，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在三个会计年度内截至当期期末累积的实际净利润数未能达到韵

达货运补偿义务人承诺的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补偿义务人应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方式履行补偿义务。2016年度、2017年度，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分别为 115,307.09 万元及 158,592.56 万元，完成 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的业绩承诺。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利润分配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1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22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4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8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0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0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1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4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报告期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本公司/韵达/韵达股份/韵达控股	指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韵达货运	指	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
上海罗颀思	指	上海罗颀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丰科	指	上海丰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桐庐韵嘉	指	桐庐韵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桐庐韵科	指	桐庐韵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复星创富	指	上海复星创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太富祥川	指	上海太富祥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招银	指	宁波招银成长拾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富海臻界	指	深圳富海臻界物流二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中钰	指	宁波中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云晖景盛	指	宁波云晖景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新海	指	宁波新海塑料实业有限公司
菜鸟网络	指	菜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丰巢科技	指	深圳市丰巢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韵达股份	股票代码	002120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韵达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YUNDA Hold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YUNDA Cor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聂腾云		
注册地址	浙江省慈溪市崇寿镇永清南路 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334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盈港东路 667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700		
公司网址	www.yundaex.com		
电子信箱	ir@yundaex.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符勤	杨红波
联系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盈港东路 6679 号	上海市青浦区盈港东路 6679 号
电话	021-39296789	021-39296789
传真	021-23296863	021-23296863
电子信箱	ir@yundaex.com	yanghb@yundaex.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330200144745634H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传刚、方伟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俞力黎、李琦	2016 年 12 月 9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9,985,573,869.96	7,349,715,442.00	35.86%	5,053,474,575.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89,319,615.83	1,177,224,336.36	35.01%	532,992,57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39,722,161.60	1,151,570,936.85	33.71%	694,757,820.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68,384,927.64	1,968,485,540.56	50.80%	1,070,801,316.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1	1.10	19.09%	0.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1	1.10	19.09%	0.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45%	37.80%	-2.35%	38.75%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总资产（元）	9,399,558,367.26	6,709,340,074.93	40.10%	3,705,598,36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211,516,858.66	3,733,088,999.86	39.60%	1,700,947,433.62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91,779,780.32	2,418,205,840.75	2,528,954,142.46	3,146,634,106.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8,867,632.84	468,867,312.37	428,342,359.53	413,242,311.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9,120,024.89	446,462,928.63	421,569,510.44	402,569,69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641,969.24	914,678,994.85	631,543,809.54	1,556,804,092.4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8,753,208.94	-42,411,021.67	-18,187,479.7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3,887,384.96	29,340,905.24	23,731,082.8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338,368.06	704,181.12	706,880.7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4,420,864.55	53,526,512.14	17,469,475.19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371,148.07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659,880.67	-1,182,122.15	-6,733,955.3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80,062.50	2,600,000.00	9,290,381.7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91,150.63	-9,817,846.89	915,010.6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7,486,098.1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082,248.71	8,055,185.37	6,797,849.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957,263.11	-947,977.09	43,846.79	
合计	49,597,454.23	25,653,399.51	-161,765,249.8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参照披露

快递服务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从事快递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产品及其用途，经营模式等

1、韵达股份是国内领先的快递、物流综合服务提供商

公司以“韵达+”发展理念为引领，以信息化管理和科技创新为驱动，通过深入推进“一体两翼”发展战略，努力构建“以快递核心业务为主体、以周边产品开发和新业态发展为两翼”的综合物流“生态圈”，追求“向客户提供无与伦比的快递服务体验”的伟大愿景。



2、实施“市场分类、客户分群、产品分层”的竞争策略

多年来，公司以服务实体经济为宗旨，以满足客户需求为导向，以快递核心业务为主体，积极嫁接周边产业、市场和资源，陆续布局韵达快递、韵达快运、韵达仓配一体化供应链、韵达国际等业务板块，为提升国民经济运行效率、推动新经

济发展、提高居民消费水平等提供基础性支撑。

同时，根据地域性、时效性和个性化需求，基于“客户分群、产品分层”竞争策略，公司已拥有丰富的产品线，可以向上下游不同客户提供多元化、个性化服务，产品组合主要包括：

■ **快递产品：**标准快递、时效产品（橙诺达、准时达、裹裹派单）

■ **快运产品：**电商大件、小票零担、惠至达

■ **同城即配：**云递配（同城0-4小时内的即时配送）、同城代派

■ **增值服务：**代收货款、新保价、OTO业务、门店调拨、签单返还、开放平台等

■ **仓配一体化供应链服务：**仓储管理、运输、配送、数据服务等，通过云技术形成“万仓联盟”，为上下游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仓配一体化解决方案

■ **跨境国际：**进出口业务、海外仓、保税仓、清关等相关业务

3、韵达股份采用“自营与加盟有益结合”的经营发展模式

所有自营枢纽转运中心的设立、投资、运营、管理均由公司总部负责，实现对核心资源与干线网络的控制力；收派两端由具备快递经营许可、资质优良的加盟商提供服务，最终形成“枢纽转运中心和干线网络自营、终端揽派加盟相结合”的平台化、扁平化运营模式。该模式既有利于实现对票件分拣、中转、运输等物流核心环节服务质量和全程时效水平，又有利于服务网络的快速扩张、灵活配置终端资源，同时有利于保持较高的资产周转效率和健康的投资回报率。

（二）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1、我国物流行业市场状况

（1）正备受国家政策风口支持

科技是第一生产力，效率是发展助推器。以信息化、智能化、大数据为驱动的现代智慧物流产业，在提升国家经济运行效率、推动产业结构升级、提高国民生活水平等方面发挥着强力的基础性支撑作用。报告期，党中央、国务院及有关主管部门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支持、鼓励快递产业发展的政策或法律法规，涉及基础设施建设、城市通行、末端配送、数据协同、法律保障等多个方面。

2017年2月13日，国家邮政局发布了《快递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明确了“十三五”时期我国快递业发展的总体目标：到2020年，基本建成普惠城乡、技术先进、服务优质、安全高效、绿色节能的快递服务体系，形成覆盖全国、联通国际的服务网络；积极打造“快递航母”，形成三到四家年业务量超百亿件或年业务收入超千亿元的快递企业集团，培育两个以上具有国际竞争力和良好商誉度的世界知名快递品牌。

2018年1月23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关于推进电子商务与快递物流协同发展的意见》，提出了“强化规划引领，完善电子商务快递物流基础设施”、“强化规范运营，优化电子商务配送通行管理”、“强化服务创新，提升快递末端服务能力”、“强化标准化智能化，提高协同运行效率”等六方面指导意见。

2018年2月4日，中央发布了题为《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的一号文件，指出：要建设现代化农产品冷链仓储物流体系，打造农产品销售公共服务平台，支持供销、邮政及各类企业把服务网点延伸到乡村；大力建设具

有广泛性的促进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的基础设施，鼓励支持各类市场主体创新发展基于互联网的新型农业产业模式，深入实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加快推进农村流通现代化。

2018年2月7日，国务院常务会议通过快递业的首部行政法规《快递暂行条例》。快递行业的首部行政法规出台，为快递业的健康发展指明了方向、创造了机遇、提供了支撑，理顺了关系、解决了难题。

同时，全国许多省、市、自治区也纷纷出台政策，鼓励大力发展快递业。

（2）快递行业集中度正不断提高

■**行业发展加速分化：**一方面，受市场竞争、客户需求及服务水平等多重因素影响，报告期快递服务产品进一步细分，快递产品由传统的“标准快递”服务逐渐向附加值更高的时效产品细分，由过去大小包裹混合的“粗放型产品”逐渐向小件包裹、大包裹和快运产品细分——对于时效产品、小轻件包裹，享有规模优势和服务优质的龙头快递公司将拥有更强的议价能力和获客渠道；另一方面，受快递网络均衡性、快递服务水平、科技化能力差异等因素驱动，报告期快递市场竞争态势发生了深度变化、深度演绎，部分快递公司因战略调整、经营发展等多种原因，经营发展压力加大，包裹和货品向部分快递公司流进；同时，根据国家邮政局快递业运行数据统计和CR4、CR8变动趋势，快递公司之间也正在分化。

■**市场集中度持续提高：**根据国家邮政局公布的数据，至2017年末，全国快递业务量完成400.6亿件，实现快递服务收入4957.1亿元，全国快递服务网路达14.8万条，我国快递业务量规模已连续四年赶超美国位列世界第一；行业集中度方面，2017年我国快递行业集中度进一步上升：快递与包裹服务品牌集中度指数CR4由2016年的48.9%提升到了50.3%，CR8由2016年的76.7%提升到78.7%，特别是2017年下半年快递市场向头部企业聚集明显，龙头效应、规模优势、边际效益将更加明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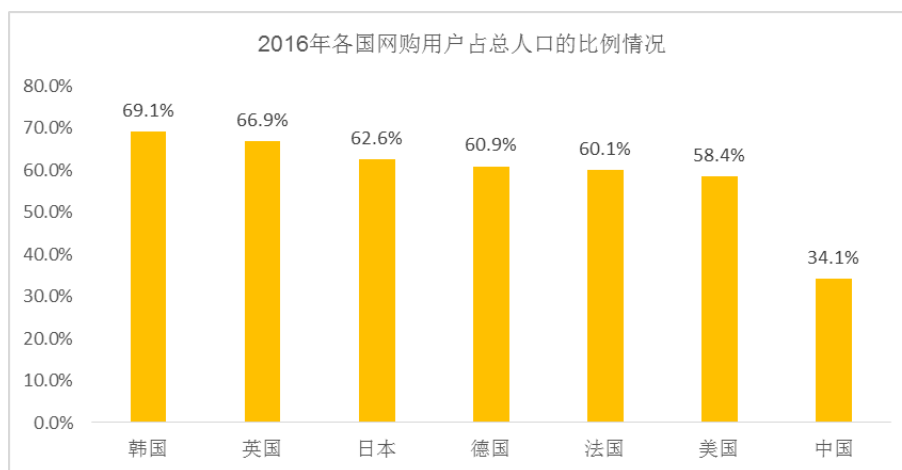
2、市场增量前景将是广阔的蓝海

（1）巨大的电商增量正在路上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稳定增长，特别是十八大以来，居民消费水平显著提高，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推进，新旧动能转换成效显著，带动我国电子商务交易规模裂变式增长。根据商务部《2016年中国电子商务报告》发布的数据，2011-2016年，我国网上零售交易总额由7,826亿元增长到51,556亿元，六年复合增长率36.92%，我国已连续多年成为世界第一大网络零售市场；同时，电商企业还在积极拓展新市场、新空间，纷纷布局跨境购、农村电商，加快“向西、向下、向外”步伐；特别是“新零售”变革，依托互联网、大数据、物联网及支付技术驱动线上线下融合，创造“IT/互联网/大数据技术+零售X（百货、商超、生鲜、餐饮、健康、娱乐等）+递配”之全新的零售与消费模式，将强劲驱动我国快递产业的健康发展。

（2）综合物流服务市场增量广阔

■**快递市场：**我国快递市场虽已取得了突飞猛进的发展，但市场保有量与82.7万亿的GDP规模以及13亿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还不完全匹配，人均网购金额、网购用户占总人口比例还有较大增长空间。根据国家统计局、国家邮政局公布的相关数据，2017年我国快递业务量400.6亿件，快递业务收入4,957亿元，人均快递业务量约29件，人均水平仍低于美国等成熟市场水平；特别是在“新零售”、“跨境购”、“村淘”及居民生活方式深刻演绎的大环境下，我国快递增量及人均快递票件量仍有潜力保持较高的增长速度。



数据来源：央视财经《2017年度电子商务发展报告》

■快运市场：快运是一个体量很大的市场。根据运联传媒披露的数据：2016年我国公路货运量达334亿吨，市场规模约为4.6万亿元，其中零担快运和整车快运合计市场规模约4.2万亿元，占比高达约91%，预计到2020年我国零担快运整体市场规模达到1.99万亿元；我国快运市场集中度较离散，2016年TOP10零担快运市场份额占比仅3.2%，对比美国快运TOP10市场份额74.6%还有巨大的进取整合空间。

■同城配送市场：受信息化、移动智能终端技术快速迭代，最近两年，以餐饮外卖、商超、鲜花、蛋糕、门店调拨等同城4小时内即时配送服务为主的同城配送市场在一、二线城市突飞猛进，并快速向三、四线城市辐射。以互联网餐饮外卖为例，根据iiMedia Research(艾媒咨询)发布的《2017-2018年中国在线餐饮外卖市场研究报告》：2017年我国在线餐饮外卖用户规模正式突破3亿人，较2016年增长19.1%，2018年预计将达到3.55亿人；外卖市场规模突破2000亿元大关，并预计2018年将达到2430亿元。同城多样性的增量消费需求势必为即时配送市场提供订单流量入口等强有力的保障。

综上，在国家政策风口支持叠加新技术升级、新零售变革等有利因素推动下，我国快递物流产业增量前景将是广阔的蓝海。

3、行业的区域性和季节性特点

(1) 区域性

我国快递行业区域性明显，快递需求和快递企业集中于东部，市场地域区分占比较为稳定。长三角、珠三角和京津冀地区是我国产业集中、经济发展迅速的地区，产业经营水平和居民消费水平都相对较高，快递流出流入持续保持较大的需求；中西部地区经济发展水平相对较低，对于快递流入的需求大于流出需求，造成中西部地区快递业务量和业务收入占比远小于东部地区。但中西部地区快递业务潜力巨大。根据国家邮政局统计，2017年，东、中、西部地区快递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1.1%、11.6%和7.3%，业务量比重分别为80.9%、10.8%和8.3%。与2016年相比，东部地区快递业务收入比重下降了0.2个百分点，快递业务量比重增加了0.2个百分点；中部地区快递业务收入比重上升了0.1个百分点，快递业务量比重下降了0.3个百分点；西部地区快递业务收入比重上升了0.1个百分点，快递业务量比重下降了0.3个百分点。

(2) 季节性

我国快递行业受益电商“6.18购物节”、“双十一”、“双十二”、“年货节”等促销活动和公众年末采购需求的影

响，具有季节性特征，其中第四季度是快递行业的旺季。据国家邮政局2017年最新统计数据，第四季度的快递业务量约占全年的31.6%左右，第一季度由于春节假期等原因，业务量约占全年的18.95%左右，为行业淡季。快递行业的季节性相对稳定，未因业务规模的增加发生明显变化。

4、公司行业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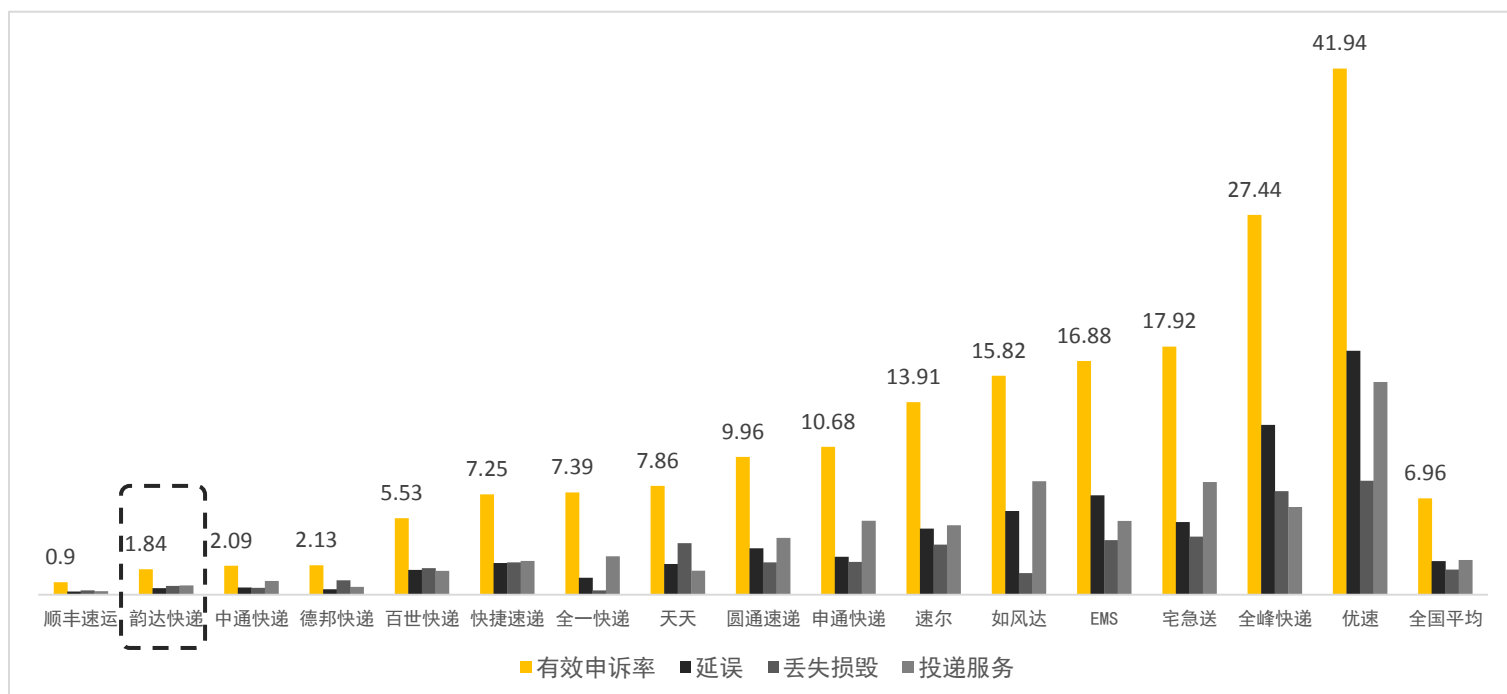
韵达股份作为国内快递行业第一梯队的领军企业之一，将网络信息平台、自动化智能化设备与业务深度融合，通过自营转运枢纽、改善货品结构、实施加盟商自跑等措施，实现了快件时效、人均效能、运营效率和服务质量等管理指标的持续提升，运营成本和全程时效有效降低。

票件规模上，公司快递市场份额不断提升。2017年，公司业务量达到47.20亿件，日均票件量已达1300万件以上，市场占有率达11.76%，票件保有量和市场份额暂列第三。

业务增长上，公司快递增速远超行业平均。2017年，在行业平均增速放缓的环境下，公司业务量同比增长46.86%，高出行业平均增速67.36%。

服务水平上，主要服务指标引领可比公司。根据国家邮政局相关统计，2017年公司申诉率指标月均值通达系最低、行业可比公司第二，12305顾客满意度在可比同行中保持领先地位。2017年12月，公司有效申诉率为1.84（单位：有效申诉件数/百万件快件），低于全国平均水平6.96。时效方面，根据国家邮政局《关于2017年快递服务时限准时率测试结果的通告》，韵达股份2017年快递服务全程时限指标紧随顺丰、EMS，排名第三。

2017年12月主要快递企业有效申诉率情况



品牌价值上，“韵达”美誉度处行业前茅。全球领先的调研机构Millward Brown日前发布“BrandZ2018最具价值中国品牌100强”榜单，韵达以26.03亿美元的品牌价值在全国排名第三十六位，在行业可比公司中位列第三。

另外，公司现为中国快递协会副会长单位、上海市快递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多次荣获国家邮政局授予的“邮政行业统计工作先进企业”，“全国快递旺季服务保障先进企业”称号，获上海市邮政管理局授予的“2015年上海邮政业新闻宣传

先进单位”、“上海世博会邮路安全保卫工作先进单位”，2017年荣获中国邮政快递报社授予的中国快递“最佳末端创新”等荣誉。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固定资产	主要系报告期购置设备与车辆所致
在建工程	主要系报告期孝感分拨中心、宁波浙东分拨中心场地新增建设项目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以现金形式向深圳市丰巢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2 亿元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主要系报告期预付土地、工程以及设备款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参照披露

快递服务业

（一）全链路应用场景信息化、数据化、智慧化，助力实现“将公司装入计算机中”

公司追求“向客户提供无与伦比的快递服务体验”的伟大愿景，深刻理解信息化、智能化对于现代物流产业发展的极端重要性。基于此，公司精准把握“智慧物流”的发展方向，除构建13大信息处理平台、50多套信息系统等基本的信息化管理平台以外，特别重视前沿性、开拓性黑科技项目的研发与应用：

■率先完成IT系统的顶层设计，对人、车、货、路由、数据、资金等全链路核心要素进行大数据、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

■充分利用大数据、深度学习、机器视觉、决策优化、物联网、机器人等先进技术，打造更智能、更高效的韵达物流生态体系；

■将信息化、数据化、智慧化管理与决策贯穿于快递生命周期全过程，实现“将公司装入计算机中”，打造“智慧物流”。

1、大数据建设

■**智能预测**：准确的业务量预测，包括各个维度和时间长度的件量、货量等的预测可以辅助精准调控业务资源，为车货

配置、发车规划、分拨中心人员的排班提供参考。公司突破传统的预测模式，利用深度学习的算法结合时间序列分析，挖掘业务数据和外部数据，对不同维度和时间长度实现高精度的件量预测。

■**地址归集：**公司通过研发地址归集系统，将AI算法与快递数据结合起来，可应用服务于揽件、分拨、路由规划、中转运输、派送等全链路操作场景中。以揽件操作为例：揽件端在读取电子面单数据信息时，AI算法可即刻计算出该票件最佳的分拨、路由、运输、派送网点等路径；归集系统排查率可达96%，准确率可达98%，既有利于减少对人工技能的依赖、降低操作失误风险，又可以加大提高全程时效、提高快递服务水平。

■**加密传输：**为保障用户数据信息安全，公司开发了数据安全传输平台。采用更加高效的传输协议和国际公认安全的对称加密算法加密数据、非对称加密算法进行密钥交换，支持巴枪、快手各种终端等多种数据采集设备的安全上传，杜绝了信息泄露，减少了用户信息在物流链中的潜在风险，保证了用户数据的安全，提升了韵达数据信息安全等级。截至报告期末，全网已基本实现了快递信息数据加密传输。

2、机器视觉技术

■**OCR文字识别：**利用OCR文字识别技术，实现高效准确的快递运单信息的拍照读取，以及在自动分拣系统中的高拍仪中对运单的相关信息读取，实现运单数据的实时传输，实现数据传输的及时性以及保持数据的完整性；OCR技术还运用在身份证识别等场景，为实名寄快递铺垫技术基础。

■**图像识别：**图像识别技术运用在厂区车辆进出管理的车牌识别等，大大节省人工审核检查的时间。

■**智能体积测量：**准确的快递体积数据是快递路由规划、场地规划、车线安排等业务决策的重要依据，通过精准的红外摄像机等设备采集货物的三维数据，结合高效的体积测量算法快速计算出自动分拣系统上通过的快递货物的体积。

3、智能服务

公司充分发挥规模效应和信息化优势，通过“业务数据化，数据业务化”——将海量的快递产品、服务及流程信息数据化，并依托底层卓越的IT技术将数据业务化——在快递周期全链路形成应用场景智慧化和智能服务。

■**智慧寄件：**为适应多场景、智慧化寄件需求，公司研发了扫码寄件系统。客户可通过公司官网、终端APP、微信/支付宝小程序、95546服务呼叫系统、二维码等方式实现扫码寄件，该应用支持单票寄件和批量寄件，有效解决了散单和中小客户手写面单问题，提升揽件效率。

■**电子面单：**公司在行业内为最早推广电子面单服务的快递公司之一，经过多年的推广公司2017年电子面单使用率达85.89%，纸质面单使用率为14.11%，在2017年12月电子面单日均使用率达92.27%。电子面单已广泛应用到多种快递产品。公司不断升级电子面单系统，结合终端设备、便携式打印机服务于广大客户。散单客户寄件时无需手工填写面单，提升了客户体验。批量发货客户电子面单比传统面单打印速度更快，提高了客户的发货效率，节约人工成本。订单信息前置为快件的分拣、转运提供准确、及时的数据保障。

■**智慧路由：**公司基于快件货量、流向等因素，结合大路由系统、电子面单系统和地址归集技术，实现聪明的路由规划与智慧运输：

①**最大化路由拉直。**通过发挥“集散模式”与“规模优势”，最大化将路由优化，有效解决“点对点运输货量和运能不匹配”的难题。

②**路由仿真与预警**。可基于淡旺季货量预测与波动，发挥路由网络强大的仿真、预警、调整功能，对可能出现异常的线路发出系统预警，对路由进行主动调整和干预、对调整后的线路进行模拟运行，最终得出调整前后对时效和成本的影响。

③**学习曲线优化**。通过对路由大数据的统计与分析，特别是对路由预测、运行及时效成本的分析比对，实现对车线路由的不断优化；通过对运输数据的沉积与分析，实现对车辆运输异常情况进行识别和及时处理，有利于提高运输安全、降低运输成本，持续优化学习曲线。

■ 可视化管理：

①**路由可视化**。快递网络的高度复杂化导致货物流量流向、路由和车线等数据可读性降低，通过将数据集成和分析将网络路由数据在地图上展示，增加数据的可读性，从而能快速定位问题，对路由的运行状况全局掌握。

②**车辆可视化监控**。为保证干线运输效率，保障快递运输时效以及运输安全，公司还研发了“神行者”智能运力管控平台，通过车辆GPS、韵达司机APP等操作系统，实现对车辆行驶状况进行可视化管控。

■ **智能客服**：为了提升客服服务水平，提供24小时不间断的客户服务，公司上线了“智能客服机器人”。在线机器人通过人机对话、智能问答、语意分析、人机协同等功能，可以快速、高效地解决客户反应的问题与困难，并可以通过对数据的采集和分析，不断完善客服水平、提升全链路业务能力。

（二）自动化、智能化新科技赋能全网，致力成为“站在科技轮子上的快递公司”

伴随快递业务量的裂变式增长，以及客户对快递包裹完整性、清洁性的极致追求，公司持续加大自动化、智能化设备的研发和投入力度，通过新科技、新科技赋能全网，科技属性愈加清晰，助力韵达成为“站在科技轮子上的快递公司”。

1、自动化分拣设备

根据服务导向和应用场景需求，公司已逐步在全国枢纽分拨中心上线了全自动或半自动分拣设备。自动分拣的核心技术由公司自主研发，结合地址归集算法，主要应用于“智能矩阵”和“自动交叉带”两种硬件。以“自动交叉带”分拣系统为例：在分拣、中转、运输过程，全程仅需扫码一次、全程不落地，分拣效率高达20000件/小时，分拣差错率1/10000，同等货量下可节省分拣人力，有效避免人工分拣差错高带来的二次处理成本和车线资源浪费，既提高了工作和管理效率，又确保了快递服务的时效性和稳定性。

2017年，公司继续加大对自动化设备的投入和改造。各转运中心依托服务网络强大的信息系统支持，实现互联互通的操作、运输、分拣、信息识别管理工作，并通过超强的信息前置和智能分拣设备，对产能不断进行提升，分拣速度、准确性、安全性和人均效能等指标提升到行业较高水平。

2、智能终端设备

■ **快手设备**：快手设备是由韵达自主集成研发的智能化设备，快手设备为了满足不同的应用场景，已研发了多种型号。已广泛应用到分拨中心和网点，提升了快件操作效率。快手设备已与自动分拣设备对接，该设备已对接到核心业务系统。不同型号的设备因应用场景不同研发了不同的功能，更好的满足了快件的操作需求。

■ **便携式打印机**：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越来越多的客户通过微信公众号、韵达官网等方式进行下单。系统将订单信息推送给揽派员，揽派员接收到订单后，通过便携式打印机直接打印面单。提升了揽派员揽件效率，并且得升了客户体验。截

至报告期末，公司全网已推广超过7万台的便携式打印机。

■ **“平板指环王”扫描枪**：平板指环王是一款轻薄小巧、具有防护等级的工业级安卓平板，提高工作效率、减少操作人员强度，同时降低企业采购成本。

平板指环王设备配件包含平板、指环、桌面式支架、落地或吊式支架；具有高性能扫描、持久续航、舒适便携、高效易用、坚固耐用等特点。它可以和多种设备及操作系统搭配，让工作人员彻底解放双手，适用于需要解放双手或扩展扫描工具的应用场合，同时可应用于各种复杂苛刻的工业环境。

指环王满足分拨装卸车、到发件扫描等功能；满足网点扫描、称重、签收等功能；一个平板最高可连接4个指环；4个指环同时扫描，效率可达5600票/小时。

3、无人机

随着消费水平的持续提高，客户对时效的要求水涨船高，无人机送货可以实现同城物流的加急业务，以及满足部分特殊场景（偏远山区、交通不便地区、特殊医疗资源递送等）的快递服务需求，使物流网点、终端之间的流转获得更高效率。公司致力于研制适用于快递行业的无人机产品，已成立“无人机研发专项团队”，覆盖无人机的研发、设计、测试与应用等相关领域。

目前，韵达科技正与国内外多家大型供应商合作开发“小型垂直起降固定翼无人机”，并已进入测试阶段，测试完成后将大幅减小无人机体积并有效降低成本，大幅加快现场故障处理速度，降低维修技术门槛和规模培训成本。以此为基础，公司将力争打造适用于不同地理位置、不同作业场景、高性价比的运输无人机。

4、无人仓

无人仓技术可以实现从入库、存储、包装、分拣的全流程、全系统的智能化和无人化，对于物流业发展具有里程碑的意义。韵达无人仓物流中心目标由收货、存储、订单拣选、包装四个作业系统组成，在货物入库、打包、分拣等环节投入不同型号的机械臂及分拣机器人，是对于机器人大规模、多场景的应用，不仅能够依据系统指令处理订单，还可以完成自动避让、路径优化等工作。

目前，公司已经落地无人仓含有数十台AGV起货调度车及两条智能无人包装线，可以实现从电商订单分拣出货到打包上车全自动化；公司正在建设总部快运智慧仓，已经引进无人叉车技术，未来可实现24小时不间断机器人分拣和无人叉车穿梭运送货物，预测均效可提高3至5倍，可以节省70%的人力。

（三）“枢纽转运中心100%自营”加盟制快递公司，确保“网络覆盖与服务双优”

1、加盟制服务网络能有效快速响应海量的快递需求

根据商务部《2016年中国电子商务报告》统计数据，2011—2016年我国网上零售交易总额由7826亿元增长到51556亿元，六年复合增长率高达36.92%，已连续四年成为世界第一大网络零售市场；另据央视财经发布的《2017中国电商年度发展报告》显示，2016年我国网购规模（不含服务）达到7500亿美元，占全球市场份额的40%，远超排名第二的美国（3121亿美元）、第三的英国（1500亿美元）和第四的日本（900亿美元）交易总和。因此，受益于新经济结构的成功转换、电子商务的纵深性发展以及居民生活方式的持续演化等有利因素，催生了全世界最大规模的商品流通市场——中国快递物流市场，加盟制

服务网络有效、快速地响应了海量的快递服务需求。

2、“枢纽转运中心100%自营”确保“网络覆盖与服务双优”

目前，韵达股份是A股首家枢纽转运中心100%自营的加盟制快递公司——所有枢纽转运中心均由总部设立、投资、运营、管理，实现对核心资源与干线网络的控制力；收派两端由具备快递经营许可、资质优良的加盟商提供服务，最终形成“枢纽转运中心和干线网络自营、终端揽派加盟相结合”的平台化、扁平化运营模式。该经营模式，既有利于实现对票件分拣、中转、运输等物流核心环节的绝对控制、保障全程时效水平，又可以较少的资金、有限的资源快速拓展业务、密织服务网络、灵活配置终端资源。

根据国家邮政局规模快递企业服务指标统计，2017年公司平均申诉率为1.96件（每百万件快递有效申诉数量），通达系最优、可比同行排名第2；12305顾客满意度在可比同行中保持领先地位，较2016提升4个名次。

根据《国家邮政局关于2017年快递服务满意度调查结果的通告》显示，韵达的快递企业总体满意度在可比同行中排名处于领先地位。

（四）构筑“符合人性朴素需求”的企业文化，共襄“事业共同体”的共同梦想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第一宝贵财富，优秀的企业文化是凝聚员工向心力、激发创造力的粘合剂、催化剂。公司深刻理解企业与员工、加盟商“共创、共赢、共享”的发展关系，构筑符合人性朴素需求的企业文化，拥有“不可被复制的核心竞争力”。

1、公司尊崇“勤俭进取”的企业文化

公司尊崇“勤俭进取”的企业文化，鼓励全体员工及加盟商辛勤劳动、厉行节俭、永续进步、取得成功。为此，公司秉承“以客户为中心，以价值为导向，以奋斗者为本”的经营理念，要求中高层管理者积极行动起来，到现场去、到网点去、到客户处去，贴近一线、发现不足、挖掘痛点，通过创新、改进、纠错，向市场与客户提供更好的产品与服务；同时，公司倡导“人人是人才，赛马不相马”的原则，通过对个人、部门、事业中心的绩效考核，将个人业绩与关键指标挂钩，实现公司发展与个人进取的双赢。

2、构建“以奋斗者为本”的事业平台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为增强员工主人翁精神和担当意识、保持核心人才梯队的稳定性，促使员工更加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业务发展与个人的业绩实现，本着“以奋斗者为本”的发展理念，公司率先并将持续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持续调动核心管理人员及技术骨干的工作积极性和工作热情，不断推动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众创合伙人机制**：为丰富激励机制、构筑符合人性朴素需求的企业文化，公司以嫁接周边优势资源、推动新业务为契机，积极探索“众创合伙人机制”，让合伙人为公司、同时为自己创造价值，共襄“事业共同体”的共同梦想；同时，深化省总负责制，实行职能中心对口大区、二级部门对口省分拨、各业务单元负责制。

3、年轻、专业、视野开阔的管理梯队

■**团队年轻化**：公司经理层十分年轻，平均年龄只有43.86岁，是一支锐意进取、业务精专的管理梯队，对公司战略布局、战略落地始终保持着开阔的视野，在理解新经济、开拓新业务、创新新模式、学习新理念等方面抱有开放姿态、富有非

凡勇气。

■**管理专业化：**除公司创始人外，公司常务副总裁、运营副总裁、IT副总裁、战略副总裁、财务副总裁均系职业经理人，他们在快递物流行业和相关专业化领域深耕多年，对行业规律、经营策略及公司管理既有涉及难点、痛点的宝贵财富，更有成功的丰富经验，系公司“不可被复制的核心竞争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公司以“向客户提供无与伦比的快递服务体验”为伟大愿景，以信息化管理和科技创新为驱动，通过实施“布局、赋能、精进”的经营策略，深入推进“一体两翼”发展战略落地，以快递流量嫁接周边市场、周边资源、周边产品，打通上下游、拓展产业链、画大同心圆，用多样化的产品和优质服务勇立市场潮头。



（一）借力资本市场，拓宽公司信息化、智能化核心竞争力的护城河

为持续引领快递产业信息化、智能化发展趋势，扩大公司在科技创新方面的竞争优势，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筑牢公司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公司适时启动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资计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391,519.37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拟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万元）
1	智能仓配一体化转运中心建设项目	13,601.69
2	转运中心自动化升级项目	205,243.08
3	快递网络运能提升项目	103,104.00
4	供应链智能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69,570.60
合计		391,519.37

本次募投项目，公司投向转运中心自动化升级项目和供应链智能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的合计金额达27.5亿元，占本次募

集资金总额的70.19%，体现了管理层对科技驱动发展的高度重视。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在信息化、智能化、智慧管理与决策等方面的核心竞争力将进一步扩大；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增强网络稳定性、强化竞争优势、提升配送时效、完善产品结构；有利于持续优化快递产品全程时效、提升客户服务体验度、集中优势资源扩大市场份额，从而打造具备国际竞争力的“快递航母”，符合公司“一体两翼”发展战略，符合公司长远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017年6月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2017年11月6日，本次项目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2018年1月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340号文《关于核准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

2018年4月20日，公司发布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暨上市公告书》：公司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国寿资产-PIPE价值精选1701集合保险资产管理产品、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平安资产鑫享3号资产管理产品、工银资管（全球）有限公司和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7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98,495,438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915,193,660.50元；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98,495,438股，已于2018年4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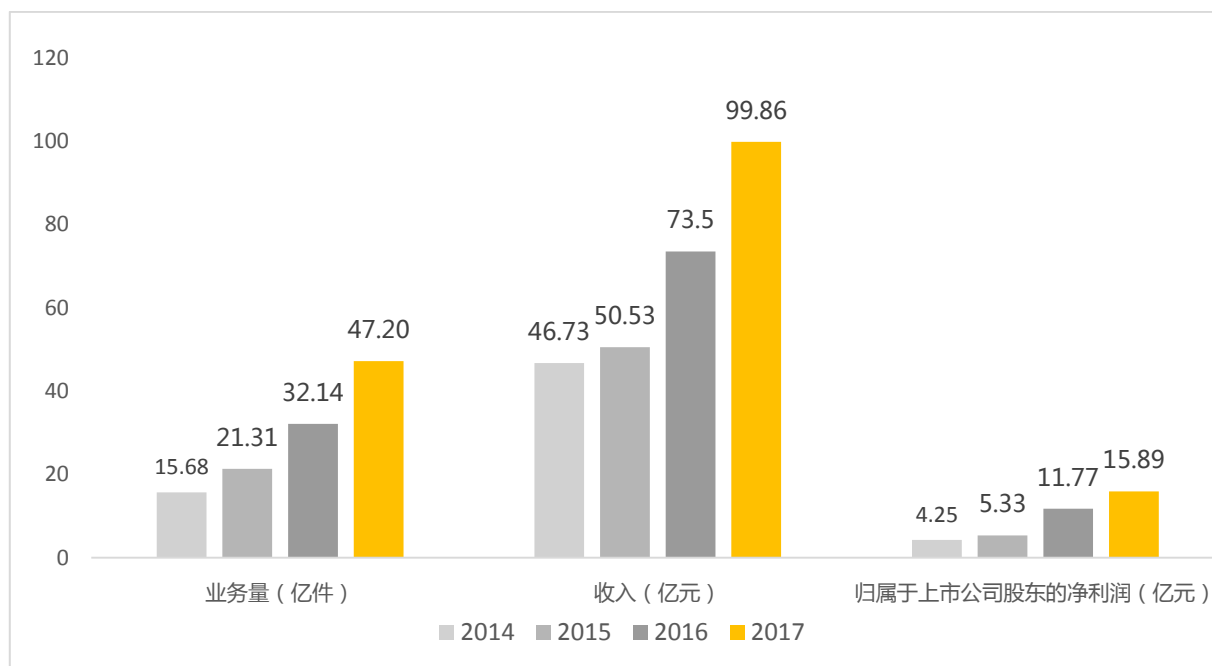
至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已圆满完成。

（二）2017年度公司经营发展情况

报告期，公司实施了“布局、赋能、精进”的经营策略，紧紧围绕“主动服务，以客户为中心”服务理念，深耕快递主业、嫁接周边产品资源、全面提高服务能力，持续加大信息化智能化科技投入，持续提升全程时效和服务品质，持续提高客户粘性、扩大获客源，在快递业务量、营业收入与利润、全程时效、客诉率、客户满意度等经营与服务指标上取得了靓丽成绩。

1、公司主业持续保持着快速、健康的发展速度

2014年-2017年公司主要指标增长情况



业务量方面：报告期，公司完成快递业务量47.20亿件，比去年同期增长46.86%；完成快运业务量6.45万吨。

营业收入方面：受公司业务量快速增长带动，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9.86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5.86%，其中：实现快递服务收入91.41亿元，实现快运服务收入2270.28万元。

成本管控方面：公司具备优秀的成本管控能力，通过充分发挥科技优势和规模效应，持续实施路由优化、加盟商自跑、产品分层等精益管理，不断提升人均效能和运营效率，有效降低单票成本，持续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实现业务量和净利润的持续增长。

利润方面：报告期，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89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5.01%。

2、实施“布局、赋能、精进”经营策略，以科技、管理和服务勇立行业潮头

(1) 聚精会神深耕快递核心主业，拓宽、挖深公司核心竞争优势的护城河

■**服务网络建设方面**：报告期末，公司在全国设立54个自营枢纽转运中心，枢纽转运中心的自营比例为100%；公司在全国拥有3379家加盟商及19432家配送网点（含加盟商），加盟比例为100%；服务网络已覆盖全国31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地级以上城市除青海的玉树、果洛州和海南的三沙市外已实现100%全覆盖。本报告期末，公司全网快递员数量为11.17万人。

同时，公司积极推动“向西向下向外”工程，实现了突破性进展——“向西”开通了甘肃肃南县、云南福贡县、云南贡山县、内蒙新巴尔虎左旗、四川黑山县、四川布拖县等中西部县级城市，县级以上城市覆盖率已达到近95.31%；“向下”开通了22,715个乡镇，网络覆盖面特别是在乡镇农村地区的服务范围得到了极大拓展，进一步夯实了国内业务发展的根基；“向外”相继开拓了包括德国、法国、荷兰、加拿大、新西兰、新加坡、韩国、日本、香港等24个国家和地区在内的国际快件物流网络。

2017年公司加盟商及服务网络分布情况

节点类型	广东大区	上海大区	北京大区	江苏大区	浙江大区	华中西南大区
加盟商	291	409	740	640	426	873
网点及门店	2331	1676	3245	2729	1729	4343
转运中心	6	5	10	13	11	8

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和市场份额的稳定增长，公司加盟商及服务网络覆盖区域也逐年扩大，公司充分发挥信息化、平台化优势，积极采取多种措施加强对加盟商及网点的管理管控，主要包括：完善区域之间和网点之间的利益分配和运营体系；根据日常管理与经营需要，强化对加盟网点的业务指导和培训，建立健全相关管理指导制度；以问题为导向，及早排查问题、及时解决问题、不断总结方式方法，有效规避因个别加盟网点经营不善、管理不当、资金结算等因素导致的不必要的流失等，有效保障了公司服务网络的健康、稳定与平衡。

2017年公司销售金额前十名加盟商

序号	名称	城市	揽件量(万票)	快件服务量(万票)	员工数量(人)
1	深圳市韵达速递有限公司	深圳市	24,945.06	38,925.73	6320
2	中山市韵达速递有限公司	中山市	7,679.77	10,445.41	3540
3	河南韵达快递服务有限公司	郑州市	5,729.22	11,416.31	2000
4	常州市韵达速递有限公司	常州市	2,909.61	5,413.05	465
5	石家庄韵达快递有限公司	石家庄	3,247.06	6,180.42	300
6	昆山韵达速递有限公司	昆山市	1,917.59	3,807.79	641
7	广州市名尊物流有限公司	广州市	5,194.18	5,482.36	180
8	湖州韵达快递有限公司	湖州市	3,591.72	4,440.13	350
9	常熟市韵达快运有限公司	常熟市	4,852.56	6,228.38	671
10	福州乔韵达速递有限公司	福州市	4,070.55	7,123.42	950

与2016年相比，2017年公司销售金额前十名加盟商发生了一定变化，其中常州市韵达速递有限公司、石家庄韵达快递有限公司、常熟市韵达快运有限公司、福州乔韵达速递有限公司为新晋前十名的加盟商，上述变化主要系市场原因。

运输模式方面：公司以陆路运输为主，并采取多种车辆运输模式相结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常规陆路干线运输线路达4300余条，其中：承包车日均发车1600余趟次，合同车日均发车300余趟次，卡班车日均发车530余趟次，网点自跑车日均发车250余趟次。

同时，为满足高端快递产品的时效需求，以及把业务延伸到陆运运输较难覆盖的部分偏远地区，公司以航空运输作为陆运运输的有效补充。报告期，公司已与全国30余家航空货运代理公司开展合作，合作航线470余条，采用航空运输方式的发货量为平均每天12万票左右，发货重量为平均每天85吨左右。

末端服务方面：公司将末端服务作为实现“向客户提供无与伦比的快递服务体验”愿景的关键点，下大力气在“最后

一公里”及“末端100米”方面持续用心、用力，其中：末端网点自建门店超过19432个，合作便利店、物业及第三方合作资源超过8000个，可使用的智能快递柜150,000个。

■加大智能化设备升级力度：报告期，公司加大对自动化设备的投入和改造，致力于持续掌握核心技术、提高设备自动化程度，逐步在全网改造投入全自动、智能化分拣设备，包括高速矩阵、自动交叉带、末端自动化设备等，其中：高速矩阵的分拣效率达到2700件/h，升级后的效率达到3700件/h；自动交叉带在分拣、中转、运输过程，全程仅需扫码一次、过程不落地，分拣效率高达20000件/h，分拣差错率1/10000，同等货量下可大幅度降低分拣人力。各转运中心依托服务网络强大的信息系统支持，实现互联互通的操作、运输、分拣、信息识别管理工作，并通过超强的信息前置和智能分拣设备，产能大幅度得到提升，分拣速度、准确性、安全性和人均效能等指标提升到行业较高水平。

■新科技、新技术不断涌现：公司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新技术、新设备不断涌现和投入——成功研制“神行者”智能运力管控平台，通过车辆GPS、韵达司机APP等操作系统，实现对车辆行驶状况进行可视化管控；根据系统大数据统计和分析，实现对车辆运输异常情况进行识别和及时处理，并依照运输任务、安全行驶等数据模块保障和优化运输时效、运输成本和运输安全；陆续开发了“指环王”扫描枪、“快手”设备、新型摆臂、自动交叉带、矩阵式分拣等高科技产品；同时，基于大数据建设和人工智能、视觉技术积淀，公司正在测试韵达无人机、无人车、无人仓等黑科技项目的研发、加快推进前沿科技的开发。

■多举措精益管理、降本增效：报告期，公司充分发挥信息化、智能化核心竞争优势，通过对大数据分析和数据化管理，实现动态的转运枢纽整合和干线运输优化；通过平台对车辆信息进行跟踪监控，实时掌握路由货量信息，及时调整车线，向车货匹配、规模效应要效益，鼓励加盟商自跑，不断提升人均效能和运营效率，取得了优秀的成本管控效果。

■精准实施对加盟商的赋能支持：

人才赋能：公司搭建总部与加盟伙伴的沟通平台，在全国范围定期举办加盟商“战略研修班”活动，共计培训3300余人次，提升加盟商的运营质量、效率和盈利能力；客服中心通过“星火计划”助力加盟商育才方案，不断提升公司服务水平、推进服务标准化。

科技赋能：为加盟网点量身定制的移动化办公产品韵掌柜APP上线，协助网点管理；“韵镖侠”系统不断强化，助力快递员最后一公里；云递配平台上线，为网点弹性补充末端配送人员。运营规划中心为网点设计自动分拣设备，帮助网点提高时效、节约成本。

品牌赋能：报告期，公司开展转运中心、网点标准化推广建设，主要包括全网转运中心三区分离、目视化看板、定制定位、场地6S等静态标准化全面落地，对加盟商网点的门店门头、车身、工服等统一更新推广。报告期末，已完成标准化门店超过9100余个，标准化车辆超过12000余辆，持续提升公司品牌形象。

■深入实施“物业自持”经营战略：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对主要枢纽、省会城市转运中心进行扩容改造，使得转运中心的操作能力、效率不断提升。公司继续实施物业自持，通过购买或租赁土地，自建转运中心，扩大运营规模和业务处理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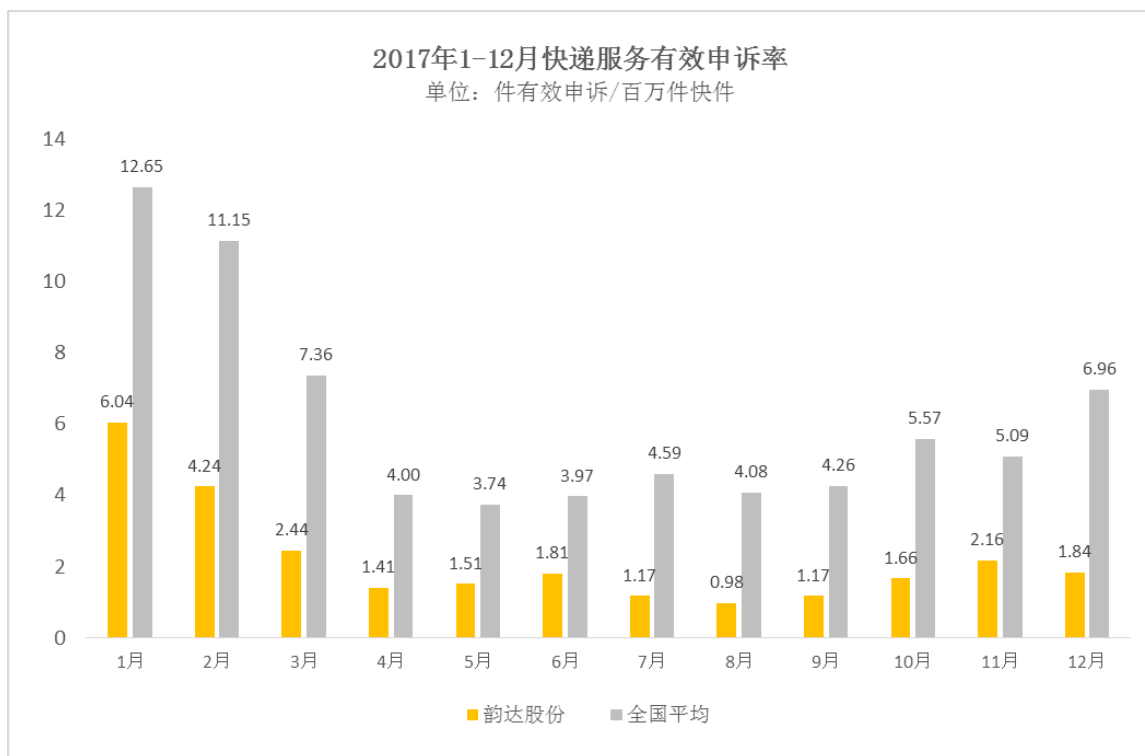
力。

(2) 科技驱动、服务引领、管理为基，创“市场份额与服务质量双升”正向循环



报告期内，公司追求“向客户提供无与伦比的快递服务体验”的伟大愿景，围绕“主动服务，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深入探索精细化、专业化、多元化快递服务，将网络信息平台、大数据平台、自动化智能化设备与业务深度融合，通过车货匹配、智能路由、运输可视化管理等智慧场景化应用，助力公司实现货品结构优化、实施加盟商自跑等，直接保障快件时效、损坏率和遗失率等多项服务指标方面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有效申诉率指标方面，根据国家邮政局“12305”相关统计数据，报告期公司快递服务有效申诉率指标月平均值为2.2（每百万件有效申诉件数），远低于行业6.12的平均水平；



全程时效指标方面，根据国家邮政局《关于2017年快递服务时限准时率测试结果的通告》，2017年公司快递服务全程时效指标紧随顺丰、EMS，排名第三；

客户满意度指标方面，根据国家邮政局《关于2017年快递服务满意度调查结果的通告》，2017年公司快递服务公众满意度上升显著，总体满意度处行业领先水平。

综上，在科技、管理等多重有益因素共振支撑下，公司持续提供高效、便捷、优质的快递服务体验，极大提升了客户粘性，快递业务量获得了远高于行业增速的快速增长，市场份额稳步提升，已经形成了“优质服务——业务量快速发展——科技投入与创新——优质服务”之正向、良性循环的发展轨道。

(3) 嫁接周边市场、周边资源、周边产品，推进“一体两翼”发展战略落地

快运业务：“韵达快运”系韵达股份旗下的快运品牌，于2017年10月正式起网，铺网和发展速度迅猛。截至2017年底，韵达快运已开通网点2737家，市级覆盖率达96%，场地面积15万m²，开通线路257条，为顾客提供电商大件、小票零担和惠至达等产品和服务。在未来的成长和发展过程中，韵达快运将依托韵达平台，以“互联网+”为发展理念，利用先进的科技信息系统、优秀的人力资源队伍、先进的运营体系，始终贯彻落实“品牌一体，服务一体，全网一体”运营方针，上下协同，构建领先、规范、高效、协同的国内一流快运网络，为客户提供个性化、多样化的快运服务。

国际业务：韵达国际拥有强大的全球货运跟踪系统、运单及订单管理系统和海外仓储系统，可为客户提供快递、物流及电子商务等门到门服务，为大客户定制仓配一体化解决方案。截至2017年底，韵达股份已在24个国家和地区开通国际业务，海外主要国家网点布局初步成形。报告期，公司进口业务同比增长超过273%，出口业务同样增长迅速，服务能力及效率行业领先。

仓配一体化供应链服务：致力于根据广大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提供专业、一体化的快递物流供应链管理模式和最佳解决方案。借助公司庞大的网络平台和领先的信息化管理系统等，将仓储、运输、配送、数据服务等业务互联互通，形成“万仓联盟”，同时通过优化仓储及配送，开放深度合作，构建资源共享平台，整合资源，与合作伙伴建立战略合作，强强联合，共同打造“韵达联合仓·仓配一体化”服务体系管理新模式。目前，公司可利用仓库资源（联合仓）达383个，面积超过150

专业电商仓储管理流程体系



多万平方米。

智能快递柜：2017年，公司对深圳市丰巢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报告期末合计持有丰巢科技股权14%，持续发展面向所有快递公司、电商物流使用的24小时自助开放平台——“丰巢”智能快递柜业务，以提供体验最佳的平台化快递收寄交互业务。目前，韵达已和除丰巢科技之外的速递易、云柜、富友等各大智能快递柜公司开展合作，日均投递量已达每天105万件。

3、股权激励顺利实施，持续践行“以奋斗者为本”理念

近年来，我国快递行业发展迅速，对行业人才的需求、引进和培养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为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积极推动多样化激励措施，保持核心人才的稳定性，经审慎论证和分析，报告期公司适时推出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顺利实施了首期授予。本次授予激励对象148人，范围覆盖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及子公司的中层管理人员，以及基层的业务骨干等核心人才队伍。

激励计划的引入与顺利实施，将有效实现股东利益、公司利益、授予激励团队和个人利益的紧密结合，有利于践行“以奋斗者为本”的发展理念；激励对象通过持有限制性股票，将更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管理、业务发展、业绩实现等情况，有利于增强主人翁精神和担当意识，有助于进一步调动工作积极性和工作热情，不断推动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从事快递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9,985,573,869.96	100%	7,349,715,442.00	100%	35.86%
分行业					
快递业务收入	9,140,514,600.12	91.54%	6,846,663,264.18	93.16%	33.50%
物料销售收入	488,993,115.83	4.90%	318,388,158.76	4.33%	53.58%
其他业务收入	356,066,154.01	3.56%	184,664,019.06	2.51%	92.82%

分产品					
面单销售收入	3,429,951,781.41	34.35%	2,923,175,950.65	39.77%	17.34%
中转费收入	5,697,247,426.48	57.05%	3,894,592,491.66	52.99%	46.29%
物料销售收入	488,993,115.83	4.90%	318,388,158.76	4.33%	53.58%
特许收入	13,315,392.23	0.13%	28,894,821.87	0.40%	-53.92%
快运收入	22,702,791.29	0.23%	0.00	0.00%	-
其他收入	333,363,362.72	3.34%	184,664,019.06	2.51%	80.52%
分地区					
快递业务收入-东北大区	317,448,794.70	3.18%	132,335,914.26	1.80%	139.88%
快递业务收入-华北大区	1,140,162,249.02	11.42%	735,478,620.64	10.01%	55.02%
快递业务收入-华东大区	5,840,018,752.44	58.48%	4,738,074,305.66	64.47%	23.26%
快递业务收入-华南大区	841,501,339.75	8.43%	753,553,259.98	10.25%	11.67%
快递业务收入-华中大区	380,494,693.00	3.81%	209,928,270.17	2.86%	81.25%
快递业务收入-西北大区	240,485,997.83	2.41%	113,319,790.47	1.54%	112.22%
快递业务收入-西南大区	380,402,773.38	3.81%	163,973,103.00	2.23%	131.99%
物料销售等其他收入	845,059,269.84	8.46%	503,052,177.82	6.84%	67.9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参照披露

快递服务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快递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快递业务收入	9,140,514,600.12	6,490,293,684.57	28.99%	33.50%	37.06%	-1.85%
分产品						

分地区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快递服务成本	营业成本	6,490,293,684.57	91.52%	4,735,446,627.55	93.59%	37.06%
物料销售成本	营业成本	298,985,323.86	4.22%	221,006,910.22	4.37%	35.28%
其他业务成本	营业成本	302,422,217.67	4.26%	103,377,926.52	2.04%	192.54%
合计	营业成本	7,091,701,226.10	100.00%	5,059,831,464.29	100.00%	40.16%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面单销售成本	营业成本	73,116,781.07	1.03%	130,021,958.53	2.57%	-43.77%
中转相关成本	营业成本	6,417,176,903.50	90.49%	4,605,424,669.02	91.02%	39.34%
物料销售成本	营业成本	298,985,323.86	4.22%	221,006,910.22	4.37%	35.28%
快运成本	营业成本	25,803,544.94	0.36%	0.00	0.00%	-
其他成本	营业成本	276,618,672.73	3.90%	103,377,926.52	2.04%	167.58%
合计	营业成本	7,091,701,226.10	100.00%	5,059,831,464.29	100.00%	40.16%

说明

1、快递收入主要由中转费收入与面单收入构成。其中：中转收入系在快件揽收完成后，揽件加盟网点按照约定的方式和时间段，将当天所揽收的快件统一运输至韵达货运指定的始发转运中心，然后由韵达货运通过自营枢纽转运中心进行转运，并在快递服务完成，即送达派件加盟网点时，收取快件中转费用，韵达货运待整个快递服务完成后确认主营业务收入。面单销售收入系揽件加盟网点向韵达货运支付快递面单费，韵达货运待整个快递服务完成后，将收取的快递面单费确认主营业务收入。

2、面单销售收入其对应的面单销售成本为传统纸质多联式运单等打印介质的采购成本。但无法区分与面单销售相关的所投入的硬件折旧成本、人力成本等，故将上述成本直接计入中转相关成本。故中转相关成本不仅包括整个快递中转环节的成本，

还包括与面单销售相关的无法区分的部分成本（具体详见下表）。因此，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按照产品分类的相关数据并不完全配比。

项目	2017		2016		成本金额同比 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例	
运输成本	4,425,028,768.55	62.40%	3,063,625,648.84	60.55%	44.44%
职工薪酬	503,122,201.39	7.10%	434,562,762.29	8.59%	15.78%
装卸扫描费	663,394,043.27	9.35%	567,645,748.65	11.22%	16.87%
折旧摊销	416,350,859.88	5.87%	196,483,105.99	3.88%	111.90%
办公及租赁	273,981,704.33	3.86%	230,829,058.93	4.56%	18.69%
中转其他成本	135,299,326.08	1.91%	112,278,344.32	2.22%	20.50%
中转相关成本小计：	6,417,176,903.50	90.49%	4,605,424,669.02	91.02%	39.34%
面单销售成本	73,116,781.07	1.03%	130,021,958.53	2.57%	-43.77%
物料销售成本	298,985,323.86	4.22%	221,006,910.22	4.37%	35.28%
快运相关成本	25,803,544.94	0.36%	0.00	0.00%	0.00%
其他成本	276,618,672.73	3.90%	103,377,926.52	2.04%	167.58%
营业成本合计：	7,091,701,226.10	100.00%	5,059,831,464.29	100.00%	40.16%

（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1） 新设子公司

单位：元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盘锦韵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999,392.13	-607.87
泰州韵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987,939.38	-12,060.62
芜湖市韵必达快递有限公司	9,816,019.12	-183,980.88
上海兴正物流有限公司	983,590.15	-16,409.85
上海创强物流有限公司	983,593.93	-16,406.07
西安韵必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852,984.25	-1,147,015.75
郑州韵乾实业有限公司	2,998,781.38	-1,218.62
长沙韵必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998,402.36	-1,597.64
公主岭韵必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南通韵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安徽韵必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山东省韵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常州龙韵物流有限公司	2,823,617.09	-276,382.91
合肥鑫韵快运有限公司	3,322,621.53	-277,378.47

浙江盛韵货运有限公司	8,639,256.36	-260,743.64
济南韵通快运有限公司	4,639,835.62	139,835.62
句容市翔韵物流有限公司	2,690,097.95	-809,902.05
广东众跃快运有限公司	5,482,966.82	-1,753,933.18
江西运乾快运有限公司	3,891,473.69	-458,526.31
上海盘灵快运有限公司	6,990,916.68	-709,083.32
苏州达必韵物流有限公司	7,174,721.92	-1,242,128.08
潍坊鲁之韵物流有限公司	2,671,270.17	71,270.17
芜湖福益快运有限公司	1,149,014.77	-40,985.23
武汉市楚之韵物流有限公司	4,547,965.51	47,965.51
长沙韵达运乾快运有限公司	4,587,906.15	-412,093.85
河南韵达运乾快运有限公司	4,649,486.53	-350,513.47
成都市福韵快运有限公司	5,133,238.87	133,238.87
青岛鹏韵快运有限公司	1,744,788.54	-155,211.46
河北旺顺货运有限公司	9,844,180.95	-155,819.05
南通韵必通物流有限公司	1,983,597.31	-416,402.69
上海延顾实业有限公司	789,911.86	789,911.8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福杉投资有限公司	5,002,575.71	2,575.71
上海项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312,138.00	312,138.00
上海韵达运乾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52,907,088.57	2,907,088.57
韵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41,579.97	41,579.97
安诺韵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责任公司	-360.00	-360.00
上海熠加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上海珀微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20,013.96	120,013.96

(2) 清算注销子公司

单位：元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处置当期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梁山莱安物流有限公司	997,285.88	-179.86
苏州市智琦物流有限公司	992,622.60	68.99
苏州市泛龙物流有限公司	997,570.44	678.16
苏州市高特佳物流有限公司	997,571.37	648.15
苏州市国安物流有限公司	990,426.53	680.68
苏州市快想物流有限公司	997,572.44	678.16
苏州市莱丰物流有限公司	997,569.37	686.47
苏州市日利物流有限公司	997,631.36	686.50
成都市庆韵速递有限公司	-1,442,953.60	-89.84
苏州市创强物流有限公司	571.67	200.53
苏州市春达物流有限公司	998,294.68	-172.25

苏州市典雅物流有限公司	998,291.34	172.83
苏州市合联物流有限公司	998,289.67	-187.24
苏州市朋来物流有限公司	568.87	200.83
苏州市荣嘉物流有限公司	998,287.30	172.83
苏州市迎杰物流有限公司	998,336.74	-180.56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88,592,213.0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9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225,671,724.86	2.26%
2	客户二	190,865,134.76	1.91%
3	客户三	104,673,308.68	1.05%
4	客户四	85,978,868.18	0.86%
5	客户五	81,403,176.52	0.82%
合计	--	688,592,213.00	6.9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297,419,140.9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2.3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810,111,764.64	11.42%
2	供应商二	536,523,250.77	7.57%
3	供应商三	397,187,588.39	5.60%

4	供应商四	361,157,610.18	5.09%
5	供应商五	192,438,926.99	2.71%
合计	--	2,297,419,140.97	32.3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39,291,093.29	145,792,004.23	-4.46%	
管理费用	628,616,472.44	515,177,436.09	22.02%	
财务费用	-5,996,182.22	872,139.89	-787.53%	主要系利息收入同比增长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非常重视对科技的投入，持续研发和引进引领行业发展的智能化设备和信息化系统。通过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的研发和应用，将企业打造成现代化智慧物流企业。通过技术的投入，不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人才方面，截止报告期末，韵达信息化科技从业人员800余人，研发人员488人（含外包）。2017年公司在智能运输监控系统、智能终端、智慧服务、智能分拣等领域的研发及推广应用成效显著，详见第三节“三、核心竞争力分析”的相关介绍。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488	302	61.5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5.22%	3.12%	2.10%
研发投入金额（元）	47,302,367.39	31,757,648.44	48.9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47%	0.43%	0.0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29,431,282.33	8,480,653,052.35	35.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61,046,354.69	6,512,167,511.79	31.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8,384,927.64	1,968,485,540.56	50.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86,758,241.61	7,547,931,618.39	-11.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99,188,250.15	10,292,261,793.52	-20.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2,430,008.54	-2,744,330,175.13	44.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58,338.13	973,443,663.47	-94.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396,423.66	120,602,150.00	6.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38,085.53	852,841,513.47	-108.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4,116,775.59	76,570,996.75	1,707.6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968,384,927.64 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50.80%，主要系由于公司业务量增长，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净额-1,512,430,008.54 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44.89%，主要系报告期公司理财产品购买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净额-71,838,085.53 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108.42%，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分配股利，以及吸收投资收到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主要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取得的预存款以及取得的押金和保证金的增加所致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6,489,205.38	3.10%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理财产品产生的理财收益所致。	是
资产减值	22,825,255.73	1.06%	主要系报告期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42,923,954.43	2.00%	主要系报告期获取政府补助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71,948,090.54	3.35%	主要系报告期公益性的捐赠支出等增加所致。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809,601,558.00	19.25%	432,650,133.99	6.45%	12.80%	主要系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等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326,867,780.72	3.48%	261,180,137.25	3.89%	-0.41%	
存货	24,528,793.81	0.26%	25,865,223.02	0.39%	-0.13%	
投资性房地产	46,600,598.22	0.50%	0.00	0.00%	0.50%	主要系报告期房屋建筑物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51,662,043.61	0.55%	50,097,868.37	0.75%	-0.20%	
固定资产	2,819,780,633.84	30.00%	2,332,029,737.74	34.76%	-4.76%	
在建工程	155,354,343.65	1.65%	104,880,317.57	1.56%	0.09%	主要系报告期孝感分拨中心、宁波浙东分拨中心场地自建项目新增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一、银行存款	1,641,327.57	6,836,679.15
银行定期存款	1,467,314.58	6,000,000.00
涉及房屋租赁纠纷被法院冻结		665,793.37
电费担保金	174,012.99	170,885.78
二、其他货币资金	8,687,015.32	10,657,015.3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70,000.00
保函保证金	8,687,015.32	9,687,015.32
合计	10,328,342.89	17,493,694.47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快递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659,188,250.15	1,835,861,793.52	-9.62%

项目	金额（元）
IT 设备及服务	41,193,602.10
车辆	401,774,443.91
分拣中心	721,792,358.28
土地	142,172,868.60
其他（含股权投资）	352,254,977.2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深圳市丰巢科技有限公司	国内贸易、计算机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等	增资	200,000,000.00	3.64%	自有资金	苏州普洛斯企业服务有限公司、惠州仲长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鼎晖孚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鼎晖新趋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上海熠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钟鼎四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鼎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申通快递有限公司、深圳市丰巢科技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顺丰投资有限公司	长期	股权	股权产权已全部过户	0.00	0.00	否	2017年01月24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
合计	--	--	200,000,000.00	--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国内快递、代理国际快递及货运代理	100,000,000.00	8,364,251,540.98	4,455,933,676.49	9,357,615,096.80	2,002,180,772.98	1,521,625,327.1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盘锦韵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泰州韵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芜湖市韵必达快递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上海兴正物流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上海创强物流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西安韵必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郑州韵乾实业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长沙韵必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公主岭韵必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南通韵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安徽韵必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山东省韵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常州龙韵物流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合肥鑫韵快运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浙江盛韵货运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济南韵通快运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句容市翔韵物流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广东众跃快运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江西运乾快运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上海盘灵快运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苏州达必韵物流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潍坊鲁之韵物流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芜湖福益快运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武汉市楚之韵物流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长沙韵达运乾快运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河南韵达运乾快运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成都市福韵快运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青岛鹏韵快运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河北旺顺货运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南通韵必通物流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上海延顺实业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福杉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上海项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上海韵达运乾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韵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安诺韵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上海熠加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上海珀微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新设	未产生重大影响
梁山莱安物流有限公司	处置	未产生重大影响
苏州市智琦物流有限公司	处置	未产生重大影响
苏州市泛龙物流有限公司	处置	未产生重大影响
苏州市高特佳物流有限公司	处置	未产生重大影响
苏州市国安物流有限公司	处置	未产生重大影响
苏州市快想物流有限公司	处置	未产生重大影响
苏州市莱丰物流有限公司	处置	未产生重大影响
苏州市日利物流有限公司	处置	未产生重大影响
成都市庆韵速递有限公司	处置	未产生重大影响
苏州市创强物流有限公司	处置	未产生重大影响
苏州市春达物流有限公司	处置	未产生重大影响
苏州市典雅物流有限公司	处置	未产生重大影响
苏州市合联物流有限公司	处置	未产生重大影响
苏州市朋来物流有限公司	处置	未产生重大影响
苏州市荣嘉物流有限公司	处置	未产生重大影响
苏州市迎杰物流有限公司	处置	未产生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所说的：“虽然我们已走过万水千山，但仍需要不断跋山涉水。”展望未来，公司持续实施“一体两翼”的发展战略，以快递核心业务为“主体”，持续夯实底盘建设，积极实施市场分类、客户分群、产品分层，满足客户差异化需求；同时，以“开发快递周边产品”和“发展新业态、新模式”为“两翼”，通过发挥信息化优势和大数据赋能，不断打通上下游、拓展产业链、画大同心圆，构建以快递为核心的“生态圈”。

1、构建快递物流“生态圈”，打造综合物流服务提供商

公司以“韵达+”为引领，战略性布局快递周边产品和新业态发展，培育新业务增长点。在快递核心业务基础上，积极拓展韵达快运、韵达国际（跨境业务）、韵达仓配一体化供应链、韵达云便利等业务板块，同时围绕物流产业寻求优质投资机会、发展供应链金融业务，向市场与客户提供高品质的综合物流产品与服务。

2、“建品牌、拓网络、寻合作”，国际化服务网络构建

公司将积极服务国家“一带一路”战略，持续加大在国际上的品牌建设步伐，继续积极搭建国际网络覆盖，灵活运用各

种合作模式整合优质资源，以响应跨境贸易、海淘等电子商务快速发展，将“中国制造”、“中国品牌”运往世界；同时，满足国内消费者对海外母婴产品、化妆品、奢侈品、箱包等产品消费需求，向客户提供更优质的跨境运输服务。

3、持续进行科技创新与投入，建设一流的智慧物流公司

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未来，公司将继续不断加大在硬件设备及信息系统方面的投入，特别是深入对大数据、人工智能、视觉技术在无人机、无人仓、无人车等领域的研发、开发、投入，将公司建设成为一流的智慧物流公司。

(二) 重点经营计划

1、科技引领，数据先行

(1) 运营数据化

公司充分发挥信息化优势，通过大数据赋能，实现对干线运输车辆、全国加盟网点的全方位监控管理，让所有运营进行数据化呈现和管理。干线运输方面，将强化对每条车线进行运输质量及成本的有效监控，做到管理日清、成本日清。加盟网点方面，将按照服务质量、标准化建设程度和安全管理等多口径对加盟商进行管理和考核，并通过一系列数据对加盟网点进行实时关注和预警，保证网络服务效率和服务质量，持续提高加盟商经营水平，确保基层稳定且充满活力。

(2) 全程可视化

以客户维度和视角，基于对云计算及大数据的应用，对快件全生命周期进行全程可视化管理。通过对客户发出快件的各环节进行服务质量和时效的跟踪，确保在揽收环节、中转环节、运输环节、派送环节及时发现问题，进行预警并投入资源迅速解决，如运输环节中，全程轨迹可视、偏离预警、疲劳驾驶预警等等。

(3) 管理移动化

公司将积极适应移动互联网的发展趋势，在运营各环节持续推出更加先进的便携式设备及移动端管理系统。揽派端，提高业务员智能工业手机、便携式打印设备等产品普及率，加快客户订单快速响应速度、提升揽收效率；加盟网点管理方面，优化“韵掌柜”APP 管理系统，将网点管理方面的各项数据指标、财务、物料等各方面进行实时呈现，让网点管理数据化、移动化；干线运输端，进一步优化驾驶员“韵输宝”APP 管理系统，将车辆调度信息、场站靠位信息、线路时效达成信息、奖项信息进行数据化呈现，强化实时推送及即时沟通，实现对运输供应商的透明性管理、提升转运效率。

2、“韵达+”生态圈不断发展

(1) 大力发展核心主业，推进客户分群、产品分层体系

公司将积极进行产品分层，发展高品质、高附加值、低价格敏感性产品，进一步丰富产品体系，包括：商务快递、电商快递等多种快递产品，到付件、代收货款、贵重物品、签单返回、承诺达、当天件、次日达、准时达等快递细分类型。在未来，公司继续优化快递服务产品的时效，实现时效承诺，继续保持可比公司时效领先优势；另一方面，公司以客户为中心，开发新产品、丰富增值服务。

(2) 产业链延伸，继续加大在产业链上的布局投入

公司持续构筑以快递为核心的“生态圈”建设，以多样化的产品及服务打通上下游、拓展产业链、画大同心圆，持续布局韵达快运、韵达国际（跨境业务）、韵达仓配一体化供应链等业务板块，并以合理节奏不断推出延伸产品和服务。

国际业务方面：公司已在 24 个国家和地区开通国际业务，海外主要国家网点布局初步成形，未来将进一步在国际上寻求多方合作，拓展国际网络覆盖，为客户提供更优质的跨境运输服务。

快运业务方面：2018 年将加大对快运的投入力度，在转运分拨建设及网络覆盖方面打牢基础，并借助韵达在快递领域的精细化管理经验，不断提升快运业务的运营质量和时效，增强市场竞争力。

仓配业务方面：2018年，公司将在仓配资源基础上，进一步打造供应链开放平台，实现仓储、快递、快运及商业等多个板块资源的互联互通，实现内部资源相互借力和支撑，也为客户提供综合性的解决方案。

（三）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

1、市场环境风险

经济波动风险：物流行业对国民经济发展具有重要的基础作用，同时也受到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近年来，我国宏观经济增速出现放缓，并处在经济结构的转型期，未来的发展仍然面临较为复杂的局面。未来宏观经济的波动，将对我国物流行业的整体发展状况以及韵达股份的业绩情况产生一定影响。

市场需求风险：在经济水平和科技水平不断发展的时代，新事物不断涌现，产品、服务和商业模式等都在处于不断的丰富和迭代中，这样的变化可能导致市场中原有的需求消失或者转变。

2、政策调整风险

近年来，各级主管部门陆续出台了多项政策，大力支持快递行业的发展。如果未来国家对快递行业的法律法规、监管要求或行业标准发生较大变化，如有关土地规划、环境保护、消防安全、生产安全等相关具体要求发生新立、修订等，监管要求全新、更严或直接禁止的重大变化，若韵达股份未能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产业政策的变化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和资源布局，则将对韵达股份未来的业务开展及业绩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3、经营发展风险

交通事故风险：公司在提供快递服务时需要很大程度依靠交通运输，而交通运输很可能会产生交通事故。在公司有较为完善的安全管控和风险防范机制下，此风险还是有可能发生。

寄递安全风险：近年来，寄递过程中的安全越来越被重视，寄递实名制、收寄验视和寄递安检虽开始实施，但寄递过程中的不确定因素仍可能导致寄递安全风险。

4、管理管控风险

人才流失风险：由于国内快递行业发展时间不长，缺少足够的专业性人才积淀，同时快递行业发展又较为迅速，行业对人才的需求在不断变化。因此可能造成人才缺失的风险。

品牌管理风险：在品牌被企业、消费者和社会环境等众多对象愈加重视时，品牌已经被视为重要的企业资产。而品牌作为一种企业形象的归集，会受到服务场景、顾客服务体验、服务人员、企业信息等众多因素的影响，而这些因素因为企业服务区域广泛、服务频次高、较分散，不易掌控，所以可能产生品牌管理风险。

5、风险应对措施

综合上述各种可能性变化或潜在风险，公司将积极做好以下工作：

（1）**做好学习研判。**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将深入学习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导向，提高对宏观经济形势和行业发展趋势的研究、分析、预判。

（2）**强化内部控制。**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将把内部控制作为更加重要的工作抓实、抓好，要求业务运营、财务、法务、审计监察等部门围绕各种可能的风险点，认真梳理、查找问题、及时整改；特别重视生产运营安全，从严推进“寄件实名制”、“当面验视”监管要求，逢会必讲安全，将风险控制在最早、最小阶段。

（3）**深化精益管理。**公司将持续以快递核心业务为主体，固本强基、精耕细作、精益管理，持续提升全网稳定与平衡，充分发挥科技优势和规模优势，用信息技术和大数据对在途、人、车、货进行更加先进的管理，形成“业务量及服务双升”良性循环，努力向市场及客户提供更好的快递物流产品与服务。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利润分配。公司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于2017年6月5日获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2017年7月6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审（2016）1718号《审计报告》确认，2015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9,334,458.64元，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2,933,445.86元，加上年初结转的未分配利润166,129,846.47元，2015年末可用于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92,530,859.25元。

原新海股份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15,028万股为基数，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0.6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9,016,800.00元。根据2016年4月27日新海股份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已实施完毕的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上市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6元（含税）。

（2）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权益分派公告实施方案）：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42,718,567.50元，按2016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4,271,856.75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92,530,859.25元，减去本年度已分配利润9,016,799.99元，本报告期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01,960,770.01元。

公司以截至2017年6月29日权益分派公告日之公司总股本1,014,524,664股为基数，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不超过118,596,503.73元，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68985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共计转增不超过202,729,066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998266股。

（3）2017年度利润分预案：拟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38元（含税）；同时，拟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3股，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保证本次利润分配总额不超过报告期末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数，具体利润分配总额和公积金转增股本总数，请以公司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为准。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润	率		
2017 年	注 1	1,589,319,615.83			
2016 年	118,596,503.73	1,177,224,336.36	10.07%		
2015 年	9,016,800.00	49,817,891.07 注 2	18.10%		

注 1: 本次现金分红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8 元(含税), 具体利润分配总额, 请以公司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为准。

注 2: 上表中, 2015 年数据采用的是本公司前身原新海股份相关数据。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2.38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3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可分配利润 (元)	779,661,034.00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 2017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551,440,764.06 元, 按 2017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144,076.41 元, 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401,960,770.01 元, 减去本年度已分配利润 118,596,423.66 元, 本报告期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79,661,034.00 元; 截至本报告期末, 公司 (合并) 资本公积为 423,898,759.14 元, 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16,071,194,145.95 元。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拟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38 元 (含税); 同时, 拟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3 股, 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的余额。根据相关规定, 公司保证本次利润分配总额不超过报告期末母公司实际可供分配利润数, 具体利润分配总额和公积金转增股本总数, 请以公司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为准。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海罗颢思、聂腾云、陈立英、聂樟清、陈美香、上海丰科、桐庐韵科和桐庐韵嘉	股份锁定期承诺	<p>(1) 本企业/本人于本次交易中认购的上市公司的股份，自股份上市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形式转让或进行其他形式的处分。该等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该等股份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企业/本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对价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的基础上将自动延长 6 个月。(2) 上述股份锁定安排不影响本次交易利润补偿的实施，即本企业/本人需要进行利润补偿时，上市公司有权提前解除对本企业/本人相应数额股份的锁定，用以进行利润补偿。(3) 本企业/本人承诺：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不转让在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4)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本人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也应遵守前述规定。(5) 如果中国证监会及/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本企业/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执行。</p>	2016 年 06 月 29 日	三年	正常履行中

	上海复星创富	股份锁定期承诺	<p>(1) 本企业持有用于本次交易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韵达货运的股权截至本企业在本次交易中获得上市公司的股份上市之日时已满 12 个月的, 则本企业在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的股份在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在 12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若本企业持有用于本次交易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韵达货运的股权截至本企业在本次交易中获得上市公司的股份上市之日时不满 12 个月的, 则本企业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的股份在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2) 本企业承诺: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 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 不转让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3) 本次交易完成后, 本企业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 也应遵守前述规定。(4) 如前述锁定期安排与最新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 如最新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要求"本企业持有用于本次交易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韵达货运的股权截至本企业在本次交易中获得上市公司的股份上市之日时已满 12 个月的, 则本企业在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的股份在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在 24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本企业同意按照最新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要求执行。(5) 锁定期届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p>	2016 年 06 月 29 日	两年	正常履行中
	上海太富祥川、宁波招银、深圳富海臻界、宁波中钰和宁波云晖景盛	股份锁定期承诺	<p>(1) 本企业持有用于本次交易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韵达货运的股权截至本企业在本次交易中获得上市公司的股份上市之日时已满 12 个月的, 则本企业在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的股份在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在 12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若本企业持有用于本次交易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韵达货运的股权截至本企业在本次交易中获得上市公司的股份上市之日时不满 12 个月的, 则本企业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的股份在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p>	2016 年 06 月 29 日	三年	正常履行中

			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2) 本企业承诺: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 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 不转让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3) 本次交易完成后, 本企业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 也应遵守前述规定。(4) 如前述锁定期安排与最新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 如最新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要求"本企业持有用于本次交易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的韵达货运的股权截至本企业在本次交易中获得上市公司的股份上市之日时已满 12 个月的, 则本企业在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的股份在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在 24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本企业同意按照最新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要求执行。(5) 锁定期届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黄新华及其配偶 孙雪芬、宁波新海 塑料实业有限公司	股份锁定期 承诺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自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本企业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果届时中国证监会及/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另有规定, 本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调整并予执行。本人/本企业若违反上述承诺, 将承担因此而给新海股份造成的一切损失。	2016 年 06 月 29 日	三年	正常履行中
	上海罗颀思、聂腾 云、陈立英、聂樟 清、陈美香、桐庐 韵嘉、上海丰科、 桐庐韵科	业绩承诺及 补偿安排	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期为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补偿义务人承诺, 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 韵达货运在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承诺的合并报表范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 113,039 万元、136,037 万元和 155,960 万元。补偿义务人同意由上市公司聘请的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于三个会计年度内(2016 年、2017 年、2018 年)每一会计年度结束后对韵达货运实际净利润数予以核算, 将韵达货运实际净利润数与韵达货运补偿义务人承诺的对应会计年度承诺净利润数的差额予以审核, 并出具	2016 年 08 月 19 日	至盈利 预测补 偿义务 履行完 毕止	正常履行中

			专项审计报告。若会计师事务所审核确认，韵达货运在三个会计年度内截至当期期末累积的实际净利润数未能达到韵达货运补偿义务人承诺的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韵达货运补偿义务人应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方式履行补偿义务。在业绩承诺期届满时，上市公司聘请的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将对韵达货运 100% 股权进行减值测试，如：期末减值额 > 业绩承诺期内已补偿的金额（即业绩承诺期内已补偿股份总数 × 本次交易的每股发行价格 + 业绩承诺期内已补偿的现金总数），则补偿义务人将另行补偿。韵达货运补偿义务人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履行补偿义务。			
	聂腾云、陈立英、上海罗颢思	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不越权干预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本承诺出具后，如监管部门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作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16 年 06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韵达货运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一）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利益。（二）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本承诺出具后，如监管部门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作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16 年 06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黄新华	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	不越权干预宁波新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本承诺出具后，如监管部	2016 年 08 月 19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措施的承诺	门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作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一) 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宁波新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利益。(二)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 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本承诺出具后，如监管部门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作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16年08月1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黄新华	关于债务转移瑕疵补偿的承诺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新海股份已完整披露了有关债务（含诉讼、处罚、担保等或有负债），不存在任何虚假或隐瞒。自本次交割之日起，如新海股份因其转由指定第三方承接的负债未取得相关债权人同意，而被相关债权人要求履行合同、清偿债务或追究其他责任，本人或本人指定的第三方将在收到新海股份相应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实，并在核实后5个工作日内向相应债权人进行清偿或与相应债权人达成债务解决方案。若本人或本人指定的第三方未能就上述债务进行清偿或与相应债权人达成债务解决方案而对新海股份造成损失的，本人或本人指定的第三方应在新海股份实际发生支付义务之日起10日内以现金方式全额向新海股份补偿该等损失，并放弃就该等债务向新海股份追偿的权利。	2016年06月29日	至债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正常履行中
聂腾云、陈立英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本人的近亲属及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均未从事与上市公司、韵达货运及其下属公司所从事的业务相	2016年06月29日	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	第一项承诺已履行完毕，其他承诺正常履行中

		<p>同、相似或相关的业务，本人亦未在与上市公司、韵达货运及其下属公司存在竞争业务的其他公司或企业任职、兼职或提供顾问建议（受韵达货运委派前往韵达货运参股企业处任职除外），除 Yunda Express USA Inc.和 YUNDA Express Europe GmbH 之外，本人亦未直接或间接持有与上市公司、韵达货运及其下属公司所从事的业务相同、相似或相关业务的企业或实体。本人承诺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之前，完成 Yunda Express USA Inc.的注销及将持有的 YUNDA Express Europe GmbH 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二、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承诺在本人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本人的近亲属及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营、投资、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所从事的业务相同、相近或构成竞争的业务，包括：1、不得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其他经营活动；2、不得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3、本人不会受聘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任何竞争者或直接或间接地向该等竞争者提供任何建议、协助或业务机会；4、本人不会指使、误导、鼓励或以其他方式促使、劝诱、胁迫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员工或管理人员终止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劳动关系或聘用关系；5、本人不会促使他人聘用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员工或管理人员。三、本人承诺，如本人、本人的近亲属及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四、本人保证绝不利用对</p>		制人期间	
--	--	--	--	------	--

			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本人对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上海罗颀思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企业、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均未从事与上市公司、韵达货运及其下属公司所从事的业务相同、相似或相关的业务，本企业亦未直接或间接持有与上市公司、韵达货运及其下属公司所从事的业务相同、相似或相关业务的企业或实体。二、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承诺在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本企业、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营、投资、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所从事的业务相同、相近或构成竞争的业务，包括：1、不得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或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其他经营活动；2、不得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三、本企业承诺，如本企业、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企业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四、本企业保证绝不利用对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了解和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参与或投资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或项目。本企业对于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016年06月2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聂腾云、陈立英、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在作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股东期间，本人、本人的近亲属及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其	2016年06月29日	作为控股股东/	正常履行中

	聂樟清、陈美香	易的承诺	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2、本次交易完成后，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人的近亲属及本人、本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利用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不会利用拥有的上市公司的股东权利操纵、指使上市公司或者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使得上市公司以不公平的条件，提供或者接受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或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本人对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实际控制人期间	
	上海罗颀思、上海丰科、桐庐韵科、桐庐韵嘉、上海复星创富、上海太富祥川、宁波招银、深圳富海臻界、宁波中钰和宁波云晖景盛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在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2、本次交易完成后，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利用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不会利用拥有的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股东的权利操纵、指使上市公司或者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使得上市公司以不公平的条件，提供或者接受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或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本企业对于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016年06月2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聂腾云、陈立英、 聂樟清、陈美香、 上海罗颀思、上海 丰科、桐庐韵科、 桐庐韵嘉</p>	<p>关于保持上 市公司独立 性的承诺</p>	<p>一、保证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 1、保证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与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之间完全独立。2、保证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担任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3、保证本次交易完成后不干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行使职权决定人事任免。二、保证上市公司的机构独立 1、保证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构建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依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2、保证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经营场所独立于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3、除正常经营性往来外，保证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占用的情形。四、保证上市公司的业务独立 1、保证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相关资质，具有面向市场的独立、自主、持续的经营能力。2、保证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具有竞争关系的业务。3、保证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按市场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五、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1、保证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以及独立</p>	<p>2016 年 06 月 29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	---	---------------------------------	--	-------------------------	-------------	--------------

			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保证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等关联方兼职。4、保证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本企业/本人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5、保证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本企业/本人对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上海罗颀思、聂腾云、陈立英	关于租赁场地及房产瑕疵的承诺函	若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因租赁的场地和/或房产不规范情形影响公司及境内控股子公司使用该等场地和/或房产以从事正常业务经营，本人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协助安排提供相同或相似条件的场地和/或房产供相关企业经营使用等，促使各相关企业业务经营持续正常进行，以减轻或消除不利影响；若公司及境内控股子公司因其租赁的场地和/或房产不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而被有关主管政府部门要求收回场地和/或房产或以任何形式的处罚或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或因场地和/或房产瑕疵的整改而发生的任何损失或支出，本公司/本人愿意承担公司及境内控股子公司因前述场地和/或房产收回或受处罚或承担法律责任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并使公司及境内控股子公司免受损害。此外，本公司/本人将支持公司及境内控股子公司向相应方积极主张权利，以在最大程度上维护及保障公司及境内控股子公司的利益。	2016年06月2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上海罗颀思、聂腾云、陈立英	关于自有土地及房屋瑕疵的承诺	若公司及其境内控股子公司因自有的土地和/或房屋不规范情形影响公司及境内控股子公司正常运营，本公司/本人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协助安排提供相同或相似条件的土地和/或房屋供公司及境内控股子公司经营使用等，促使公司及境内控股子公司业务经营持续正常进行，以减轻或消	2016年06月2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除不利影响；若因上述情形影响公司及境内控股子公司正常运营而导致公司遭受实际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上海罗颢思、聂腾云、陈立英	关于社保和公积金的承诺		如公司及境内控股子公司因本次交易完成前未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被政府主管部门要求补缴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处以任何形式的处罚或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本公司/本人保证将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境内控股子公司承担因前述补缴或受处罚或承担法律责任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	2016年06月2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上海罗颢思、聂腾云、陈立英	关于加盟网点相关事项的承诺		如公司网点加盟商未按照《快递业务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办理相关资质导致公司被政府主管部门处以任何形式的处罚或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的，本公司/本人将补偿公司因前述处罚或承担法律责任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	2016年06月29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聂腾云、陈立英及韵达货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本人的近亲属及本人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不存在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任何方式违规占用韵达货运资金的情形。2、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韵达货运及上市公司的资金，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韵达货运或上市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不从事损害韵达货运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3、本人保证本人的近亲属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亦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韵达货运及上市公司的资金，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或韵达货运为其提供担保，不从事损害上市公司和韵达货运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016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上海罗颢思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不存在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任何方式违规占用韵达货运资金的情形。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在	2016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韵达货运及上市公司的资金，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韵达货运或上市公司为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不从事损害韵达货运、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本企业对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上海复星创富、上海太富祥川、宁波招银、深圳富海臻界、宁波中钰和宁波云晖景盛	关于谨慎提名董事、监事的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将谨慎提名董事、监事，不会向上市公司提名将导致上市公司的社会公众股比例不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要求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并将不会投票赞成将使得上市公司的社会公众股比例不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要求的选聘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股东大会及/或董事会决议。	2016年12月23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聂腾云、聂樟清	关于出资的承诺	韵达货运设立之初，发起人股东聂腾云和聂樟清向第三方借款用于出资，在出资完成后又向韵达货运借款用于偿还对第三方的借款，聂腾云、聂樟清承诺：如因上述问题而受到任何公司登记机关、行政主管部门追诉处罚的，或者受到任何民事主体提出经济赔偿要求的，均由该2人共同承担全部责任，确保不会对韵达货运及其他股东的利益造成影响。	2016年08月1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白涛、陈立英、符勤、郭美珍、赖世强、李忠智、刘宇、楼光华、聂腾云、聂樟清、王红波、肖安华、谢万涛、杨周龙、张冠群、周柏根	其他承诺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17年4月2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聂腾云、陈立英、上海罗颀思投资	其他承诺	本公司/本人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017年4月25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承诺	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	公司业绩考核指标	第一期解锁：以 2016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母净利润为基数，解锁期首日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为 2017 年度财务报表，考核指标为 2017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母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20%；第二期解锁：以 2016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母净利润为基数，解锁期首日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为 2018 年度财务报表，考核指标为 2018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母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37%。	2017 年 03 月 01 日	两年	正常履行中，公司业绩考核指标第一期解锁条件已成就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公司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的盈利预测	2016年01月01日	2018年12月31日	136,037	158,592.56	不适用	2016年08月20日	《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http://www.cninfo.com.cn

注：披露索引包括原预测披露的网站链接、披露日期、公告名称、公告号等。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公司2016年重大资产重组安排，上海罗颀思、聂腾云、陈立英、聂樟清、陈美香、桐庐韵嘉、上海丰科、桐庐韵科（以下简称“补偿义务人”）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期为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度。补偿义务人承诺，韵达货运在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承诺的合并报表范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113,039万元、136,037万元和155,960万元。若经公司聘请的注册会计师审核确认，韵达货运在三个会计年度内截至当期期末累积的实际净利润数未能达到韵达货运补偿义务人承诺的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韵达货运补偿义务人应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方式履行补偿义务。2016年度、2017年度，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分别为115,307.09万元及158,592.56万元，完成2016年度及2017年度的业绩承诺。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对于2017年5月28日之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等进行了规定，并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	持续经营净利润 终止经营净利润	

修改了财务报表的列报，在合并利润表和个别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等。

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在比较报表中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政府3. 其他收益	①17,588,351.07
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从总额法改为允许采用净额法，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递延收益的摊销方式从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改为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配，并修改了政府补助的列报项目。2017年1月1日尚未摊销完毕的政府补助和2017年取得的政府补助适用修订后的准则。	
对新的披露要求不需提供比较信息，不对比较报表中其他收益的列报进行相应调整。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2017年度	
	①资产处置收益	①4,918,929.76
	②营业外收入	②8,077,604.37
	③营业外支出	③-3,158,674.61
	2016年度	
	①资产处置收益	①1,501,957.01
	②营业外收入	②1,715,348.24
	③营业外支出	③-213,391.23

相应的删除“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修订后的营业外收支反映企业发生的营业利润以外的收益，主要包括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公益性捐赠支出、非常损失、盘盈利得或损失、捐赠利得、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等。

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本财务报表本期合并范围的变动情况及纳入合并范围的一级和二级子公司详见相关章节。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22.7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传刚、方伟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注：上述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包括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7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等。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 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 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 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p>根据沈阳顺德仓储有限公司（本案原告及反诉被告，以下简称“沈阳顺德”）的起诉书：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向沈阳市浑南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被告沈阳韵必达速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韵必达”），请求法院判令：</p> <p>（1）被告赔偿原告因没有履行租赁合同约定的自 2014 年 10 月 21 日起至 2015 年 10 月 20 日止租赁期间，给原告造成的经济损失 1,171,440 元；（2）给付原告滞纳金 213,787 元；（3）诉讼费由被告承担。</p> <p>2016 年 4 月 5 日，沈阳市浑南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15)浑南民二初字第 01631 号）并判决：（1）被告沈阳韵必达速递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原告沈阳顺德仓储有限公司损失 292,860 元；（2）反诉被告沈阳顺德仓储有限公司将房屋及场地内资产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返还给反诉原告沈阳韵必达速递有限公司；（3）驳回原告沈阳顺德仓储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4）驳回反诉原告沈阳韵必达速递有限公司的其他反诉请求。</p> <p>2016 年 6 月 29 日，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16）辽 01 民终 6580</p>	195.24	否	<p>2016 年 12 月 19 号，沈阳市浑南区人民法院做出民事裁定，认为本案双方当事人与沈阳中院案件双方当事人相同，诉争占有使用费属于中院审理的“经济损失”及“场地内资产应一并予以返还”事宜，已终审审理并做出生效判决，根据一事不再理原则，对原告起诉予以驳回。裁定如下：（1）驳回原告沈阳顺德仓储有限公司的起诉；（2）案件受理费 22,372 元，退回原告。</p> <p>2016 年 12 月 27 日，沈阳顺德仓储有限公司因不服沈阳市浑南区人民法院 2016 年 12 月 19 日做出的（2016）辽 0112 民初 6944 号民事裁定书，又提出上诉</p>	该等金额占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总资产比例较小，不会对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审已开庭未判决	2016 年 12 月 15 日	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

<p>号并判决：（1）撤销沈阳市浑南区人民法院（2015）浑南民二初字第 01631 号民事判决第一、三、四项；（2）维持沈阳市浑南区人民法院（2015）浑南民二初字第 01631 号民事判决第二项；（3）沈阳顺德仓储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返还沈阳韵必达速递有限公司所付保证金 100,000 元；（4）驳回沈阳韵必达速递有限公司、沈阳顺德仓储有限公司其他诉讼请求。</p> <p>2016 年 8 月 2 日，沈阳顺德又向沈阳市浑南区人民法院起诉沈阳韵必达，请求法院判令：沈阳韵必达给付 2014 年 10 月至 2016 年 6 月（20 个月）房屋占有使用费 1,952,400.00 元。</p>							
<p>2016 年 11 月 15 日，子公司宁波市上韵速递有限公司向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起诉被告宁波中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浙江途众汽贸控股有限公司，请求法院判令：（1）判决认定两被告解除房屋租赁合同构成违约；（2）判决两被告向原告赔偿损失人民币 3,184,252 元；（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后因法院区域撤并，本案件受理法院变更为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p>	318.43	否	<p>截至本审计报告出具之日，本案尚在一审已判决由被告向我司支付 1204000 元损失。</p>	<p>该等金额占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总资产比例较小，不会对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p>	<p>本案已执行终结</p>		
<p>2016 年 3 月 31 日，因生命权、健康权、身体权纠纷，原告郭秀红、陈璐、陈浩、陈兆瑞、屈淑淑向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起诉被告徐银成、徐爽、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请求法院判令：（1）徐银成、徐爽赔偿原告共计人民币 1,343,489.24 元（包括丧葬费 54,096 元、死亡赔偿金 818,960 元、被扶养人生活费 346,233.24 元、误工费 6,000 元、交通费 5,000</p>	134.35	是	<p>2016 年 10 月 24 日，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追加深圳市韵达速递有限公司作为本案的共同被告参加诉讼，一审已判决我司无需承担责任，现在二审审理中。</p>	<p>该等金额占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总资产比例较小，不会对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p>	<p>本案尚在二审审理过程中</p>	<p>2016 年 12 月 15 日</p>	<p>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p>

元、住宿费 10,200 元、伙食费 3,000 元、精神损害抚慰金人民币 100,000 元；(2) 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对以上赔偿承担连带责任；(3) 本案诉讼费用全部由被告承担。							
2016 年 11 月 9 日，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原告纪亚军向苏州相城区人民法院起诉被告苏州市金字建设有限公司、苏州韵必达快运有限公司，请求法院判令：苏州市金字建设有限公司支付原告工程款 4,439,776.47 元，苏州韵必达快运有限公司在未付工程款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	443.98	是	截至本审计报告出具之日，本案尚一审已判决，判决由我司对苏州金字公司应赔偿的金额（510714.97）在未付的工程款内承担连带责任，现处于二审中。	该等金额占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总资产比例较小，不会对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本案尚在二审审理过程中		
根据佛山市南海圣城仓储有限公司（即本案原告反诉被告，以下简称“南海圣城公司”）的起诉状：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原告向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判令东莞市莞韵速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莞韵公司”）支付：一、原告损失 21922906 元；二、支付原告自 2014 年 9 月 1 日起至法院确定还款日止按银行同期存款利率 6% 计算的利息（暂计至 2015 年 1 月 7 日为 464886 元）；三、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2,238.78	否	法院于 2016 年 1 月 21 日作出一审判决：判决我司赔偿 520 万元；2、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3、驳回被告的反诉请求；本诉案件受理费 155791.45 元由原告负担 107591.45 元，由被告负担 48200 元。反诉受理费 15458.8 元由被告负担。财产保全费 5000 元由被告负担。原被告均已上诉，二审法院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该等金额占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总资产比例较小，不会对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审已判决，款项已执行完毕。	2016 年 12 月 15 日	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建立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实行多元化激励措施，保持公司核心团队和人员的稳定性。经审慎论证和分析，报告期公司适时推出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顺利实施了首期授予。2017年3月1日、2017年3月2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激励对象近150人，范围覆盖了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子公司中层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等核心人才队伍。本次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总数不超过102万股，其中首次授予91.80万股，授予价格为27.17元/股，占本次授予总量的90%；预留10.20万股，占本次授予总量的10%。在满足授予条件后，公司将及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按照相关要求对授予股份进行限售期锁定。

2017年5月23日，公司董事会完成了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份首次授予和登记上市工作。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日为2017年4月28日，授予价格为27.17元/股，实际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原154人调整为148人，主要由于6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限制性股票合计38,667股。鉴于此，首次授予的股份数也进行了相应调整，由原918,000股调整为879,333股，预留102,000股保持不变。

根据《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预留部分须在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12个月内明确预留权益的授予对象；超过12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公司于2017年3月20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应当在2018年3月19日前明确授予对象。由于在该期限内，公司未明确授予对象，因此该预留部分权益自动失效。

关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具体内容，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进行披露，披露索引详见下表：

临时公告名称	披露日期	披露网站名称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年3月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年3月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2017年3月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2017年3月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自查表》	2017年3月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名单》	2017年3月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六届监事会关于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2017年3月1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年3月2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年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17年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7年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17年5月2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	--------------------------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韵达速递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自然方小金过去 12 个月内曾经控制的公司	本公司提供快递服务	本公司提供快递服务	按公司全网统一定价确定	按公司全网统一定价确定	3,556.08	0.39%	4,150	否	按合同约定结算周期及条款结算	不适用	2017 年 11 月 25 日	关于调整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北京捷佳韵达货运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自然方小金过去 12 个月内曾经控制的公司	本公司提供快递服务	本公司提供快递服务	按公司全网统一定价确定	按公司全网统一定价确定	3,806.4	0.42%	5,000	否	按合同约定结算周期及条款结算	不适用	2017 年 11 月 25 日	关于调整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北京捷佳韵达货运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自然方小金过去 12 个月内曾经控制的公司	本公司接受收件服务	本公司接受收件服务	按市场定价确定	按市场定价确定	3,525.8	0.55%	4,000	否	按合同约定结算周期及条款结算	不适用	2017 年 11 月 25 日	关于调整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金过去 12 个月内曾经控制的公司												
北京韵达速递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方小金过去 12 个月内曾经控制的公司	本公司接受收派件服务	本公司接受收派件服务	按市场定价确定	按市场定价确定	1,649.98	0.26%	2,900	否	按合同约定结算周期及条款结算	不适用	2017 年 11 月 25 日	关于调整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	--	12,538.26	--	16,05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17 年 8 月 2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预计的议案》；2017 年 11 月 2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根据以上两项议案，2017 年度公司董事会预计、授权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17,110 万元；报告期，公司累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13,555.48 万元，未超过授权的审批额度。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1,810	196,000	0
合计		201,810	196,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韵达股份秉承“以客户为中心、以奋斗者为本、以价值为核心”的文化理念，在为员工、股东、客户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追求与各利益相关方的合作共赢，共同发展与进步，在重大灾难救助中积极奉献，对环境保护、教育慈善等公益事业，持续投入、深耕发展，为建设美好家园而不懈努力；同时韵达不断开拓创新，与时俱进升级产品和服务，为客户创造更佳的便捷生活体验，为整个行业、整个社会做出更大的贡献。

一、社会公益

- 1、协助公益组织免费运送爱心物资
- 2、为敬老院老人送温暖活动
- 3、为贫困山区小学捐赠爱心物资
- 4、积极开展无偿献血活动
- 5、积极慰问孤寡老人和环卫工人
- 6、参与“全民消防 我代言”119大型公益活动
- 7、参与壹基金温暖包暖冬行动

8、爱心助农：截止至 2017 年年末，爱心扶贫助农共助力销售商品 30 种，销售额超 600 万；公司与百城特色优品合作，共扶贫 20 多个国内地区馆，涵盖 26 个省 288 个农产品。

二、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绿色办公，节能降耗。公司积极倡导爱护环境，绿色办公，共同创造绿色节能的工作环境；公司在如下各方面身体力行地将绿色办公作为坚持不懈履行社会责任的理念和义务，推进公司可持续和谐发展：

1、管理上节约成本、降低能耗，推进无纸化办公；提升资源的循环利用，减低办公能耗

2、向分拨中心与网点推广使用操作简便、可循环利用的环保袋

环保袋：一般是指其制作材料能够被自然降解，且被降解的时间不会太长，同时，还可以重复多次使用的袋子。

使用优点如下：

(1)、可以大量减少编织袋的使用；

(2)、使用寿命比编织袋长；

(3)、可以循环利用 50-100 次；

(4)、使用价格低廉，易于推广。

与以往的编织袋相比，环保袋操作简便、可循环利用，从而提升了全网快件的服务质量。

据不完全统计，2017 年全年，公司已全面推广环保袋，全网总共使用环保袋 135,541 个。

3、二维码电子面单的使用与推广

电子面单服务，是指由快递公司向卖家提供的一种通过热敏纸打印输出纸质物流面单的物流服务。

二维码电子面单的优势如下：

(1)、普通面单转换为电子面单从客户服务管理角度来看，能优化分拣流程，减少出错率，加快快递配送效率，实现高效信息化等，为客户提供更叫高效、标准、透明的服务；

(2)、从社会资源的角度看，电子面单节约纸质成本，底单采用的是电子底单；成本相对较低，所需要的纸质资源减少；节能环保。

自 2013 年底开始推广电子面单，2014 年初全面推广并正式广泛使用，通过系统数据对接，大量使用于大客户订单中，目前整体运行良好，节约了大量人力成本和纸张成本，并在持续推广使用中。据不完全统计，公司自广泛推广使用电子面单以来，2017 年全年，累计使用电子面单的快件量已逾 40.5 亿余件，目前电子面单的日常使用量约占平均日处理快件业务量的 85.89%。

目前使用电子面单所耗费纸张量比普通四联面单所耗费纸张量约减少 1.5 张 A4 纸（含面单背胶贴页），即每使用一张韵达快递电子面单即节约 1.5 张 A4 纸。按照上述数据，2017 年全年累计使用电子面单约 40.5 亿余张，即节约 60.75 亿张左右。

4、电子包牌的使用与推广：

电子包牌即通过电脑打印出来带有集包目的地汉字及条码相关信息的包牌。

使用电子包牌的优势为：扫描枪可自动识别条码集包目的地、打印目的地清晰可见、降低大包中转出错率、提升操作效率、节约人工成本。

5、新能源电车的积极推广与使用：能节约燃油能源，无废气排放，减少噪音，舒适度更高，维修保养更便捷，操控性能优越；柴油车维修保养比较复杂；纯电动车还能有效的保护环境。电动车与柴油车的成本及空气环保上的比较具有极大优势，对比数据如下：

车型	单价/公里	节约成本	废气排放(按早晚班车运行 4 小时测算)
柴油大巴车	2.4 元	1.4 元/公里	384kg

纯电动大巴车	1 元(含人力成本)		无
--------	------------	--	---

三、提供包括快递员、分拣员和货车司机等大量的就业岗位、尤其是解决了农民工的就业问题

展望未来，公司将坚持“以人为本”，在实现企业稳步发展和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必将时刻牢记肩负的社会责任，始终热心于社会公益事业。同时公司还将继续鼓励全体员工主动回馈社会，参与各种形式的捐赠、义工、便民活动，以支持各项慈善事业；公司将把社会责任当作企业的一种战略投资，与企业的总体战略结合在一起，以此强化企业的竞争优势，在经营过程中必将开拓创新，不断超越，推动企业持续健康发展，为回报股东、履行社会责任做出不懈的努力。慈善事业；公司将把社会责任当作企业的一种战略投资，与企业的总体战略结合在一起，以此强化企业的竞争优势，在经营过程中必将开拓创新，不断超越，推动企业持续健康发展，为回报股东、履行社会责任做出不懈的努力。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已披露的重要信息索引：

序号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公告内容	披露媒体
1	2017年1月5日	2017-001	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	2017年1月6日	2017-002	关于拟对外投资的提示性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	2017年1月11日	2017-003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4	2017年1月12日	2017-004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5	2017年1月12日	2017-005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6	2017年1月12日	2017-006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7	2017年1月12日	2017-007	关于变更公司投资者联系方式、办公地址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8	2017年1月12日	2017-008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9	2017年1月12日	2017-009	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0	2017年1月12日	2017-010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1	2017年1月14日	2017-011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2	2017年1月18日	2017-012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注册资本及经营范围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3	2017年1月24日	2017-013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4	2017年1月24日	2017-014	关于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5	2017年1月24日	2017-015	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6	2017年1月24日	2017-016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7	2017年1月25日	2017-017	2016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8	2017年2月16日	2017-018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9	2017年2月28日	2017-019	2016年度业绩快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	2017年3月2日	2017-020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1	2017年3月2日	2017-021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2	2017年3月4日	2017-022	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3	2017年3月4日	2017-023	独立董事关于股权激励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4	2017年3月11日	2017-024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5	2017年3月11日	2017-025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6	2017年3月11日	2017-026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7	2017年3月11日	2017-027	关于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8	2017年3月21日	2017-028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9	2017年3月21日	2017-029	关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0	2017年4月10日	2017-030	2016年度业绩快报修正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1	2017年4月18日	2017-031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2	2017年4月18日	2017-032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3	2017年4月18日	2017-033	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4	2017年4月18日	2017-034	关于增加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5	2017年4月25日	2017-035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6	2017年4月25日	2017-036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7	2017年4月25日	2017-037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8	2017年4月25日	2017-038	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已取消)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9	2017年4月25日	2017-039	关于举办2016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40	2017年4月29日	2017-040	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41	2017年4月29日	2017-041	关于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42	2017年4月29日	2017-042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43	2017年4月29日	2017-043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44	2017年4月29日	2017-044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45	2017年4月29日	2017-038	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更新后)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46	2017年5月10日	2017-045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47	2017年5月13日	2017-046	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48	2017年5月13日	2017-047	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49	2017年5月16日	2017-048	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50	2017年5月18日	2017-049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51	2017年5月20日	2017-050	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52	2017年5月20日	2017-051	关于公司监事辞职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53	2017年5月22日	2017-052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54	2017年5月26日	2017-053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55	2017年5月26日	2017-054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56	2017年5月26日	2017-055	关于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57	2017年5月27日	2017-056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58	2017年6月3日	2017-057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59	2017年6月6日	2017-058	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60	2017年6月7日	2017-059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61	2017年6月9日	2017-060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62	2017年6月9日	2017-061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63	2017年6月14日	2017-062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64	2017年6月28日	2017-063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65	2017年6月29日	2017-064	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66	2017年7月13日	2017-065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67	2017年7月18日	2017-066	关于控股股东拟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券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68	2017年7月22日	2017-067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69	2017年8月24日	2017-068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70	2017年8月24日	2017-069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71	2017年8月24日	2017-070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72	2017年8月24日	2017-071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预计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73	2017年8月24日	2017-072	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74	2017年9月6日	2017-073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75	2017年9月8日	2017-074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7年半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76	2017年9月23日	2017-075	关于实施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上限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77	2017年9月27日	2017-076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78	2017年9月29日	2017-077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79	2017年9月29日	2017-078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80	2017年9月29日	2017-079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81	2017年9月29日	2017-080	关于调整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82	2017年9月29日	2017-081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修订稿)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83	2017年9月29日	2017-082	关于对上海云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84	2017年10月14日	2017-083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85	2017年10月14日	2017-084	关于拟发起设立保险公司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86	2017年10月14日	2017-085	关于投资设立融资租赁公司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87	2017年10月14日	2017-086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88	2017年10月18日	2017-087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89	2017年10月20日	2017-088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90	2017年10月26日	2017-089	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91	2017年11月2日	2017-090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92	2017年11月2日	2017-091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93	2017年11月2日	2017-092	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94	2017年11月2日	2017-093	关于调整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95	2017年11月2日	2017-094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96	2017年11月4日	2017-095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97	2017年11月7日	2017-096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98	2017年11月18日	2017-097	关于2017年10月份快递服务主要经营指标快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99	2017年11月25日	2017-098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00	2017年11月25日	2017-099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01	2017年11月25日	2017-100	关于调整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02	2017年11月25日	2017-101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03	2017年11月25日	2017-102	关于参加“宁波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04	2017年12月12日	2017-103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05	2017年12月19日	2017-104	2017年11月份快递服务主要经营指标快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06	2017年12月19日	2017-105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07	2017年12月19日	2017-10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108	2017年12月19日	2017-107	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6月，公司就全资子公司韵达货运增资事宜做出如下股东决定：同意韵达货运以资本公积金2,943.4254万元转增注册资本，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10,000万元，公司仍持有韵达货运100%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韵达货运增资事宜尚未达到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标准，且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2017年6月27日，韵达货运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118631556216J的营业执照。

2、2017年7月，为服务快递核心主业健康发展、提高供应链运转效率，经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会决议，决定在上海注册成立韵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截至本报告期末，该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事宜。

3、2017年9月，为深入推进“一体两翼”发展战略、提供高品质的综合物流服务，经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公会决议，决定在上海注册成立上海韵达运乾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截至本报告期末，该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事宜。

4、2017年9月，公司拟通过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福衫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对上海云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2.75亿元人民币。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次增资事项已顺利完成。

5、2017年10月，公司拟发起设立“中邦物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此名称为预审核名称，最终以工商部门登记名称为准，以下简称“中邦保险”），公司拟以自有资金现金出资人民币16,000万元，认购中邦保险16%股份。截至本报告期末，本次投资事项正在有序推进中。

6、2017年10月，公司联合韵达速递物流（香港）有限公司拟在天津自贸区注册“安诺韵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万美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次投资已获商务部备案通过，并获得《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备案回执》，截至本报告期末，该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事宜。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对上海云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2017年09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7-082)
《关于拟发起设立保险公司的公告》	2017年10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7-084)
《关于投资设立融资租赁公司的公告》	2017年10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7-08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15,165,794	90.28%	879,333		186,500,553	-24,167,563	163,212,323	1,078,378,117	88.59%
1、国家持股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915,165,794	90.28%	879,333		186,500,553	-24,167,563	163,212,323	1,078,378,117	88.5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807,961,453	79.71%			161,452,191		161,452,191	969,413,644	79.64%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7,204,341	10.57%	879,333		25,048,362	-24,167,563	1,760,132	108,964,473	8.95%
4、外资持股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8,479,537	9.72%			16,228,461	24,167,563	40,396,024	138,875,561	11.41%
1、人民币普通股	98,479,537	9.72%			16,228,461	24,167,563	40,396,024	138,875,561	11.4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00%							
4、其他		0.00%							
三、股份总数	1,013,645,331	100.00%	879,333		202,729,014	0	203,608,347	1,217,253,678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因公司于2016年12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为适应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运营需要、保护公司股东利益，公司于2017年1月10日和11日相继完成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换届改选工作，公司原有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上表中境内自然人持股变动主要系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离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锁定所致。

2、报告期内，因公司实施的第一期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首次授予已经完成，新增股权激励限售股总计879,333股于2017年5月23日上市，公司总股本由1,013,645,331股变更为1,014,524,664股。

3、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已于2017年7月实施完毕，转增前公司总股本为1,014,524,664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1,217,253,678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7年4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首次授予日为2017年4月28日，向公司激励对象授予了879,333股限售股，本次激励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为1,014,524,664股。

2、2017年6月5日，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以总股本1,014,524,66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进行10转增1.998266股，累计转增202,729,014股，转增后总股本增加至1,217,253,678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授予的限售股于2017年5月23日上市；

2、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度权益分派转增的股份于2017年7月6日直接转入股东帐户。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增加了203,608,347股，摊薄了公司的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和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罗颀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73,043,201		114,509,275	687,552,476	2016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增加114,509,275股	2019年12月24日
上海丰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355,252		12,859,891	77,215,143	2016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增加12,859,891股	2019年12月24日
黄新华	41,925,317	33,535,407	25,145,497	33,535,407	注1	注1
上海复星创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570,984		9,905,601	59,476,585	2016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增加9,905,601股	2018年12月24日
宁波招银成长拾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825,733		8,357,894	50,183,627	2016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增加8,357,894股	2019年12月24日
上海太富祥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825,733		8,357,894	50,183,627	2016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增加8,357,894股	2019年12月24日

聂腾云	37,312,059		7,455,942	44,768,001	2016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增加 7,455,942 股	2019 年 12 月 24 日
深圳富海臻界物流二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1,803,067		2,358,567	14,161,634	2016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增加 2,358,567 股	2019 年 12 月 24 日
桐庐韵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08,805		1,860,147	11,168,952	2016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增加 1,860,147 股	2019 年 12 月 24 日
桐庐韵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32,261		1,425,216	8,557,477	2016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增加 1,425,216 股	2019 年 12 月 24 日
其他限售股股东	37,063,382	7,898,978	12,410,784	41,575,188	注 2	注 2
合计	915,165,794	41,434,385	204,646,708	1,078,378,117	--	--

注 1：高管锁定股；①报告期内，黄新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其所持有的 13,975,106 股流通股变为限售股，其限售股总数为 55,900,423 股；②2016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其增加 11,170,391 股限售股，总限售股股数变为 67,070,814 股；③黄新华先生离职满 6 个月后，其所持限售股解锁 50%，即其限售股减少 33,535,407 股，其限售股总股数变为 33,535,407 股。根据有关规定，自离任人员的离任信息申报之日起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期满，离任人员所持该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将全部解锁。

注 2：公司其他限售股变动原因主要分别系：a.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后，自其申报离任日起六个月内将其持有及新增的本公司股份予以全部锁定。自离任人员的离任信息申报之日起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以相关离任人员所有锁定股份为基数，按 50%比例计算该人员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可以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额度，同时对该人员所持的在上述额度内的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进行解锁。自离任人员的离任信息申报之日起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期满，离任人员所持该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将全部解锁；b. 公司完成了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份首次授予的 879,333 股登记上市工作，该部分股票在完成相关业绩指标后，可在 2018 年 5 月 23 日和 2019 年 5 月 23 日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分别递交申请各解锁 50%。c. 2016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原限售股转增的股份。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17 年 04 月 28 日	27.17 元/股	879,333 股	2017 年 05 月 23 日	879,333 股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1.公司报告期内进行了一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期授予激励对象879,333股，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7年4月28日，授予股票的上市日为2017年5月23日；本次授予后，公司总股本由1,013,645,331股变为1,014,524,664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报告期内进行了一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期授予激励对象879,333股，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7年4月28日，授予股票的上市日为2017年5月23日；本次授予后，公司总股本由1,013,645,331股变为1,014,524,664股。

2.公司报告期内于2017年7月5日完成了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1.998266股，共计转增202,729,066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1,014,524,664股增加至1,217,253,678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35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66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罗颀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48%	687,552,476	114,509,275	687,552,476		质押	160,982,773
上海丰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34%	77,215,143	12,859,891	77,215,143			
黄新华	境内自然人	5.51%	67,070,814	11,170,391	33,535,407	33,535,407	质押	11,558,907
上海复星创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9%	59,476,585	9,905,601	59,476,585			
宁波招银成长拾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2%	50,183,627	8,357,894	50,183,627			

上海太富祥川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2%	50,183,627	8,357,894	50,183,627		
聂腾云	境内自然人	3.68%	44,768,001	7,455,942	44,768,001		
深圳富海臻界物流二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	14,161,634	2,358,567	14,161,63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低碳环保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	13,588,929	8535539	0	13,588,929	
桐庐韵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11,168,952	1,869,147	11,168,95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聂腾云、陈立英为夫妻关系，聂腾云为聂樟清之子，上海罗颀思系聂腾云、陈立英夫妇所控制的企业，桐庐韵科、桐庐韵嘉由陈立英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丰科由聂樟清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前述十大股东中上海罗颀思、聂腾云、上海丰科、桐庐韵嘉系一致行动人，存在关联关系，其他上述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黄新华	33,535,407	人民币普通股	33,535,40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低碳环保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588,929	人民币普通股	13,588,92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023,841	人民币普通股	11,023,84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新兴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042,790	人民币普通股	6,042,790				
宁波新海塑料实业有限公司	5,496,965	人民币普通股	5,496,96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2,893	人民币普通股	4,002,893				
孙雪芬	2,729,468	人民币普通股	2,729,468				
BILL & MELINDA GATES FOUNDATION TRUST	2,330,037	人民币普通股	2,330,037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一个险—万能	2,222,939	人民币普通股	2,222,939				
沈嘉祥	2,115,511	人民币普通股	2,115,511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	宁波新海塑料实业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孙雪芬女士，黄新华先生与孙雪芬女士为夫妻关						

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系一致行动人，其他上述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注：2016 年，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黄新华及其配偶孙雪芬、宁波新海塑料实业有限公司承诺，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自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 2016 年 12 月 23 日起）36 个月内不转让。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上海罗颀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聂腾云	2014 年 12 月 26 日	91310118324234516C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展览展示服务，自有房屋租赁。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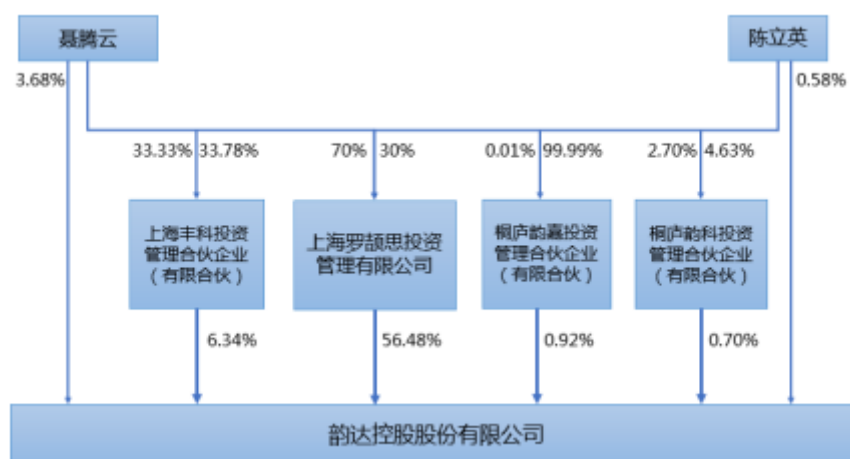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聂腾云	中国	否
陈立英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聂腾云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裁、陈立英女士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裁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 动(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聂腾云	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7年01 月11日	2019年 01月09 日	37,312,059	0	0	7,455,942	44,768,001
陈立英	副董事 长、副总 经理	现任	女	43	2017年01 月11日	2019年 01月09 日	5,856,207	0	0	1,170,226	7,026,433
聂樟清	董事	现任	男	67	2017年01 月10日	2019年 01月09 日	6,117,806	0	0	1,222,500	7,340,306
周柏根	董事	现任	男	53	2017年01 月10日	2019年 01月09 日	0	0	0	0	0
赖世强	董事	现任	男	41	2017年01 月10日	2019年 01月09 日	0	0	0	8,979	8,979
杨周龙	董事	现任	男	38	2017年01 月10日	2019年 01月09 日	0	0	0	8,980	8,980
符勤	董事	现任	男	42	2017年01 月10日	2019年 01月09 日	0	0	0	7,482	7,482
白涛	董事	现任	男	40	2017年06 月05日	2019年 01月09 日	0	0	0	0	0
李忠智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7年06 月05日	2019年 01月09 日	0	0	0	0	0
王红波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7年01 月10日	2019年 01月09 日	0	0	0	0	0

楼光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7年01月10日	2019年01月09日	0	0	0	0	0
刘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1	2017年01月10日	2019年01月09日	0	0	0	0	0
张冠群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6	2017年01月10日	2019年01月09日	0	0	0	0	0
郭美珍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61	2017年01月10日	2019年01月09日	0	0	0	0	0
肖安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17年01月10日	2019年01月09日	0	0	0	0	0
赖雪军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3	2017年01月11日	2019年01月09日	0	0	0	0	0
邹建富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51	2017年01月10日	2019年01月09日	0	0	0	0	0
唐彩霞	监事	现任	女	39	2017年06月05日	2019年01月09日	0	0	0	0	0
周柏根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7年01月11日	2019年01月09日	-	-	-	-	-
赖世强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17年01月11日	2019年01月09日	-	-	-	-	-
杨周龙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8	2017年01月11日	2019年01月09日	-	-	-	-	-
符勤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2	2017年01月11日	2019年01月09日	-	-	-	-	-
谢万涛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8	2017年01月11日	2019年01月09日	0	0	0	5,986	5,986
唐斌	董事	离任	男	47	2017年01	2017年	0	0	0	0	0

					月 11 日	06 月 05 日						
刘东	董事	离任	男	54	2017 年 01 月 11 日	2017 年 06 月 05 日	0	0	0	0	0	0
白涛	监事	离任	男	40	2017 年 01 月 11 日	2017 年 06 月 05 日	-	-	-	-	-	-
黄新华	董事长	离任	男	55	2003 年 01 月 07 日	2017 年 01 月 11 日	55,900,423	0	0	11,170,391	67,070,814	
华加锋	副董事长	离任	男	56	2003 年 01 月 07 日	2017 年 01 月 11 日	4,704,122	0	2,820,000	940,009	2,824,131	
张超	董事	离任	男	44	2012 年 03 月 29 日	2017 年 01 月 10 日	284,361	0	81,492	56,823	259,692	
柳荷波	董事	离任	女	48	2003 年 01 月 07 日	2017 年 01 月 10 日	2,006,379	0	46,500	400,928	2,360,807	
孙雪芬	董事	离任	女	56	2003 年 01 月 07 日	2017 年 01 月 10 日	4,549,771	0	0	909,165	5,458,936	
孙宁薇	董事	离任	女	39	2015 年 04 月 23 日	2017 年 01 月 10 日	1,232,229	0	104,423	246,232	1,374,038	
翁国民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4	2012 年 03 月 29 日	2017 年 01 月 10 日	0	0	0	0	0	0
张大亮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5	2015 年 04 月 23 日	2017 年 01 月 10 日	0	0	0	0	0	0
潘自强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3	2012 年 03 月 29 日	2017 年 01 月 10 日	0	0	0	0	0	0
陈庆秋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47	2012 年 03 月 29 日	2017 年 01 月 11 日	0	0	0	0	0	0
陈素银	监事	离任	女	54	2012 年 03 月 29 日	2017 年 01 月 10 日	180,000	0	0	35,969	158,684	

						日						
骆利平	职工监事	离任	女	38	2015年04月23日	2017年01月10日	0	0	0	0	0	0
张超	总经理	离任	男	44	2012年03月29日	2017年01月11日	-	-	-	-	-	-
柳荷波	副总经理	离任	女	48	2003年01月07日	2017年01月11日	-	-	-	-	-	-
孙宁薇	副总经理	离任	女	39	2015年04月23日	2017年01月11日	-	-	-	-	-	-
黄琦	财务总监	离任	男	46	2009年05月07日	2017年01月11日	210,000	0	0	0	0	125,981
高伟	董事会秘书兼董事长助理	离任	男	35	2015年04月23日	2017年01月11日	0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18,353,357 注1	0	3,052,415 注2	23,639,612 注3	注4	138,799,250 注4

注1、2、3、4：因公司于2016年12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并于2017年1月10日完成董事、监事人员的换届工作，于2017年1月11日完成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工作和董事长、副董事长及监事会主席的选举工作，并且公司于2017年6月5日完成部分董事、监事的任免工作。故合计项中涉及到周柏根先生、赖世强先生、杨周龙先生、符勤先生、张超先生、柳荷波女士、孙宁薇女士和白涛先生期初持股数、本期减持股份数量、其他增减变动和期末持股数不再重复计算。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聂腾云	董事长、总经理	任免	2017年01月11日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自2017年1月11日起，聂腾云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陈立英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任免	2017年01月11日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自2017年1月11日起，陈立英女士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职务。
聂樟清	董事	任免	2017年01月10日	根据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自2017年1月10日起，聂樟清先生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周柏根	董事	任免	2017年01月10日	根据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自2017年1月10日起，周柏根先生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赖世强	董事	任免	2017年01月10日	根据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自2017

			日	年 1 月 10 日起, 赖世强先生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杨周龙	董事	任免	2017 年 01 月 10 日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自 2017 年 1 月 10 日起, 杨周龙先生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符勤	董事	任免	2017 年 01 月 10 日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自 2017 年 1 月 10 日起, 符勤先生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白涛	董事	任免	2017 年 06 月 05 日	根据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自 2017 年 6 月 5 日起, 白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李忠智	董事	任免	2017 年 06 月 05 日	根据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自 2017 年 6 月 5 日起, 李忠智先生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王红波	董事	任免	2017 年 01 月 10 日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自 2017 年 1 月 10 日起, 王红波先生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楼光华	独立董事	任免	2017 年 01 月 10 日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自 2017 年 1 月 10 日起, 楼光华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刘宇	独立董事	任免	2017 年 01 月 10 日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自 2017 年 1 月 10 日起, 刘宇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张冠群	独立董事	任免	2017 年 01 月 10 日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自 2017 年 1 月 10 日起, 张冠群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郭美珍	独立董事	任免	2017 年 01 月 10 日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自 2017 年 1 月 10 日起, 郭美珍女士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肖安华	独立董事	任免	2017 年 01 月 10 日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自 2017 年 1 月 10 日起, 肖安华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赖雪军	监事会主席	任免	2017 年 01 月 11 日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自 2017 年 1 月 11 日起, 赖雪军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
邹建富	职工监事	任免	2017 年 01 月 10 日	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自 2017 年 1 月 10 日起, 邹建富先生担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
唐彩霞	监事	任免	2017 年 06 月 05 日	根据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自 2017 年 6 月 5 日起, 唐彩霞女士担任公司监事职务。
周柏根	副总经理	任免	2017 年 01 月 11 日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自 2017 年 1 月 11 日起, 周柏根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赖世强	副总经理	任免	2017 年 01 月 11 日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自 2017 年 1 月 11 日起, 赖世强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杨周龙	副总经理	任免	2017 年 01 月 11 日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自 2017 年 1 月 11 日起, 杨周龙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符勤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任免	2017 年 01 月 11 日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自 2017 年 1 月 11 日起, 符勤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
谢万涛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任免	2017 年 01 月 11 日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自 2017 年 1 月 11 日起, 谢万涛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职务。

唐斌	董事	离任	2017年06月05日	唐斌先生因个人原因,自2017年6月5日起辞去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职后,唐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刘东	董事	离任	2017年06月05日	刘东先生因个人原因,自2017年6月5日起辞去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职后,刘东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白涛	监事	离任	2017年06月05日	白涛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自2017年6月5日起辞去第六届监事会监事职务,辞职后,白涛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黄新华	董事长	离任	2017年01月11日	因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董事会换届,黄新华先生自2017年1月11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离任后,黄新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华加锋	副董事长	离任	2017年01月11日	因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董事会换届,华加锋先生自2017年1月11日起不再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离任后,华加锋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张超	董事	离任	2017年01月10日	因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董事会换届,张超先生自2017年1月10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柳荷波	董事	离任	2017年01月10日	因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董事会换届,柳荷波女士自2017年1月10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孙雪芬	董事	离任	2017年01月10日	因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董事会换届,孙雪芬女士自2017年1月10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离任后,孙雪芬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孙宁薇	董事	离任	2017年01月10日	因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董事会换届,孙宁薇女士自2017年1月10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翁国民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年01月10日	因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董事会换届,翁国民先生自2017年1月10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离任后,翁国民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张大亮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年01月10日	因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董事会换届,张大亮先生自2017年1月10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离任后,张大亮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潘自强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年01月10日	因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董事会换届,潘自强先生自2017年1月10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离任后,潘自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陈庆秋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17年01月11日	因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监事会换届,陈庆秋先生自2017年1月11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离任后,陈庆秋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陈素银	监事	离任	2017年01月10日	因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监事会换届,陈素银女士自2017年1月10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离任后,陈素银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骆利平	职工监事	离任	2017年01月10日	因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监事会换届,骆利平女士

			日	自 2017 年 1 月 10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离任后，骆利平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张超	总经理	解聘	2017 年 01 月 11 日	因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张超先生自 2017 年 1 月 11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离任后，张超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柳荷波	副总经理	解聘	2017 年 01 月 11 日	因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柳荷波女士自 2017 年 1 月 11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离任后，柳荷波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孙宁薇	副总经理	解聘	2017 年 01 月 11 日	因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孙宁薇女士自 2017 年 1 月 11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离任后，孙宁薇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黄琦	财务总监	解聘	2017 年 01 月 11 日	因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黄琦先生自 2017 年 1 月 11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职工财务总监职务，离任后，黄琦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高伟	董事会秘书兼董事长助理	解聘	2017 年 01 月 11 日	因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高伟先生自 2017 年 1 月 11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长助理，离任后，高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董事长

聂腾云先生，197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于1999年创立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目前担任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副董事长

陈立英女士，197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东华大学EMBA。于1999年创立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目前担任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经理。

董事

聂樟清先生，195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是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的创始股东，目前担任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周柏根先生，196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于2000年9月加入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目前担任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赖世强先生，197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于2005年6月加入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目前担任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杨周龙先生，198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复旦大学研究生，在读博士。于2010年1月加入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目前担任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符勤先生，197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硕士学位。于2010年11月至2013年3月担任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人力中心总监；2013年4月至2014年12月担任上海豫园黄金珠宝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15年4月加入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目前担任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白涛先生，197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复旦大学本科，上海交大高级金融学院MBA。于2000年至2003年担任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2004年至2006年担任上海格雷特投资管理公司业务董事；2007年至2009年担任深圳市爱迪尔集团公司CEO；2010年加入复星集团，目前是复星创富的执行总裁，同时担任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李忠智先生，196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MBA。曾在华为公司从事战略规划和市场营销工作；2007年加入平安，先后担任平安证券研究所所长、平安财智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CFO）；2014年起担任平安信托PE投资事业部高级董事总经理，2017年起担任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王红波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毕业于南开大学会计学系，中山大学经济学硕士，持有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ACCA)、中国注册会计师(CICPA)资格。曾先后任职于国家审计署驻太原特派办、深房集团、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TCL创投董事总经理、平安财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现任招银国际（深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同时担任宁德时代（CATL）董事、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独立董事

楼光华先生，196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会计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1994年11月至2000年12月担任上海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助理；2001年1月至2002年12月担任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经理；2003年1月至2005年12月担任上海万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2006年1月至2012年12月担任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上海分所负责人；2012年12月至今担任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目前担任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宇先生，197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2003年8月至2004年4月担任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2004年4月至2005年8月担任上海亚亚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5年8月至2008年8月担任加拿大宏利集团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高级营销经理；2008年8月至2015年8月在中国最大的独立财富管理机构诺亚财富集团工作七年，曾担任董事局主席助理，后担任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以诺教育培训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至今担任上海继世商务咨询有限公司CEO，目前担任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冠群先生，1952年1月1日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毕业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技术职称。1982年1月至1985年9月担任邮电部第三研究所助理工程师；1985年9月至2000年8月担任邮电部第三研究所副所长、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2000年9月至2003年12月担任国家邮政局上海研究所所长、高级工程师；2003年12月2004年11月担任国家邮政局科学研究规划院上海分院副院长、高级工程师；2004年11月至2007年6月担任国家邮政局上海研究院副院长、高级工程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07年6月至2012年1月担任中国邮政集团公司上海研究院副院长、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12年1月至今退休。曾任中国国家邮政局科学技术委员会委员，并长期担任上海市普陀区科学技术协会副主席，上海市通信学会理事会理事，上海市通信学会学术工作委员会委员，上海市通信学会邮政专业委员会副主席等职务，目前担任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郭美珍女士，195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一级教师职称。1980年8月至2012年8月期间在桐庐方埠中学任教，曾多次被评为优秀教师、优秀班主任；2012年8月至今退休。拥有丰富的物流、制造业、电商等行业资源，对物流行业有深刻的研究与认识，培养了诸多物流人才，并为多家物流企业提供过咨询指导。目前担任韵达控股股

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肖安华先生，男，196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1985年9月至1990年7月在上海同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学习；1990年8月至1994年5月担任解放军3516工厂企业管理处主办科员；1994年5月进入上海市东吴律师事务所从事律师工作，现为该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资深律师，目前担任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监事会主席

赖雪军先生，197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于2007年3月加入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目前担任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监事

唐彩霞女士，1979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于2002年8月加入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目前担任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兼总裁办公室主任。

邹建富先生，196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于2003年2月加入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目前担任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兼资金管理部经理。

高级管理人员

聂腾云先生、陈立英女士、周柏根先生、赖世强先生、杨周龙先生、符勤先生工作经历及任职、兼职情况请见“董事”部分。

谢万涛先生，197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CICPA)。2006年12月至2008年8月担任华通行物流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8年9月至2016年2月担任德威集团（中国含香港及东南亚）首席财务官；2016年2月加入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目前担任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聂腾云	上海罗颀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12月26日	至今	否
陈立英	上海罗颀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2月26日	至今	否
陈立英	桐庐韵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10月14日	至今	否
陈立英	桐庐韵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11月10日	至今	否
聂樟清	上海丰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2年05月15日	至今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聂腾云	上海迦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12月26日	至今	否
聂腾云	蜂网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2月06日	至今	否
聂腾云	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年08月18日	至今	否
聂腾云	上海东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2年01月06日	至今	否
陈立英	上海罗颀思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02月16日	至今	否
陈立英	上海迦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12月26日	至今	否
陈立英	上海有递爱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08月01日	至今	否
陈立英	杭州库虎物流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8月27日	至今	否
陈立英	上海云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4年04月02日	至今	否
陈立英	上海东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01月06日	至今	否
聂樟清	上海韵达速递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7年01月26日	至今	否
聂樟清	浙江创海机械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年07月14日	至今	否
周柏根	温州市温韵速递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1年09月09日	至今	否
周柏根	临海市临韵速递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1年08月12日	至今	否
赖世强	东莞市莞韵速递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2012年04月16日	至今	否
赖世强	郑州韵必达速递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3月02日	至今	否
白涛	上海复星创富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4月21日	至今	是
白涛	丰收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0月08日	2018年10月07日	否

白涛	北京海鑫科金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22日	2018年12月21日	否
白涛	广州市玄武无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9月23日	2018年07月30日	否
白涛	复星创富贝壳(江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1月11日	至今	否
李忠智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董事总经理	2014年10月08日	至今	否
王红波	招银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5年05月21日	至今	是
王红波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1月21日	2018年12月	否
楼光华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05月25日	2019年05月22日	否
刘宇	上海寓桐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2月09日	至今	否
刘宇	上海宇蓓亭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12月02日	至今	否
刘宇	上海亚亚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1998年07月01日	至今	否
刘宇	上海继世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6年06月01日	至今	否
刘宇	上海诺生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年11月06日	至今	否
刘宇	小源文化传媒(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5月24日	至今	否
张冠群	上海品弘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3年09月03日	至今	否
赖雪军	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8月18日	至今	否
赖雪军	上海韵达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3年09月22日	至今	否
邹建富	广西亨运韵达速递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07月02日	至今	否
邹建富	上海浦东韵达速递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04月10日	至今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本表只罗列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重要子公司和公司及子公司以外单位任的职情况。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按公司统一的薪酬管理制度规定的标准确定。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聂腾云	董事兼高管	男	42	现任	336.05	否
陈立英	董事兼高管	女	43	现任	250.01	否
聂樟清	董事	男	67	现任	46.09	否
周柏根	董事兼高管	男	53	现任	159.42	否
赖世强	董事兼高管	男	41	现任	120.04	否
杨周龙	董事兼高管	男	38	现任	120.21	否
符勤	董事兼高管	男	42	现任	120.42	否
王红波	董事	男	49	现任	0	否
刘东	董事	男	54	离任	0	否
唐斌	董事	男	47	离任	0	否
谢万涛	高管	男	48	现任	89.86	否
郭美珍	独立董事	女	61	现任	12	否
刘宇	独立董事	男	41	现任	12	否
楼光华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12	否
张冠群	独立董事	男	66	现任	12	否
肖安华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12	否
赖雪军	监事会主席	男	43	现任	90.28	否
邹建富	职工监事	男	51	现任	35.99	否
唐彩霞	监事	女	39	现任	10.29	否
白涛	董事	男	40	现任	0	否
李忠智	董事	男	49	现任	0	否
合计	--	--	--	--	1,438.66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赖世强	董事、副总经理	0	0	--	--	0	0	8,979	27.17	8,979
杨周龙	董事、副总经理	0	0	--	--	0	0	8,980	27.17	8,980
符勤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0	--	--	0	0	7,482	27.17	7,482
谢万涛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0	0	--	--	0	0	5,986	27.17	5,986
合计	--	0	0	--	--	0	0	31,427	--	31,427
备注(如有)	2017年5月,公司董事会完成了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股份首次授予和登记上市工作,其中向赖世强授予7484、向杨周龙授予7484股、向符勤授予6236股、向谢万涛授予4989股。2017年7月,公司完成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工作,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998266股。因此,赖世强、杨周龙、符勤、谢万涛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分别变为8979、8980、7482、5986股。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23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9,34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9,34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3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515
销售人员	1,018
技术人员	564
财务人员	481
行政人员	768
合计	9,34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58
本科	1,004
大专	1,456
高中专及以下	6,828
合计	9,346

2、薪酬政策

韵达坚持公平、竞争、激励、合法性的原则，建立一个以岗位为基础，以工作绩效考核为核心，多种分配形式并存的正向激励机制。把员工的薪资收入与岗位职责、工作绩效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密切结合起来，确保岗位工资合法化；实现薪资管理与分配的制度化、规范化。以岗位价值决定价值区间，以能力差异决定薪酬级别，以贡献大小决定层级晋升，设立职业发展通道建设，建立公司内部人才梯队，保障公司可持续性发展。在遵守国家相关政策、法律法规和公司管理制度基础上，合理制定薪酬，使员工与企业能够利益共享。

3、培训计划

韵达发展过程中，一直追求与员工的共同成长。在“企业利益第一，求实进取，以人为本”核心价值观指引下，以“战略落地，能力提升，文化融合”为目标开展全网全员高层，中层，基层各项培训项目，在公司目标达成的同时，也满足员工个人职业生涯发展的需要。

①管理者进阶：以战略研修为主题，为公司管理者开展定制化的培养项目，联合高校及海内外标杆企业进行游学，整合优质资源，利用线上线下平台开展mini-EMBA等项目，帮助管理者创变思维，提升领导力，推进公司战略转型，支持业务经营发展。

②职业力培养：以赛马机制为指引，为公司中层员工提供定制化的培养项目，强化储备人才培养，保持核心团队管理高效。

③技能深化训练：提升基层员工单兵作战能力，通过定期轮训开展一线人员操作、执行、基础管理等项目的培养。通过专项培养项目，针对校招大学生开展入职集训，文化融合，实操体验，助力管培生职业化蜕变，快速成长。

④学习平台搭建：构建一体化学习平台，集培训管理，课程管理，知识共享，学习体验为一体，为全员提供学习，交流，共享，成长的平台。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37,351,264.53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690,742,563.2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控制规章制度，完善公司内部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制度，规范公司行为。公司的治理结构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相关规范性文件。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切实保证中小股东的权益，平等对待所有投资者，使他们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聘请律师列席股东大会并对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出具法律意见书，充分尊重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关于控股股东与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规范股东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股东权利，未发生超过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而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与决策的行为。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性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选举产生董事人选、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董事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各位董事认真出席董事会，审慎审议各项议案，勤勉尽责，积极提出宝贵意见。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对重要及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性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选举产生监事人选、监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严格根据

《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监事会，各位监事积极出席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等进行监督并积极发表意见。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公司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公平地获取公司相关信息。

6、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以确保公司所有股东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此外，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组织实施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工作，通过电话、邮件、互动易等形式及时解答投资者问题；指定董事会办公室为专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构，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互动，充分保证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

7、绩效评价与激励

通过绩效考核，有效地达到公司对每位员工的综合评价，详细了解员工的工作能力与特长，进而有效地分配适宜的岗位，达到绩效的目标；公司不断地修正与完善绩效考核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中层管

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指标挂钩，有效地提高工作的积极性与发挥主观能动性。

8、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进公司可持续、健康的发展。未来公司将积极地推动与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更好地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增强公司的透明度，完善投资者管理管理，更加积极地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上完全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7.32%	2017年01月10日	2017年01月11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7-003）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3.35%	2017年02月15日	2017年02月16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7-018）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7.08%	2017年03月20日	2017年03月21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7-028）
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8.24%	2017年05月15日	2017年05月16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7-048）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8.81%	2017 年 06 月 05 日	2017 年 06 月 06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7-058)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郭美珍	15	3	12	0	0	否	4
刘宇	15	3	12	0	0	否	3
楼光华	15	3	12	0	0	否	3
张冠群	15	4	11	0	0	否	2
肖安华	15	3	12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报告期内没有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职权，积极履行独立董事的相关职责，对董事会会议的各项议题进行审慎审议，并积极发表独立意见与看法，为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起到积极地促进作用。公司独立董事以丰富的专业知识及从业经验，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及规范运作等方面提出专业的指导性意见及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均发表审慎、客观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与本报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17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薪酬与考核、战略、提名四个专门委员会。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职责，详细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认真审议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2016年度报告、季度报告相关议案、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会计政策变更、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预计的议案、续聘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等议案，并积极指导内审部门审计工作，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进行有效的指导与监督，认真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独立性和专业性。充分发挥了监督、指导职能，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资、津贴等发放制度及标准进行了审议与核查，符合公司薪酬体系的规定，符合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决议内容。

3、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环境、产业发展状况和市场整体形势进行深入分析，并据公司实际经营管理情况，对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与实施提出科学、合理的建议，为公司发展规划与战略实施得到有效落实，提供科学依据。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根据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等事项进行了积极审查并提出宝贵的建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依据中、高层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的相关制度，以“量、本、利”为考核的核心内容，建立了一整套科学、规范、合理的绩效管理体系统。在考核过程中，主要以量化考核为主，制定了以客户、财务、运营导向的KPI指标体系，由绩效考核委员会和绩效管理部门组织进行定期绩效沟通、绩效回顾和改善活动，将考核过程和结果相结合，同时推动内部合伙人创业机制，以利益共享模式驱动新创业务的成长和发展，实现了绩效管理的良好执行和落实。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4月26日
----------------	-------------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3.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6.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①董事、监事和高层管理人员滥用职权，发生贪污、受贿、挪用公款等舞弊行为。②公司因发现以前年度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已上报或披露的财务报告。③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监督无效。④外部审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且内部控制运行未能发现该错报。</p> <p>重要缺陷：①未经授权进行担保、投资有价证券、金融衍生品交易和处置产权、股权造成经济损失。②违规泄露财务报告、并购、投资等重大信息，导致公司形象出现严重负面影响。③公司财务人员或相关业务人员权责不清，岗位混乱，涉嫌经济、职务犯罪，被纪检监察部门双规，或移交司法机关。④因执行政策偏差、核算错误等，受到处罚或公司形象出现严重负面影响。⑤销毁、藏匿、随意更改发票/支票等重要原始凭证，造成经济损失。⑥现金收入不入账、公款私存或违反规定设立“小金库”。</p>	<p>重大缺陷：①董事会（类似权力机构）及其专业委员、监事会、经理层职责权限、任职资格和议事规则缺乏明确规定，或未按照权限和职责履行。②因决策程序不科学或失误，导致重大并购失败，或者新并购的单位不能持续经营。</p> <p>③公司投资、采购、财务、工程管理等重要业务缺乏控制或内部控制系统整体失效。④高级管理人员或关键岗位人员流失 50% 以上。⑤违反国家法律或内部规定程序，出现重大责任事故，引起政府或监管机构调查或引发诉讼，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公司声誉严重受损。⑥内部控制重大和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重要缺陷：①未开展风险评估，内部控制设计未覆盖重要业务和关键风险领域，不能实现控制目标。②未建立信息搜集机制和信息管理制度，内部信息沟通存在严重障碍。对外信息披露未经授权。信息内容不真实，遭受外部监管机构处罚。③未建立举报投诉和举报人保护制度，或举报信息渠道无效。④全资、控股子公司未按照法律法规建立恰当的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决策层、管理层职责不清，未建立内控制度，管理散乱。⑤委派子公司或企业所属子公司的代表未按规定履行职责，造成公司利益受损。⑥违反国家法律或内部规定程序，出现环境污染或质量等问题，在国家级新闻媒体频繁报道，造成经济损失或公司声誉受损。⑦违规或违章操作造成重大或较大安全事故，或迟报、谎报、瞒报事故。</p>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大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3%。重	重大缺陷：可能造成损失的金额影响大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净

	要缺陷：财务报告错报金额介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1%-3%。	资产的 3%。重要缺陷：可能造成损失的金额影响小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致同审字(2018)第 321ZA006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传刚、方伟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18)第 321ZA0067 号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韵达控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韵达控股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韵达控股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快递服务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 26、附注五 32。

1、事项描述

快递服务收入为韵达控股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其具有单票金额小而业务量大的特点。2017 年度韵达控股公司共实现快递服务收入 91.41 亿元，占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 91.54%。韵达控股公司的快递服务收入在服务已经完成，并且取得收取服务收入的权利时确认。

韵达控股公司使用信息系统，持续和实时追踪快递服务的提供情况，以确定快递服务收入。因此该收入确认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与信息系统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

由于快递业务量大导致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较高，以及其涉及信息系统，因此我们将快递服务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这一关键审计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和评价韵达控股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运行的有效性。包括由事务所内部信息技术专家了解和测试与快递服务收入相关的信息系统一般控制、应用控制，以及针对系统之间的数据交互执行数据接口测试等。

(2) 了解韵达控股公司快递业务的模式和流程，核对业务合同的关键条款，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评估韵达控股公司采用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对快递服务收入实施了相关的分析程序，包括与行业数据的对比分析、月度数据分析、财务数据与业务数据的验证分析等。

(4) 选取样本，对加盟商实施访谈程序，包括询问加盟商与韵达控股公司之间的快递业务量、款项结算等。

(5) 选取样本，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快递服务收入核对至运单、客户签收记录，测试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二)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 12、附注五 2。

1、事项描述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韵达控股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的原值为 37,130.42 万元，坏账准备合计为 4,443.64 万元。

由于应收账款可收回金额方面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并且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具有不确定性，基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这一关键审计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评价管理层复核、评估和确定应收账款减值的内部控制的设计有效性，包括有关识别减值客观证据和计算减值准备的内部控制等，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了解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时的判断和考虑的因素，分析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3) 检查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的准确性以及账龄组合坏账准备计算的准确性。

(4) 选取金额重大或高风险的应收账款，独立测试了其可收回性。在评估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时，检查了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期后收款、客户的信用历史、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等。

四、其他信息

韵达控股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韵达控股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韵达控股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韵达控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韵达控股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韵达控股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韵达控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韵达控股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韵达控股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签署页。）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传刚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方伟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八年 四 月 二十四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09,601,558.00	432,650,133.9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26,867,780.72	261,180,137.25
预付款项	18,748,911.78	19,701,116.5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868,681.75	759,632.7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4,104,042.95	88,656,322.3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4,528,793.81	25,865,223.02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82,690,117.01	2,390,750,226.83
流动资产合计	4,758,409,886.02	3,219,562,792.8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68,355,744.32	207,473,838.8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1,662,043.61	50,097,868.37
投资性房地产	46,600,598.22	
固定资产	2,819,780,633.84	2,332,029,737.74
在建工程	155,354,343.65	104,880,317.5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60,499,300.28	650,193,297.5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6,693,190.59	65,280,348.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941,338.60	44,261,803.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5,261,288.13	35,560,069.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41,148,481.24	3,489,777,282.10
资产总计	9,399,558,367.26	6,709,340,074.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2,860,340.00	91,800,000.00
应付账款	1,804,547,191.91	1,471,940,982.65
预收款项	675,225,703.43	354,795,505.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22,334,365.24	103,375,782.13
应交税费	350,245,369.17	215,692,349.9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94,782,499.34	685,210,981.5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99,995,469.09	2,922,815,601.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4,375,958.18	2,716,077.51
递延收益	41,458,679.85	29,510,925.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834,638.03	32,227,003.45
负债合计	4,145,830,107.12	2,955,042,605.1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17,253,678.00	1,013,645,33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23,898,759.14	596,165,245.66
减：库存股	23,891,488.13	
其他综合收益	187,428.85	
专项储备	66,865.43	
盈余公积	273,222,607.33	218,078,530.9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20,779,008.04	1,905,199,892.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211,516,858.66	3,733,088,999.86
少数股东权益	42,211,401.48	21,208,469.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53,728,260.14	3,754,297,469.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399,558,367.26	6,709,340,074.93

法定代表人：聂腾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万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海粟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605,725.14	6,286,558.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263.34	
预付款项	956,296.2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60,895,696.00	201,917,460.44
存货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41,937.31	
流动资产合计	682,202,917.99	208,204,018.9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835,000,000.00	17,76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95,905.1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34,378.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050,030,283.17	17,760,000,000.00
资产总计	18,732,233,201.16	17,968,204,018.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7,7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142,350.90	42,600,000.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98,914.00	
应交税费	8,319.29	26,504,018.9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70,845,240.75	3,556,336.53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78,094,824.94	220,360,355.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4,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000,000.00
负债合计	578,094,824.94	254,360,355.4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17,253,678.00	1,013,645,33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071,194,145.95	16,243,460,632.47
减：库存股	23,891,488.13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9,921,006.40	54,776,929.99
未分配利润	779,661,034.00	401,960,770.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154,138,376.22	17,713,843,663.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732,233,201.16	17,968,204,018.9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9,985,573,869.96	7,349,715,442.00
其中：营业收入	9,985,573,869.96	7,349,715,442.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899,680,817.33	5,749,508,999.86
其中：营业成本	7,091,701,226.10	5,059,831,464.2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3,242,951.99	16,890,898.45
销售费用	139,291,093.29	145,792,004.23
管理费用	628,616,472.44	515,177,436.09
财务费用	-5,996,182.22	872,139.89
资产减值损失	22,825,255.73	10,945,056.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489,205.38	16,829,472.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68,340.83	-30,440,204.9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18,929.76	1,501,957.01
其他收益	17,588,351.0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74,889,538.84	1,618,537,871.30
加：营业外收入	42,923,954.43	35,792,652.23
减：营业外支出	71,948,090.54	61,364,694.7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45,865,402.73	1,592,965,828.82
减：所得税费用	558,409,705.33	411,498,741.0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7,455,697.40	1,181,467,087.7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7,455,697.40	1,181,467,087.7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89,319,615.83	1,177,224,336.36
少数股东损益	-1,863,918.43	4,242,751.4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7,428.8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7,428.85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7,428.85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87,428.85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87,643,126.25	1,181,467,087.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89,507,044.68	1,177,224,336.3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63,918.43	4,242,751.4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1.31	1.1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1.31	1.10

法定代表人：聂腾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万涛

会计机构负责人：汪海粟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0.00	643,097,206.48
减：营业成本	0.00	507,489,077.71

税金及附加	101,804.20	5,212,861.61
销售费用	231,442.56	14,928,923.74
管理费用	59,942,649.90	74,637,474.43
财务费用	-261,203.35	4,577,763.69
资产减值损失	46,500.00	-10,165,406.4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0,000,000.00	164,857,491.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81,118.1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21	13,982,749.70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9,938,755.48	225,256,752.99
加：营业外收入	58.22	25,793,084.36
减：营业外支出	3,032,427.70	2,956,585.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6,906,386.00	248,093,251.86
减：所得税费用	-14,534,378.06	5,374,684.3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1,440,764.06	242,718,567.5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1,440,764.06	242,718,567.5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1,440,764.06	242,718,567.5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71,693,380.83	7,898,403,639.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58,506.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737,901.50	580,390,905.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29,431,282.33	8,480,653,052.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81,518,015.02	4,842,212,979.7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7,945,246.18	776,871,355.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8,229,700.58	335,808,690.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3,353,392.91	557,274,485.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61,046,354.69	6,512,167,511.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8,384,927.64	1,968,485,540.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	52,415,029.9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420,864.55	53,526,512.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351,902.06	3,812,226.3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1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07,485,475.00	7,438,177,04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86,758,241.61	7,547,931,618.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98,056,344.71	1,682,758,676.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1,131,905.44	153,103,116.8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40,000,000.00	8,456,4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99,188,250.15	10,292,261,793.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2,430,008.54	-2,744,330,175.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6,558,338.13	897,443,663.4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2,666,85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558,338.13	973,443,663.4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8,396,423.66	2,602,15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8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396,423.66	120,602,15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838,085.53	852,841,513.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7.98	-425,882.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4,116,775.59	76,570,996.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5,156,439.52	338,585,442.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9,273,215.11	415,156,439.5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5,817,662.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5,445,973.66	1,195,867,399.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5,445,973.66	1,471,685,062.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418,146.65	362,633,438.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7,926.75	38,863,032.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318,131.76	29,323,104.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657,869.69	740,406,281.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132,074.85	1,171,225,856.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313,898.81	300,459,206.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6,972,209.5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187,858.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5,529.3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65,597.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89,796.64	16,226,159.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5,000,000.00	422,760,719.9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589,796.64	438,986,879.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589,796.64	-399,321,282.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891,488.1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7,093,096.3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91,488.13	197,093,096.3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1,700,000.00	94,605,543.4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596,423.66	16,023,475.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296,423.66	110,629,019.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404,935.53	86,464,076.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6,066.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19,166.64	-11,951,932.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86,558.50	18,238,491.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05,725.14	6,286,558.5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13,645,331.00				596,165,245.66				218,078,530.92		1,905,199,892.28	21,208,469.91	3,754,297,469.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13,645,331.00				596,165,245.66				218,078,530.92		1,905,199,892.28	21,208,469.91	3,754,297,469.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3,608,347.00				-172,266,486.52	23,891,488.13	187,428.85	66,865.43	55,144,076.41		1,415,579,115.76	21,002,931.57	1,499,430,790.3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7,428.85				1,589,319,615.83	-1,863,918.43	1,587,643,126.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79,333.00				30,462,527.48	23,891,488.13						32,666,850.00	40,117,222.3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79,333.00				23,012,155.13							32,666,850.00	56,558,338.1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450,372.35	23,891,488.13							-16,441,115.78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5,144,076.41		-173,740,500.07	-9,800,000.00	-128,396,423.66
1. 提取盈余公积									55,144,076.41		-55,144,076.4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8,596,423.66	-9,800,000.00	-128,396,423.6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2,729.04				-202,729.0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2,729,014.00				-202,729,014.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66,865.43					66,865.43
1. 本期提取								1,372,734.00					1,372,734.00
2. 本期使用								-1,305,868.57					-1,305,868.5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7,253,678.00				423,898,759.14	23,891,488.13	187,428.85	66,865.43	273,222,607.33		3,320,779,008.04	42,211,401.48	5,253,728,260.1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3,365,331.00				-108,898,417.81			426,433.59	117,037,271.66		829,016,815.18	16,965,718.48	1,717,913,152.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3,365,331.00				-108,898,417.81			426,433.59	117,037,271.66		829,016,815.18	16,965,718.48	1,717,913,152.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280,000.00				705,063,663.47			-426,433.59	101,041,259.26		1,076,183,077.10	4,242,751.43	2,036,384,317.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77,224,336.36	4,242,751.43	1,181,467,087.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280,000.00				705,063,663.47								855,343,663.4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55,343,663.47								855,343,663.4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50,280,000.00				-150,28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01,041,259.26		-101,041,259.26		
1. 提取盈余公积									101,041,259.26		-101,041,259.2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426,433.59					-426,433.59
1. 本期提取								693,331.68					693,331.68
2. 本期使用								-1,119,765.27					-1,119,765.2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13,645,331.00				596,165,245.66			218,078,530.92		1,905,199,892.28	21,208,469.91		3,754,297,469.7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13,645,331.00				16,243,460,632.47				54,776,929.99	401,960,770.01	17,713,843,663.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13,645,331.00				16,243,460,632.47				54,776,929.99	401,960,770.01	17,713,843,663.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3,608,347.00				-172,266,486.52	23,891,488.13			55,144,076.41	377,700,263.99	440,294,712.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1,440,764.06	551,440,764.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79,333.00				30,462,527.48	23,891,488.13					7,450,372.3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79,333.00				23,012,155.13						23,891,488.1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450,372.35	23,891,488.13					-16,441,115.7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5,144,076.41	-173,740,500.07	-118,596,423.66
1. 提取盈余公积									55,144,076.41	-55,144,076.4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8,596,423.66	-118,596,423.6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2,729,014.00				-202,729,014.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2,729,014.00				-202,729,014.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17,253,678.00				16,071,194,145.95	23,891,488.13			109,921,006.40	779,661,034.00	18,154,138,376.2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280,000.00				65,482,300.00				30,505,073.24	192,530,859.25	438,798,232.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280,000.00				65,482,300.00				30,505,073.24	192,530,859.25	438,798,232.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63,365,331.00				16,177,978.332.47				24,271,856.75	209,429,910.76	17,275,045.430.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2,718,567.50	242,718,567.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63,365,331.00				16,177,978.332.47						17,041,343.663.4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63,365,331.00				16,177,978.332.47						17,041,343.663.4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4,271,856.75	-33,288,656.74	-9,016,799.99

1. 提取盈余公积									24,271,856.75	-24,271,856.7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016,799.99	-9,016,799.99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13,645,331.00				16,243,460,632.47				54,776,929.99	401,960,770.01	17,713,843.663.47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宁波新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系经宁波市人民政府甬政发(2002)156号文批准,由宁波新海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于2003年1月17日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3302002006137的营业执照。公司股票已于2007年3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根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于2016年12月9日获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宁波新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上海罗颀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063号),以截至拟置出资产评估基准日全部资产及负债与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韵达货运)全体股东持有的韵达货运100%股权的等值部分进行置换,并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自韵达货运全体股东处购买置入资产与置出资产的差额部分。

2017年1月10日,根据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将公司全称由“宁波新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证券简称由“新海股份”变更为“韵达股份”,公司证券代码为“002120”。本次变更已于2017年1月11日在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变更后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144745634H。

本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13,645,331.00元,股本总数1,013,645,331股。

根据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向激励对象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等共计148人授予879,333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27.17元/股,本次股份发行完成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14,524,664.00元,股本总数1,014,524,664股。

根据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的《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由于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导致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化的,根据公司最新总股本,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实施方案调整为:以截至公司2016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日2017年6月29日,公司总股本1,014,524,664股为基数,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不超过118,596,503.73元,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68985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共计转增不超过202,729,066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998266股。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17,253,678.00元,股本总数1,217,253,678股,。

公司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慈溪市崇寿镇永清南路8号,办公地址:上海市青浦区盈港东路6679号,法定代表人为聂腾云。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经营范围:国内快递(邮政企业专营业务除外),国内航空运输代理,普通货运,仓储服务,汽车租赁服务,实业投资等。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上海罗颀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聂腾云、陈立英夫妇。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8年4月24日批准。

截至报告期末，本财务报表本期合并范围的变动情况及纳入合并范围的一级和二级子公司详见相关章节。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参照披露

快递服务业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参见相关章节。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集团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两类：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十一节财务报表相关章节）。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集团的权益工具。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财务报告相关章节。

（5）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集团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12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2、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	----------

组合 1（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	余额百分比法
组合 3（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款）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组合 2（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	5.00%	5.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组合 3（合并范围内的应收款）	0.00%	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3、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参照披露

快递服务业

（1）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分为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集团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14、持有待售资产

15、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集团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相关章节。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相关章节。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公司需要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从事快递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集团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集团。②本集团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集团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集团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

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8、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参照披露

快递服务业

本集团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中相关内容。

19、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生物资产

21、油气资产

22、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计算机软件	3年、5年、10年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	50年	直线法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见第十一章财务报告中相关内容。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3、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4、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5、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6、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9、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参照披露

快递服务业

公司需要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从事快递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1）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在提供的劳务已经完成，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集团确认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集团快递业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快递业务模式分为揽收、分拣、转运、派送四个环节，本公司负责为加盟商揽收的快递提供分拣、转运服务，由加盟商负责揽收、派送环节。根据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本公司在提供的快递业务服务完成时点进行确认相关收入。

30、 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31、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本集团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3、回购股份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34、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集团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5、 安全生产费用

本集团根据有关规定，对下属运输公司，按上年度营业收入的1%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对于 2017 年 5 月 28 日之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等进行了规定，并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处理；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经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由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 2018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从总额法改为允许采用净额法，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递延收益的摊销方式从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改为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配，并修改了政府补助的列报项目。2017 年 1 月 1 日尚未摊销完毕的政府补助和 2017 年取得的政府补助适用修订后的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经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由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 2017 年 8 月 24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经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由董事会审议，无需提交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 2018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8、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动产租赁、交通运输服务收入、不动产租赁、物流辅助服务、信息技术服务等	17%、11%、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6.5%、1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东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
内蒙古韵必达速递有限公司	15%
重庆畅韵装卸搬运有限公司	15%
昆明金韵速递有限公司	15%
成都市蓉韵速递有限公司	15%
新疆韵达快递有限公司	15%
韵达速递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16.5%
上海奉韵速递有限公司等 30 家小型微利企业	20%
其他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企业所得税

①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于2011年7月27日发布“财税〔2011〕58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内蒙古韵必达速递有限公司、重庆畅韵装卸搬运有限公司、昆明金韵速递有限公司、成都市蓉韵速递有限公司和新疆韵达快递有限公司设立在西部地区，且已取得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复，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②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

2015年10月30日，经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和上海市地方税务局批准，子公司上海东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获取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531000778），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

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公司2015-2017年度执行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③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7〕43号）相关规定，自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将小型微利企业的年应纳税所得额上限由30万元提高至50万元，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50万元（含5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上海奉韵速递有限公司等30家子公司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并享受所得税优惠，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10,592.24	1,047,957.20
银行存款	1,794,260,298.88	420,763,877.86
其他货币资金	14,230,666.88	10,838,298.93
合计	1,809,601,558.00	432,650,133.99

其他说明

说明1：期末，本集团不存在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说明2：期末，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金额共计10,328,342.89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0.00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0.00
合计	0.00	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0.00
合计	0.00	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35,887.03	2.46%	9,002,887.03	98.54%	133,000.00	15,743,980.26	5.11%	15,671,280.26	99.54%	72,7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6,111,001.50	93.22%	20,371,279.87	5.89%	325,739,721.63	274,745,546.84	89.21%	15,054,935.91	5.48%	259,690,610.9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057,321.22	4.32%	15,062,262.13	93.80%	995,059.09	17,487,983.39	5.68%	16,071,157.07	91.90%	1,416,826.32
合计	371,304,209.75	100.00%	44,436,429.03	11.97%	326,867,780.72	307,977,510.49	100.00%	46,797,373.24	15.20%	261,180,137.2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第通货物运输代理有限公司	3,236,048.47	3,236,048.4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慈溪市韵达快递服务有限公司	2,166,935.26	2,153,935.26	99.40%	预计无法收回
普宁市普韵快递有限公司	1,378,357.62	1,353,357.62	98.19%	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鼎广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1,057,904.41	1,037,904.41	98.11%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韵达物流有限公司	1,296,641.27	1,221,641.27	94.22%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9,135,887.03	9,002,887.03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33,782,126.41	16,689,106.32	5.00%
1 至 2 年	9,612,138.85	1,922,427.77	20.00%
2 至 3 年	1,913,980.92	956,990.46	50.00%
3 年以上	802,755.32	802,755.32	100.00%
合计	346,111,001.50	20,371,279.87	5.8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需要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快递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720,067.2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80,062.5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9,600,948.9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58,105,825.03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42.5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7,905,291.25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6,133,268.77	86.04%	19,414,726.84	98.55%
1 至 2 年	2,437,161.00	13.00%	164,084.63	0.83%
2 至 3 年	156,774.01	0.84%	100,597.11	0.51%
3 年以上	21,708.00	0.12%	21,708.00	0.11%
合计	18,748,911.78	--	19,701,116.58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房租费等，因为相关业务尚未完成，该款项尚未结清。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9,600,642.77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51.21%。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资金占用费	1,868,681.75	759,632.77
合计	1,868,681.75	759,632.77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0.00	0.00
合计	0.00	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00,000.00	1.52%	1,600,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1,924,627.85	97.06%	7,820,584.90	7.67%	94,104,042.95	94,973,522.04	95.21%	6,317,199.65	6.65%	88,656,322.3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90,620.82	1.42%	1,490,620.82	100.00%		4,773,617.86	4.79%	4,773,617.86	100.00%	

合计	105,015,248.67	100.00%	10,911,205.72	10.39%	94,104,042.95	99,747,139.90	100.00%	11,090,817.51	11.12%	88,656,322.39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贺长青	1,600,000.00	1,600,000.00	1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合计	1,600,000.00	1,60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3,157,674.05	657,883.71	5.00%
1 至 2 年	5,836,510.58	1,167,302.12	20.00%
2 至 3 年	3,444,081.90	1,722,040.95	50.00%
3 年以上	314,779.00	314,779.00	100.00%
合计	22,753,045.53	3,862,005.78	16.9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	79,171,582.32	3,958,579.12	5.00%
合计	79,171,582.32	3,958,579.1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643,656.5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823,268.34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69,383,119.56	60,729,262.82
备用金及职员借支	9,885,383.58	7,183,273.96
股权转让款	0.00	2,500,000.00
其他往来款	25,746,745.53	29,334,603.12
合计	105,015,248.67	99,747,139.9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济南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土地保证金	10,000,000.00	1 年以内	9.52%	500,000.00
句容市空港新区管委会	场地保证金	5,400,000.00	2-3 年	5.14%	270,000.00
普洛斯普航陕西仓储服务有限公司	场地保证金	3,651,215.00	1 年以内 1,307,242.00 元, 3 年以上 2,343,973.00 元	3.48%	182,560.75
余姚市土地交易储备中心	履约开工保证金	3,585,960.00	1 年以内	3.41%	179,298.00
北京五木服装有限	场地押金	3,546,520.16	1 年以内	3.38%	177,326.01

责任公司			1,923,787.66 元, 3 年以上 1,622,732.50 元		
合计	--	26,183,695.16	--	24.93%	1,309,184.76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 及依据
------	----------	------	------	-------------------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2,503,749.32		12,503,749.32	12,883,045.42		12,883,045.42
周转材料	8,133,871.20		8,133,871.20	3,449,604.06		3,449,604.06
发出商品	3,891,173.29		3,891,173.29	9,532,573.54		9,532,573.54
合计	24,528,793.81		24,528,793.81	25,865,223.02		25,865,223.02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短期理财产品	1,960,000,000.00	2,008,100,000.00
非银行金融机构短期理财产品		
待抵扣进项税	430,962,736.10	303,397,526.09
待摊费用（房租、装修费用等）	86,592,949.96	79,252,340.74
预缴企业所得税	5,129,046.52	
预缴其他税费	5,384.43	360.00
合计	2,482,690,117.01	2,390,750,226.83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68,355,744.32		468,355,744.32	207,473,838.88		207,473,838.88
按成本计量的	468,355,744.32		468,355,744.32	207,473,838.88		207,473,838.88
合计	468,355,744.32		468,355,744.32	207,473,838.88		207,473,838.88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CainiaoSmartLogisticsNetwork Limited	52,103,116.80	44,381,905.44		96,485,022.24					0.75%	
北京乐拍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00			1,000,000.00					47.6196%	
深圳市丰巢科技有限公司	154,370,722.08	200,000,000.00		354,370,722.08					14.00%	
杭州海仓科技有限公司		11,500,000.00		11,500,000.00					4.60%	
北京圣特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0.8194%	

北京安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0%	
淮安腾达电商物流有限公司									0.9158%	
合计	207,473,838.88	260,881,905.44		468,355,744.32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2017年9月，根据Cainiao Smart Logistics Network Limited的股东会决议，所有股东按照原有股权比例等比增资，本公司之子公司韵达速递物流（香港）有限公司出资6,792,247.78美元购买被投资单位新发行的普通股900万股，本次增资后的持股比例为0.75%；韵达速递物流（香港）有限公司对其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2、2017年1月，本公司以现金形式向深圳市丰巢科技有限公司增资2亿元，本次增资后，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3.6364%，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云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10.3636%，合计持股比例为14%；2018年1月，韵达控股的全资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福杉投资以现金形式向深圳市丰巢科技有限公司增资26,934.58万元人民币，对应2.9927%股份，合计持股比例13.4673%；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3、北京乐拍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2016年1月28日成立，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云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有限合伙人，持有合伙份额47.619%；按照合伙协议有关规定，上海云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对其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4、2017年11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福杉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150万元投资杭州海仓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4.6%，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福杉投资有限公司对其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5、2017年6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福杉投资有限公司出资500万元投资北京圣特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0.8194%，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福杉投资有限公司对其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6、北京安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2011年1月10日成立，2016年3月本公司通过无偿受让该公司股权成为其股东，持股比例为3%，本公司对其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7. 淮安腾达电商物流有限公司，系2015年12月8日成立，本公司之子公司淮安楚韵快运有限公司认缴20万元（尚未实际出资），持股比例为0.97%，2017年新增股东后，公司持股比例变为0.9158%，淮安楚韵快运有限公司对其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3）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3）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蜂网投资有限公司	49,130,171.46			2,095,628.11	187,428.85					51,413,228.42	
杭州库虎物流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967,696.91			-26,102.47				941,594.44			941,594.44
苏州苏递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50,000.00		-1,184.81						248,815.19	
上海中车通达智慧物流有限公司											
小计	50,097,868.37	250,000.00		2,068,340.83	187,428.85			941,594.44		51,662,043.61	941,594.44
合计	50,097,868.37	250,000.00		2,068,340.83	187,428.85			941,594.44		51,662,043.61	941,594.44

其他说明

1、2013年12月，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与其他3位投资者共同设立蜂网投资有限公司，各自持有蜂网投资有限公司25%的股份；2015年1月，被投资单位蜂网投资有限公司新增股东顺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变更后，本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20%股权，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聂腾云担任该公司的董事，根据被投资单位的公司章程和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本公司对蜂网投资有限公司具有重大影响。

2、杭州库虎物流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系2013年8月27日成立，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云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4年7月通过增资成为其股东，持股比例为6%，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立英担任被投资单位的董事，根据被投资单位的公司章程和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云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对杭州库虎物流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有重大影响；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该项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为负数并且期后2018年1月已处置资产准备清算，本公司估计可能无法收回该项投资成本，期末已全额对其计提减值准备。

3、2017年10月，本公司之子公司苏州韵必达快运有限公司与其他3位投资者共同设立苏州苏递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2.5%，本公司委派李华荣担任被投资单位的董事，根据被投资单位的公司章程和会计准则有关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苏州韵必达快运有限公司对苏州苏递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有重大影响。

4、2017年12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福杉投资有限公司与其他4位投资者共同设立上海中车通达智慧物流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5%，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聂腾云担任被投资单位董事，根据被投资单位的公司章程和会计准则有关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福杉投资有限公司对上海中车通达智慧物流有限公司有重大影响。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59,872,288.91			59,872,288.91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59,872,288.91			59,872,288.91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9,872,288.91			59,872,288.9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3,271,690.69			13,271,690.69
(1) 计提或摊销	2,843,933.72			2,843,933.72
(2) 固定资产转入	10,427,756.97			10,427,756.9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3,271,690.69			13,271,690.6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6,600,598.22			46,600,598.22
2.期初账面价值	0.00			0.00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74,590,358.84	886,247,697.86	801,832,083.71	204,573,895.31	3,556,876.78	2,770,800,912.50
2.本期增加金额	7,341,194.95	619,961,764.81	291,421,890.96	100,543,906.47	319,853.89	1,019,588,611.08
(1) 购置	6,307,859.49	82,334,659.22	291,421,890.96	100,543,906.47	319,853.89	480,928,170.03
(2) 在建工程转入	1,033,335.46	537,627,105.59	0.00	0.00	0.00	538,660,441.05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61,426,107.72	97,832,034.21	42,872,736.69	24,155,412.94	101,506.26	226,387,797.82
(1) 处置或报废	1,553,818.81	97,832,034.21	42,872,736.69	24,155,412.94	101,506.26	166,515,508.91
(2) 其他减少	59,872,288.91					59,872,288.91
4.期末余额	820,505,446.07	1,408,377,428.46	1,050,381,237.98	280,962,388.84	3,775,224.41	3,564,001,725.7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2,435,094.84	91,724,605.94	130,647,044.27	116,067,315.73	2,729,756.50	433,603,817.28
2.本期增加金额	39,548,812.10	106,335,223.95	212,418,950.00	48,074,977.29	361,041.35	406,739,004.69
(1) 计提	39,548,812.10	106,335,223.95	212,418,950.00	48,074,977.29	361,041.35	406,739,004.69
3.本期减少金额	10,854,341.69	33,847,489.68	39,162,388.35	15,111,277.25	78,183.53	99,053,680.50
(1) 处置或报废	426,584.72	33,847,489.68	39,162,388.35	15,111,277.25	78,183.53	88,625,923.53
(2) 其他减少	10,427,756.97					10,427,756.97
4.期末余额	121,129,565.25	164,212,340.21	303,903,605.92	149,031,015.77	3,012,614.32	741,289,141.4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167,357.48				5,167,357.4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2,235,407.03				2,235,407.03
(1) 处置或报废		2,235,407.03				2,235,407.03
4.期末余额		2,931,950.45				2,931,950.4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99,375,880.82	1,241,233,137.80	746,477,632.06	131,931,373.07	762,610.09	2,819,780,633.84
2.期初账面价值	782,155,264.00	789,355,734.44	671,185,039.44	88,506,579.58	827,120.28	2,332,029,737.74

公司需要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从事快递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说明：本期房屋及建筑物账面原值及累计折旧其他减少，系部分房屋及建筑物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4,337,802.08	843,703.15	2,931,950.45	562,148.48	
电子设备	25,866.67	13,578.01		12,288.66	
合计	4,363,668.75	857,281.16	2,931,950.45	574,437.14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6,139,225.43
运输设备	709,417,492.79
合计	715,556,718.22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淮安分拨中心建筑物	39,981,201.09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场地建设	150,996,179.25		150,996,179.25	94,545,493.86		94,545,493.86

工程						
其他工程	4,358,164.40			4,358,164.40	10,334,823.71	10,334,823.71
合计	155,354,343.65			155,354,343.65	104,880,317.57	104,880,317.5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孝感分拨中心自建项目	127,829,571.00	88,723,287.33	36,201,650.96			124,924,938.29	97.73%	97.73%				其他
宁波浙东中心自建项目	75,500,000.00		22,058,866.49			22,058,866.49	29.22%	29.22%				其他
合计	203,329,571.00	88,723,287.33	58,260,517.45			146,983,804.78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53,844,886.24			23,359,082.56	677,203,968.8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125,850,534.86			6,282,150.71	132,132,685.5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79,695,421.10			29,641,233.27	809,336,654.3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799,984.95			13,210,686.35	27,010,671.3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17,316,614.00			4,510,068.79	21,826,682.7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1,116,598.95			17,720,755.14	48,837,354.0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48,578,822.15			11,920,478.13	760,499,300.28
2.期初账面价值	640,044,901.29			10,148,396.21	650,193,297.5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西安蓝田购地项目	61,388,000.00	正在办理中
安徽芜湖购地项目	24,310,000.00	正在办理中
江苏淮安购地项目	3,305,674.50	正在办理中
合计	89,003,674.50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0.0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0.00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支出	58,395,794.97	40,573,347.65	35,559,966.80		63,409,175.82
房屋租金支出	5,260,839.20	562,764.23	3,684,434.33		2,139,169.10
其他	1,623,714.32	15,023,691.62	15,502,560.27		1,144,845.67
合计	65,280,348.49	56,159,803.50	54,746,961.40		66,693,190.59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8,279,585.18	14,403,050.33	62,971,655.45	15,562,105.4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535,927.92	2,883,981.98	6,252,968.28	1,563,242.07
可抵扣亏损	149,711,584.26	35,771,838.82	100,018,118.92	24,507,437.00
预计负债（未决诉讼）	4,375,958.18	1,093,989.55	2,716,077.51	679,019.38
预提费用	29,904,550.24	7,476,137.56		
车辆租赁收益	92,633,375.17	23,105,506.45		
股权激励	7,450,372.35	1,862,593.09		
递延收益	41,458,679.85	10,344,240.82		
已结案的诉讼赔偿款			7,800,000.00	1,950,000.00
合计	395,350,033.15	96,941,338.60	179,758,820.16	44,261,803.9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941,338.60		44,261,803.9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3,892.62
可抵扣亏损	2,482,213.20	5,794,710.01

合计	2,482,213.20	5,878,602.63
----	--------------	--------------

注：列示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1,705,069.59	
2018	1,156,802.68	1,376,183.48	
2019			
2020	808,426.61	856,761.35	
2021	146,121.58	1,856,695.59	
2022	370,862.33		
合计	2,482,213.20	5,794,710.01	--

注：无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全部可抵扣亏损情况的，可只填写能确定部分的金额及其到期年度，并在备注栏予以说明。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84,409,952.17	34,174,022.89
预付工程款	58,056,521.96	1,386,046.76
预付土地款	32,794,814.00	0.00
合计	175,261,288.13	35,560,069.65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0.00	0.00
抵押借款	0.00	0.00
保证借款	0.00	0.00
信用借款	0.00	0.00

合计	0.00	0.00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	0.00	0.0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0.00
银行承兑汇票	52,860,340.00	91,800,000.00
合计	52,860,340.00	91,8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运费	984,924,819.66	696,322,580.34
设备款	425,830,357.42	378,776,651.27
材料款	118,274,840.75	123,607,173.28
工程款	93,543,825.50	109,223,338.15
装卸扫描费	123,387,534.84	80,152,026.02
中介机构服务费		42,600,000.00
其他	58,585,813.74	41,259,213.59
合计	1,804,547,191.91	1,471,940,982.6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韵达快递华中总部项目	12,665,433.56	该工程尚未完工，余款尚未支付
韵达快运苏南总部基地建设项目工程	15,525,000.00	该工程已交付，尚未验收，余款尚未支付
苏州韵必达快运有限公司新建仓储物流项目	6,799,994.65	该工程已交付，尚未验收，余款尚未支付
合计	34,990,428.21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345,544,904.73	149,709,627.08
面单款	296,475,596.85	205,085,878.34
车辆租赁款	33,205,201.85	
合计	675,225,703.43	354,795,505.4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0,157,938.70	838,351,237.32	818,613,492.53	119,895,683.4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41,411.43	64,368,867.03	65,089,596.71	2,420,681.75
三、辞退福利	76,432.00	4,822,781.74	4,881,213.74	18,000.00
合计	103,375,782.13	907,542,886.09	888,584,302.98	122,334,365.2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9,348,591.58	724,456,942.06	703,533,302.01	110,272,231.63
2、职工福利费	4,180,464.99	52,566,567.56	53,227,529.06	3,519,503.49
3、社会保险费	1,815,105.53	35,033,230.91	35,511,748.76	1,336,587.6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566,140.14	30,090,817.42	30,489,651.16	1,167,306.40
工伤保险费	95,047.18	2,153,044.40	2,198,571.43	49,520.15
生育保险费	153,918.21	2,789,369.09	2,823,526.17	119,761.13
4、住房公积金	976,910.00	16,444,646.26	16,400,433.06	1,021,123.2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63,154.04	3,648,117.04	3,644,310.15	3,366,960.93
劳务派遣人员薪酬	473,712.56	3,134,296.91	3,228,732.91	379,276.56
商业保险费	0.00	3,067,436.58	3,067,436.58	0.00
合计	100,157,938.70	838,351,237.32	818,613,492.53	119,895,683.4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001,361.20	62,432,813.44	63,076,042.26	2,358,132.38
2、失业保险费	140,050.23	1,936,053.59	2,013,554.45	62,549.37
合计	3,141,411.43	64,368,867.03	65,089,596.71	2,420,681.75

其他说明：

辞退福利系离职补偿金，主要系因公司下属场地分拨中心搬迁时，支付相应离职员工的补偿金。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974,700.42	12,547,126.96
消费税	0.00	
企业所得税	323,889,245.08	193,290,962.67
个人所得税	2,601,920.76	1,962,86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2,145.80	680,598.50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611,889.21	635,056.35
房产税	1,466,717.23	1,287,623.51
土地使用税	2,328,327.13	1,710,539.24
印花税	568,719.97	3,421,349.17
其他税种	131,703.57	156,229.63
合计	350,245,369.17	215,692,349.99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0.00	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0.00	0.00
合计	0.00	0.0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0.00	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0.00	0.00
其他	0.00	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971,393,162.99	641,907,292.10
代收代付货款	93,197,129.47	33,723,737.55
关联方往来款	893,283.95	892,473.95
其他	5,407,434.80	8,687,477.92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款	23,891,488.13	
合计	1,094,782,499.34	685,210,981.5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说明：押金及保证金项目中，包括应付关联方网络班车押金和保证金，期末余额、期初余额分别为85,000.00元、915,610.00元。

42、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0.00	0.00

合计	0.00	0.00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0.00	0.00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0.00	0.00
合计	0.00	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0.00	0.00
抵押借款	0.00	0.00
保证借款	0.00	0.00
信用借款	0.00	0.00
合计	0.00	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0.00	0.00
合计	0.00	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0	0.00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0.00	0.00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0.00	0.00
二、辞退福利	0.00	0.00
三、其他长期福利	0.00	0.00
合计	0.00	0.00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4,375,958.18	2,716,077.51	涉及诉讼
合计	4,375,958.18	2,716,077.51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9,510,925.94	19,385,475.00	7,437,721.09	41,458,679.85	与资产相关项目补助
合计	29,510,925.94	19,385,475.00	7,437,721.09	41,458,679.8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桐庐物流项目补助	2,654,166.52		162,499.24				2,491,667.28	与资产相关
韵达物流崧复路 1253 号中转站标准化示范项目	7,128,000.00	1,061,665.00					8,189,665.00	与资产相关
全自动智能分拣及二维码快件识别技术提升改造项目	10,650,000.00						10,6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寄递企业配备安检设备财政补助	2,678,760.94	3,484,510.00	2,557,643.08				3,605,627.86	与资产相关
快递服务“最后 100 米”线下 O2O 电商服务器数据共享平台项目	2,600,000.00	1,200,000.00	3,325,000.06				474,999.94	与资产相关
韵达货运华北区域总部项目	3,799,998.48		199,999.92				3,599,998.56	与资产相关
浙江省海宁市 2016 年服务业经营性设备投资扶持奖励		138,900.00	51,663.47				87,236.53	与资产相关
楚韵快运项目补助		2,460,400.00	250,138.87				2,210,261.13	与资产相关
合肥金韵总		1,000,000.00	36,442.38				963,557.62	与资产相关

部建设补助								
义乌国际陆港物流园区项目补助		9,200,000.00	728,334.07				8,471,665.93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江苏省商务发展专项资金--商贸物流建设项目		840,000.00	126,000.00				714,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9,510,925.94	19,385,475.00	7,437,721.09				41,458,679.85	--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0.00	0.00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13,645,331.00	879,333.00		202,729,014.00		203,608,347.00	1,217,253,678.00

其他说明：

说明1：本期发行新股系2017年4月28日，本公司授予符合条件且接受股权激励的148名股权激励对象合计879,333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27.17元/股，本次股份发行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本总数1,014,524,664股。本次发行新股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验资报告文号为致同验字（2017）第321ZA0003。

说明2：本期资本公积金转股系2017年6月29日，本公司宣告分派2016年度现金红利的同时，以截至权益分派公告日最新总股本1,014,524,66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共计转增不超过202,729,066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998266股；本次转股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验资报告文号为致同验字（2017）第321ZA0005号。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72,822,097.47	23,012,155.13	202,729,014.00	193,105,238.60
其他资本公积	223,343,148.19	7,450,372.35		230,793,520.54
合计	596,165,245.66	30,462,527.48	202,729,014.00	423,898,759.1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股本溢价本期增加系公司发行股份形成的股本溢价，根据本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向激励对象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等共计148人授予879,333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27.17元/股，截至2017年5月4日止本公司已收到股票激励对象缴纳的投资款，共计人民币23,891,488.13元，其中新增股本879,333元，溢价部分23,012,155.13元计入资本公积。

(2) 股本溢价本期减少系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转股依据本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的《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及实施股权激励后的最新总股本作出：以截至权益分派公告日最新总股本1,014,524,664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共计转增不超过202,729,066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998266股。

(3)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摊销公司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按照期末最新的预计未来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869,355股，计算本期应摊销金额7,450,372.35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23,891,488.13		23,891,488.13
合计		23,891,488.13		23,891,488.1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库存股本期增加系本公司对2018年、2019年业绩是否能够达到解锁条件不确定，故对首次股权激励第一个、第二个行权期解锁限制性股票100%的回购义务确认相关负债23,891,488.13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7,428.85			187,428.85		187,428.85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87,428.85			187,428.85		187,428.8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87,428.85			187,428.85		187,428.8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说明：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发生额为187,428.85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发生额为187,428.85元。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0.00	1,372,734.00	1,305,868.57	66,865.43
合计		1,372,734.00	1,305,868.57	66,865.4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说明：本期增加的专项储备系本公司的子公司上海金韵物流有限公司及上饶市韵达物流有限公司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按照上期运输收入的1%计提的安全生产费，本期专项储备的减少系本期实际发生的运输设备安全状况检测及维修费等安全生产费支出。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8,078,530.92	55,144,076.41		273,222,607.33
合计	218,078,530.92	55,144,076.41		273,222,607.3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905,199,892.28	829,016,815.1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905,199,892.28	829,016,815.1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89,319,615.83	1,177,224,336.3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144,076.41	101,041,259.26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8,596,423.66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20,779,008.04	1,905,199,892.2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140,514,600.12	6,490,293,684.57	6,846,663,264.18	4,735,446,627.55
其他业务	845,059,269.84	601,407,541.53	503,052,177.82	324,384,836.74
合计	9,985,573,869.96	7,091,701,226.10	7,349,715,442.00	5,059,831,464.29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67,097.24	3,654,436.09
教育费附加	2,294,260.58	3,067,364.55
房产税	5,862,348.02	4,164,424.48
土地使用税	5,003,204.60	2,654,493.32
车船使用税	2,120,894.56	2,236.95
印花税	4,594,414.57	3,284,658.58
营业税		63,284.48
其他	700,732.42	
合计	23,242,951.99	16,890,898.45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3,852,592.44	106,590,157.20
广告宣传费	4,252,649.95	16,814,594.68
办公费	18,225,997.54	11,602,359.22
差旅费	3,730,021.61	4,256,377.10
房租费	2,367,728.85	3,367,647.01
其他	6,862,102.90	3,160,869.02
合计	139,291,093.29	145,792,004.23

其他说明：

说明：广告宣传费上期发生额较大，主要系上期公司统一变更韵达货运LOGO发生的制作费用金额1,238万元。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40,620,344.81	196,069,052.22
信息化费用	64,309,808.80	44,792,272.33

折旧及摊销	86,193,989.86	71,865,536.42
房租及物业管理费	69,961,391.36	56,000,788.18
办公费	53,746,319.58	44,414,399.85
技术研发费	47,302,367.39	31,757,648.44
物料消耗	13,562,176.86	20,417,679.95
咨询费	26,804,645.91	27,033,182.16
税费	5,076,807.54	8,078,162.18
差旅费	11,628,554.62	7,881,685.71
股权激励	7,450,372.35	
其他	1,959,693.36	6,867,028.65
合计	628,616,472.44	515,177,436.09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45,935.43
减：利息收入	6,527,732.61	2,764,973.26
汇兑损益	-20,925.38	524,543.45
手续费及其他	552,475.77	566,634.27
合计	-5,996,182.22	872,139.89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1,883,661.29	10,945,056.91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941,594.44	
合计	22,825,255.73	10,945,056.91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68,340.83	-30,440,204.9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256,835.08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64,420,864.55	53,526,512.14
合计	66,489,205.38	16,829,472.15

其他说明：

6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4,918,929.76	1,501,957.01

7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快递服务“最后 100 米”线下 O2O 电商服务器数据共享平台项目	3,325,000.06	
寄递企业配备安检设备财政补助摊销	2,557,643.08	
义乌国际陆港物流园区项目补助摊销	728,334.07	
楚韵快运项目补助摊销	250,138.87	
韵达货运华北区域总部项目摊销	199,999.92	
桐庐物流项目补助摊销	162,499.24	
2017 年江苏省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 商贸物流建设项目摊销	126,000.00	
浙江省海宁市 2016 年服务业经营性设备投资扶持奖励摊销	51,663.47	
合肥金韵总部建设补助摊销	36,442.38	
产业发展专项扶持奖励	4,349,797.0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800,832.98	
合计	17,588,351.07	

7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36,299,033.89	29,340,905.24	36,299,033.89
赔偿收入	1,897,486.51	1,934,650.15	1,897,486.51
其他	4,727,434.03	4,517,096.84	4,727,434.03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合计	42,923,954.43	35,792,652.23	42,923,954.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桐庐物流项目补助摊销		补助		否	否		162,500.04	与资产相关
寄递企业配备安检设备 财政补助摊销		补助		否	否		750,279.06	与资产相关
韵达货运华北区域总部 项目摊销		补助		否	否		200,001.52	与资产相关
产业发展专项扶持奖励		奖励		否	否		18,915,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奖励		奖励		否	否	30,896,300.00	6,732,039.23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补助		否	否		1,858,506.9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否	5,402,733.89	722,578.4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36,299,033.89	29,340,905.24	--

其他说明：

7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	-------	-------	-------------------

对外捐赠	9,888,878.00	1,852,834.60	9,888,878.00
赔偿支出	6,528,207.75	14,006,733.23	6,528,207.75
其他	1,858,866.09	1,592,148.20	1,858,866.09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3,672,138.70	43,912,978.68	53,672,138.7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合计	71,948,090.54	61,364,694.71	71,948,090.54

其他说明：

7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11,089,240.03	393,589,717.13
递延所得税费用	-52,679,534.70	17,909,023.90
合计	558,409,705.33	411,498,741.0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45,865,402.7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36,466,350.6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690,885.1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246,224.8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7,026,456.8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0,371.0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06,691.90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517,085.21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3,547,677.56
所得税费用	558,409,705.33

其他说明

7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相关章节。

75、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备用金、押金和保证金和往来款	398,135,584.48	544,804,567.57
现金收到营业外收入	53,074,584.41	32,821,364.71
收到活期存款利息	6,527,732.61	2,764,973.26
合计	457,737,901.50	580,390,905.5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现金支付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	278,922,606.85	247,656,883.09
支付往来款	23,014,714.89	293,348,008.52
现金支付营业外支出	11,416,071.17	16,269,593.88
合计	313,353,392.91	557,274,485.4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本金	6,588,100,000.00	7,427,500,000.00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9,385,475.00	10,677,040.00
合计	6,607,485,475.00	7,438,177,04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理财产品本金	6,540,000,000.00	8,456,400,000.00
合计	6,540,000,000.00	8,456,4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587,455,697.40	1,181,467,087.7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825,255.73	10,945,056.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09,582,938.41	205,964,166.22
无形资产摊销	21,826,682.79	11,420,758.5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4,746,961.40	30,564,260.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18,929.76	42,411,021.6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672,138.7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7.98	3,070,478.8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489,205.38	-16,829,472.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679,534.70	17,909,023.9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36,429.21	2,392,327.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4,001,340.75	-163,156,725.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54,948,259.92	642,753,989.44
其他	79,516.69	-426,433.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8,384,927.64	1,968,485,540.5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99,273,215.11	415,156,439.5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15,156,439.52	338,585,442.7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84,116,775.59	76,570,996.7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99,273,215.11	415,156,439.52
其中: 库存现金	1,110,592.24	1,047,957.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92,618,971.31	413,927,198.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543,651.56	181,283.6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9,273,215.11	415,156,439.52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328,342.89	17,493,694.47

其他说明:

7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不适用

7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328,342.89	银行定期存款、电费担保金、保函保证金
合计	10,328,342.89	--

其他说明：

7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17.57
其中：美元	1.80	6.5342	11.76
港币	246.21	0.8359	205.81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0、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不适用

81、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1）新设子公司

单位：元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盘锦韵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999,392.13	-607.87
泰州韵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987,939.38	-12,060.62
芜湖市韵必达快递有限公司	9,816,019.12	-183,980.88
上海兴正物流有限公司	983,590.15	-16,409.85
上海创强物流有限公司	983,593.93	-16,406.07
西安韵必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852,984.25	-1,147,015.75
郑州韵乾实业有限公司	2,998,781.38	-1,218.62
长沙韵必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998,402.36	-1,597.64
公主岭韵必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
南通韵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
安徽韵必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
山东省韵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
常州龙韵物流有限公司	2,823,617.09	-276,382.91
合肥鑫韵快运有限公司	3,322,621.53	-277,378.47
浙江盛韵货运有限公司	8,639,256.36	-260,743.64
济南韵通快运有限公司	4,639,835.62	139,835.62
句容市翔韵物流有限公司	2,690,097.95	-809,902.05
广东众跃快运有限公司	5,482,966.82	-1,753,933.18
江西运乾快运有限公司	3,891,473.69	-458,526.31
上海盘灵快运有限公司	6,990,916.68	-709,083.32
苏州达必韵物流有限公司	7,174,721.92	-1,242,128.08
潍坊鲁之韵物流有限公司	2,671,270.17	71,270.17
芜湖福益快运有限公司	1,149,014.77	-40,985.23
武汉市楚之韵物流有限公司	4,547,965.51	47,965.51
长沙韵达运乾快运有限公司	4,587,906.15	-412,093.85
河南韵达运乾快运有限公司	4,649,486.53	-350,513.47
成都市福韵快运有限公司	5,133,238.87	133,238.87
青岛鹏韵快运有限公司	1,744,788.54	-155,211.46
河北旺顺货运有限公司	9,844,180.95	-155,819.05
南通韵必通物流有限公司	1,983,597.31	-416,402.69

上海延顾实业有限公司	789,911.86	789,911.86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福杉投资有限公司	5,002,575.71	2,575.71
上海项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312,138.00	312,138.00
上海韵达运乾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52,907,088.57	2,907,088.57
韵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41,579.97	41,579.97
安诺韵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责任公司	-360.00	-360.00
上海熠加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	-
上海珀微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120,013.96	120,013.96

(2) 清算注销子公司

单位：元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处置当期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梁山莱安物流有限公司	997,285.88	-179.86
苏州市智琦物流有限公司	992,622.60	68.99
苏州市泛龙物流有限公司	997,570.44	678.16
苏州市高特佳物流有限公司	997,571.37	648.15
苏州市国安物流有限公司	990,426.53	680.68
苏州市快想物流有限公司	997,572.44	678.16
苏州市莱丰物流有限公司	997,569.37	686.47
苏州市日利物流有限公司	997,631.36	686.50
成都市庆韵速递有限公司	-1,442,953.60	-89.84
苏州市创强物流有限公司	571.67	200.53
苏州市春达物流有限公司	998,294.68	-172.25
苏州市典雅物流有限公司	998,291.34	172.83
苏州市合联物流有限公司	998,289.67	-187.24
苏州市朋来物流有限公司	568.87	200.83
苏州市荣嘉物流有限公司	998,287.30	172.83
苏州市迎杰物流有限公司	998,336.74	-180.56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韵必达快递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上海奉韵速递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上海浦东韵达速递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南京苏韵快运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苏州韵必达快运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淮安楚韵快运有限公司	淮安	淮安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江苏江韵物流有限公司	江苏	江苏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湖北韵达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湖北	湖北	投资		100.00%	设立
上海韵达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包装材料、机械设备及配件		100.00%	设立
上海优递爱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		100.00%	设立
北京市金韵达速递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快件分拨		51.00%	设立
天津市韵达快递服务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快件分拨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石家庄市庄韵速递有限公司	石家庄	石家庄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太原韵必达装卸服务有限公司	太原	太原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内蒙古韵必达速递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沈阳韵必达速递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大连韵必达装卸服务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盘锦韵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辽宁盘锦	辽宁盘锦	货物装卸服务		100.00%	设立
长春市长韵速递有限公司	长春	长春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黑龙江金韵速递有限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上海韵达速递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快件分拨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金韵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货物运输		100.00%	设立
上海云韵速递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上海云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		100.00%	设立
上海盈韵仓储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自有房屋租赁、 仓储服务		100.00%	设立
上海住家便利店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食品流通、销售 食用农产品		80.00%	设立
上海快商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货物运输		100.00%	设立
江苏腾云速递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仓储服务、国内 快递		100.00%	设立
徐州市徐韵速递有限公司	徐州	徐州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苏州航韵装卸服务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泰州韵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江苏泰州	江苏泰州	跨境电子商务业务		100.00%	设立
宁波市上韵速递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快件分拨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温州市温韵速递有限公司	温州	温州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临海市临韵速递有限公司	临海	临海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绍兴市绍韵速递有限公司	绍兴	绍兴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义乌义韵速递有限公司	义乌	义乌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杭州韵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销售计算机软硬件、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宁波市韵必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销售计算机软硬件、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合肥金韵装卸服务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芜湖市韵必达快递有限公司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快递咨询、仓储服务		100.00%	设立
厦门市厦韵速递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福州闽韵速递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江西桐韵速递有限公司	南昌	南昌	快件分拨		100.00%	收购
上饶市韵达物流有限公司	上饶	上饶	货物运输		100.00%	设立
青岛畅达华韵快递服务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潍坊市鲁韵快递有限公司	潍坊	潍坊	快件分拨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济南恒韵装卸服务有限公司	济南	济南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郑州韵必达速递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武汉市承韵速递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快件分拨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沙市阔韵快递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深圳市圳韵速递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东莞市莞韵速递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广州市金韵快递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快件分拨		51.00%	设立
汕头市潮韵快递有限公司	汕头	汕头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珠海市海韵速递有限公司	珠海	珠海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广西亨运韵达速递有限公司	南宁	南宁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海南韵必达快递有限公司	海南	海南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重庆畅韵装卸搬运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成都市蓉韵速递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贵阳韵必达快运有限公司	贵阳	贵阳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昆明金韵速递有限公司	昆明	昆明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西安市臻韵速递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兰州市兰韵速递有限公司	兰州	兰州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青海宁韵速递有限公司	青海	青海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宁夏银韵速递有限公司	宁夏	宁夏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新疆韵达快递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西藏珠韵速递有限公司	拉萨	拉萨	快件分拨		100.00%	设立
上海东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信息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韵达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货物运输		100.00%	设立
杭州慧丽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自有房屋租赁、 仓储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韵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电子商务		100.00%	设立
浙江创海机械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快件分拨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腾韵达运输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货物运输		100.00%	设立
上海观奔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货物运输		100.00%	设立
上海朋来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货物运输		100.00%	设立
昆山市博盛物流有限公司	昆山	昆山	货物运输		100.00%	设立

句容市博盛物流有限公司	句容	句容	货物运输		100.00%	设立
苏州市日鑫物流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货物运输		100.00%	设立
苏州市善友物流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货物运输		100.00%	设立
苏州市天地通物流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货物运输		100.00%	设立
苏州市威迅物流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货物运输		100.00%	设立
苏州市兴正物流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货物运输		100.00%	设立
苏州市雄锐物流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货物运输		100.00%	设立
苏州市韵特佳物流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货物运输		100.00%	设立
长沙晟韵货运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货物运输		100.00%	设立
韵达速递物流(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对外投资		100.00%	设立
青岛莱安物流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货物运输		100.00%	设立
上海兴正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道路货物运输		100.00%	设立
上海创强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道路货物运输		100.00%	设立
西安韵必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西安蓝田	西安蓝田	跨境电子商务业务		100.00%	设立
郑州韵乾实业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河南郑州	道路货物运输		100.00%	设立
长沙韵必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湖南浏阳	湖南浏阳	电子商务平台的开发建设		100.00%	设立
公主岭韵必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吉林公主岭	吉林公主岭	信息技术开发		100.00%	设立
南通韵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电子商务服务		100.00%	设立
安徽韵必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安徽省	安徽省	日用品网络销售		100.00%	设立

山东省韵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日用品网络销售		100.00%	设立
常州龙韵物流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道路货物运输		60.00%	设立
合肥鑫韵快运有限公司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道路货物运输		51.00%	设立
浙江盛韵货运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普通货运		60.00%	设立
济南韵通快运有限公司	山东济南	山东济南	普通货运		51.00%	设立
句容市翔韵物流有限公司	江苏镇江句容	江苏镇江句容	货物运输代理		60.00%	设立
广东众跃快运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	广东佛山	道路货物运输		51.00%	设立
江西运乾快运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江西南昌	道路货物运输		51.00%	设立
上海盘灵快运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道路货物运输		55.00%	设立
苏州达必韵物流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普通货运		60.00%	设立
潍坊鲁之韵物流有限公司	山东潍坊	山东潍坊	普通货运		51.00%	设立
芜湖福益快运有限公司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普通货运		51.00%	设立
武汉市楚之韵物流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普通货运		51.00%	设立
长沙韵达运乾快运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	湖南长沙	普通货运		52.00%	设立
河南韵达运乾快运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河南郑州	道路货物运输		51.00%	设立
成都市福韵快运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道路货物运输		60.00%	设立
青岛鹏韵快运有限公司	山东青岛	山东青岛	普通货运		51.00%	设立
河北旺顺货运有限公司	河北廊坊	河北廊坊	普通货运		51.00%	设立
南通韵必通物流有限公司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道路货物运输		60.00%	设立

上海延顾实业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批发贸易		100.00%	设立
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快递业务、货运业务、仓储业务		100.00%	反向购买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福杉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	浙江宁波	实业投资		100.00%	设立
上海项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上海韵达运乾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技术开发		100.00%	设立
韵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进出口保理业务		100.00%	设立
安诺韵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	天津	融资租赁		100.00%	设立
上海熠加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广告传媒		70.00%	设立
上海珀微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广告传媒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末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目录：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蜂网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快递行业服务平台建设		20.00	权益法
杭州库虎物流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物流信息咨询、仓储服务、装卸服务		6.00	权益法
苏州苏递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新能源汽车的销售、租赁、服务咨询		12.50	权益法
上海中车通达智慧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物流装备信息咨询、货物运输代理		15.00	权益法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本集团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集团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方合作并在有必要时获取足够的抵押品，以此缓解因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地区的客户。本集团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集团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42.58%（2016年：39.13%）；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总额的24.93%（2015年：27.80%）。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集团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174,90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185,820.00万元）。

2、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为44.11%（2016年12月31日：44.04%）。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罗颀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区五厍浜路201号5幢一层B区190室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展览展示服务，自有房屋租赁。	人民币：1,000,000.00 元	56.48%	56.4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上海罗颀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56.48%股权。

上海罗颀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上海罗颀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一家在上海市注册的有限公司，于2014年12月26日由聂腾云、陈立英共同发起设立，并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8324234516C，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住所：上海市青浦区五厍浜路201号5幢一层B区190室，公司法定代表人聂腾云。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母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比例%
------	------------	-----

陈立英	30.00	30.00
聂腾云	70.00	70.00
合计	100.00	100.0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聂腾云、陈立英夫妇。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相关章节。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相关章节。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杭州库虎物流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联营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韵达速递有限公司（说明 1）	本集团控股子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方小金过去 12 个月内曾经控制的公司
北京捷佳韵达货运有限公司（说明 2）	本集团控股子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方小金过去 12 个月内曾经控制的公司
广东韵达物流有限公司（说明 3）	本集团控股子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雷爱民过去 12 个月内曾经控制的公司
杭州库虎物流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陈美香	本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雷爱民	本集团控股子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方小金	本集团控股子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周根土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周建红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韩乐杰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郑爱君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孙培玉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江秋华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谢樟平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周瑜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肖青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其他说明

说明1：2016年12月9日，北京韵达速递有限公司的股东由方小金、郑金第、江士明变更为冯军法、冯三法。

说明2：2016年12月9日，北京捷佳韵达货运有限公司的股东由方小金、郑金第、江士明变更为冯军法、冯三法。

说明3：2016年7月6日，广东韵达物流有限公司的股东由雷爱民、雷慧君变更为赵元龙、杜英兰。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北京捷佳韵达货运有限公司	本公司接受收派件服务	35,257,978.45	40,000,000.00	否	11,538,645.58
北京韵达速递有限公司	本集团接受收派件服务	16,469,799.60	29,000,000.00	否	1,464,057.83
北京捷佳韵达货运有限公司	本公司接受汽运服务	1,697,130.63	3,000,000.00	否	1,914,346.85
杭州库虎物流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接受仓储服务	1,509,411.18	2,000,000.00	否	2,065,247.9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捷佳韵达货运有限公司	本公司提供快递服务	38,064,003.01	13,555,979.65
北京韵达速递有限公司	本公司提供快递服务	35,560,755.42	55,264,981.82
杭州库虎物流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提供快递服务	239,520.68	73,324.31
北京捷佳韵达货运有限公司	本公司销售物料	3,861,280.26	130,083.03

北京韵达速递有限公司	本公司销售物料	2,707,220.09	4,557,933.53
杭州库虎物流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提供仓储服务	184,506.44	319,699.64
广东韵达物流有限公司	本公司提供快递服务		69,435,369.30
广东韵达物流有限公司	本公司销售物料		2,244,569.4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郑爱君	房屋	3,243.24	3,616.8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 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万元	1,438.70	1,460.45
关键管理人员/人	19.00	15.00

(8) 其他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雷爱民	职工薪酬	1,388,390.85	1,353,026.59
方小金	职工薪酬	1,098,063.34	1,040,852.50
周根土	职工薪酬	358,181.34	349,736.48
周建红	职工薪酬	155,874.48	115,411.11
孙培玉	职工薪酬	125,058.50	124,081.16
肖青	职工薪酬	63,679.66	42,284.47
江秋华	职工薪酬	46,009.34	49,190.06
谢漳平	职工薪酬	45,082.66	52,716.73
周瑜	职工薪酬	3,243.22	59,037.62
陈美香	职工薪酬		191,750.07
韩乐杰	职工薪酬		15,546.52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捷佳韵达货运有限公司	1,834,772.68	92,111.98		
应收账款	广东韵达物流有限公司	1,296,641.27	1,221,641.27	1,294,497.99	64,724.90
应收账款	北京韵达速递有限公司	7,819.97	391.00		
应收账款	杭州库虎物流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32,551.95	6,627.60
预付款项	北京韵达速递有限公司	36,867.96		8,712.72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捷佳韵达货运有限公司	4,646,716.74	4,151,293.18
应付账款	杭州库虎物流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87,924.56	1,227,936.79
预收款项	北京捷佳韵达货运有限公司	2,601,830.49	202,952.75
预收款项	北京韵达速递有限公司	1,498,235.14	251,274.14
预收款项	杭州库虎物流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13,836.71	
预收款项	广东韵达物流有限公司	2,143.00	
预收款项	郑爱君	740.54	740.54
其他应付款	北京韵达速递有限公司	882,473.95	1,095,873.95
其他应付款	北京捷佳韵达货运有限公司	85,000.00	621,400.00
其他应付款	陈立英	10,000.00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杭州库虎物流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510.00	510.00
其他应付款	郑爱君	300.00	300.00
其他应付款	广东韵达物流有限公司		80,000.00

7、关联方承诺

关联方相关承诺请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879,333.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7.17 元/股 15 月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0

其他说明

(1) 2017年3月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根据该草案内容，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等共计154人授予不超过102万股公司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91.80万股，预留授予10.20万股。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最长不超过48个月，自首次授予日期至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止。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分两次解锁，分别为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解锁50%限制性股票数量；自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解锁50%限制性股票数量。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为完成对应的各年度主要绩效考核目标和激励对象个人年度绩效考核目标。

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价格为27.17元/股。即满足授予条件后，激励对象可以每股27.17元的价格购买公司向激励对象增发的公司股票。

(2) 2017年4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17年4月28日为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首次授予日确定后，6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8,667股；剩余148名认购限制性股票的对象中，4人为公司董监高，144人为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实际授予148人股数合计879,333股。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股票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锁职

	工人数变动、及公司业绩条件和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定情况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解锁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解锁日，最终预计可解锁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解锁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3,012,155.13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7,450,372.35

其他说明

(1) 截止 2017 年 5 月 4 日止，本公司收到的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股款合计人民币 23,891,488.13 元，其中，按照授予限制性股票的面值总额增加股本人民币 879,333.00 元，认股款高于限制性股票的面值总额的差额人民币 23,012,155.13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本公司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义务按约定回购价格人民币 27.17 元/股以及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879,333 股分别确认库存股人民币 23,891,488.13 元以及其他应付款人民币 23,891,488.13 元。

(2) 2017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锁职工人数变动、及公司业绩条件和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定情况等后续信息对可解锁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本公积中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7,450,372.35 元。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7,450,372.35 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经营租赁承诺

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集团对外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赁合约情况如下：

不可撤销经营租赁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期末数	期初数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1年	252,007,583.67	208,503,048.95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2年	201,536,204.87	162,235,259.65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3年	122,946,676.24	113,830,667.63
以后年度	118,238,582.58	103,259,053.42
合计	694,729,047.36	587,828,029.65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集团涉诉金额100万元以上并且尚未完全结案的诉讼事项如下：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案件期后进展情况
沈阳顺德仓储有限公司	沈阳韵必达速递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人民法院	1,952,400.00	二审中
郭秀红、陈璐、陈浩、陈兆瑞、屈淑淑	徐银成、徐爽、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深圳市韵达速递有限公司	生命权、健康权、身体权纠纷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	1,343,489.24	二审中
李晓荣、徐祥英	中银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上海南茜商贸有限公司、上海可木物流有限公司、吴超雄、泾县韵达快递服务有限公司、上海韵达速递有限公司、李大伟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	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	1,303,313.50	一审中
王严峻、王选庆、王玉芝、王安琪	上海金韵物流有限公司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	湖北省长阳土家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1,330,172.71	二审判决
罗才华	张权、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六枝支公司、张甲顶、上海金韵物流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李友吉、重庆市财达物流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	贵州省镇宁布依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1,322,928.10	一审中
深圳市宏诚物流有限公司	张军、上海金韵物流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内乡茂源物流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市中心支公司、上海奔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孙振雨、天津吉安达货运有限公司、提福佳、莱州市祥胜通储运有限公司、崔洪伟、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市分公司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	湖南省衡阳市衡东县人民法院	1,750,000.00	一审中
潘文建	乐陵市嘉通运输有限公司、中国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乐陵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	江苏省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	1,235,767.46	一审中

	市支公司、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德州中心支公司、王帮华、上饶市韵达物流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柳华武、栖霞中太货运服务有限公司	纠纷	院		
谷华琴、周晓娇、周晓弟、周慧聪	王智书、刘成峰、上饶市韵达物流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郑州金大道货物运输有限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张丽丽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	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	1,173,820.80	二审中
夏崇年、郑送玉、夏金堂、夏金河、唐思云	王智书、刘成峰、上饶市韵达物流有限公司、郑州金大道货物运输有限公司、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市分公司、张丽丽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	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	1,622,115.50	二审中
唐西舫、陈克玉、夏金堂、夏金河、唐思云	王智书、刘成峰、上饶市韵达物流有限公司、郑州金大道货物运输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张丽丽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	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	1,309,534.50	二审中
纪亚军	苏州市金字建设有限公司、苏州韵必达快运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	4,439,776.47	二审中

说明：

（1）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原告（反诉被告）沈阳顺德仓储有限公司向沈阳市浑南区人民法院起诉被告（反诉原告）子公司沈阳韵必达速递有限公司，请求法院判令：（1）被告赔偿原告因没有履行租赁合同约定的自2014年10月21日起至2015年10月20日止租赁期间，给原告造成的经济损失1,171,440元；（2）给付原告滞纳金213,787元；（3）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2016年4月5日，沈阳市浑南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15）浑南民二初字第01631号）并判决：（1）被告沈阳韵必达速递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原告沈阳顺德仓储有限公司损失292,860元；（2）反诉被告沈阳顺德仓储有限公司将房屋及场地内资产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返还给反诉原告沈阳韵必达速递有限公司；（3）驳回原告沈阳顺德仓储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4）驳回反诉原告沈阳韵必达速递有限公司的其他反诉请求。

2016年6月29日，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16）辽01民终6580号并判决：（1）撤销沈阳市浑南区人民法院（2015）浑南民二初字第01631号民事判决第一、三、四项；（2）维持沈阳市浑南区人民法院（2015）浑南民二初字第01631号民事判决第二项；（3）沈阳顺德仓储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返还沈阳韵必达速递有限公司所付保证金100,000元；（4）驳回沈阳韵必达速递有限公司、沈阳顺德仓储有限公司其他诉讼请求。

2016年8月2日，原告沈阳顺德仓储有限公司又向沈阳市浑河区人民法院起诉被告沈阳韵必达速递有限公司，请求法院判令：被告给付2014年10月至2016年6月（20个月）房屋占有使用费1,952,400.00元。

2016年12月19号，沈阳市浑南区人民法院做出民事裁定，认为本案双方当事人与沈阳中院案件双方当事人相同，诉争占有使用费属于中院审理的“经济损失”及“场地内资产应一并予以返还”事宜，已终审审理并做出生效判决，根据一事不再理原则，对原告起诉予以驳回。裁定如下：（1）驳回原告沈阳顺德仓储有限公司的起诉；（2）案件受理费22,372元，退回原告。

2016年12月27日，沈阳顺德仓储有限公司因不服沈阳市浑南区人民法院2016年12月19日做出的（2016）辽0112民初6944号民事裁定书，又提出上诉。

截至本财务报告出具之日，本案尚在二审审理过程中。

（2）生命权、健康权、身体权纠纷

因生命权、健康权、身体权纠纷，原告郭秀红、陈璐、陈浩、陈兆瑞、屈淑淑向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起诉被告徐银成、徐爽、韵达货运，请求法院判令：（1）徐银成、徐爽赔偿原告共计人民币1,343,489.24元（包括丧葬费54,096元、死亡赔偿金818,960元、被扶养人生活费346,233.24元、误工费6,000元、交通费5,000元、住宿费10,200元、伙食费3,000元、精神损害抚慰金人民币100,000元；（2）韵达货运对以上赔偿承担连带责任；（3）本案诉讼费用全部由被告承担。

2016年10月24日，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追加深圳市韵达速递有限公司作为本案的共同被告参加诉讼。

2017年3月30日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1）被告徐银成应于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赔偿原告郭秀红、陈璐、陈浩、陈兆瑞、屈淑淑794,573.55元；（2）被告徐爽应于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赔偿原告郭秀红、陈璐、陈浩、陈兆瑞、屈淑淑264,857.85元；（3）驳回原告郭秀红、陈璐、陈浩、陈兆瑞、屈淑淑的其他诉讼请求。

2017年5月10日徐爽因不服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2017年3月30日作出的（2016）粤0303民初8824号判决提出上诉。

截至本财务报告出具之日，本案尚在二审审理过程中。

(3)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之一

因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2017年9月7日原告李晓荣、徐祥英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决被告：一、中银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二、上海南茜商贸有限公司，三、上海可木物流有限公司，四、吴超雄，五、泾县韵达快递服务有限公司，六、我方子公司上海韵达速递有限公司，七、李大伟共同赔偿原告死亡赔偿金1,153,840.00元、精神抚慰金50,000.00元、丧葬费39,022.50元、处理丧葬人员误工费、交通费、住宿费共10,000.00元、被抚养人生活费28,451.00元、财产损失2,000.00元、律师代理费20,000.00元，合计1,303,313.50元且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截止截至本财务报告出具之日，本案尚在一审审理过程中。

(4)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之二

因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2017年7月20日原告王严峻、王选庆、王玉芝、王安琪向湖北省长阳土家族自治县人民法院起诉被告我方子公司上海金韵物流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中心支公司、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焦作中心支公司、都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王晶，请求法院判令请求法院判决上海金韵物流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中心支公司共同赔偿原告损失合计1,318,072.71元；请求法院判决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焦作中心支公司、都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王晶在交强险范围内承担原告损失无责赔付部分各12,100.00元；判决以上五被告共同承担本案诉讼费。

2017年11月2日湖北省长阳土家族自治县人民法院一审判决：（1）被告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焦作中心支公司在交强险伤残赔偿限额内赔偿原告王严峻损失10,003.42元，医疗费用赔偿限额内赔偿原告王严峻损失801.44元，合计10,804.86元。

（2）被告都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在交强险伤残赔偿限额内赔偿原告王严峻损失10,003.42元，医疗费用赔偿限额中赔偿原告王严峻损失801.44元，合计10,804.86元。（3）被告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在交强险赔偿限额内赔偿原告王严峻损失10,003.42元，医疗费用赔偿限额中赔偿原告王严峻损失801.44元，合计10,804.86元。（4）被告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市中心支公司在交强险伤残赔偿限额内赔偿原告王严峻损失100,034.16元，商业三者险限额内赔偿原告王严峻损失988,806.84元，合计1,096,855.42元。（5）被告王晶应赔偿原告王严峻损失43,968.81元，已在王晶支付的赔偿款46,000.00元中抵扣，不再赔偿。（6）重新鉴定费2,600.00元，由被告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市中心支公司负担。（7）驳回原告王严峻的其他诉讼请求。本案诉讼费3,636.00元，由被告王晶负担。

2017年11月10日被告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中心支公司因不服湖北省长阳土家族自治县人民法院2017年11月2日作出（2017）鄂0528民初971号判决提出上诉。

2018年2月8日宜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8）鄂05民终278号判决书，并作出终审判决，驳回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镇江中心支公司的上诉，维持原判。

(5)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之三

因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原告罗才华向贵州省镇宁布依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诉被告张权、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六枝支公司、张甲顶、我方子公司上海金韵物流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李友吉、重庆市财达物流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请求人民法院判令上列被告连带赔偿原告1,322,928.10元。

截至本财务报告出具之日，本案尚在一审审理过程中。

(6)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之四

因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原告深圳市宏诚物流有限公司告向湖南省衡东县人民法院诉被告：张军、我方子公司上海金韵物流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内乡茂源物流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市中心支公司、上海奔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孙振雨、天津吉安达货运有限公司、提福佳、莱州市祥胜通储运有限公司、崔洪伟、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市分公司，请求法院判令以上被告共同赔偿原告物质损失175万元且诉讼费用由众被告全额承担。

截至本财务报告出具之日，本案尚在一审审理过程中。

(7)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之五

因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原告潘文建向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法院诉被告：乐陵市嘉通运输有限公司、中国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乐陵市支公司、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德州中心支公司、王帮华、我方子公司上饶市韵达物流有限公司、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柳华武、栖霞中太货运服务有限公司，请求法院判令：（1）上述八被告共同赔偿原告医疗费、营养费、误工费、护理费、住院期间生活补助费、住宿费、交通费、复印费、伤残赔偿金、残疾辅助器具费用、被扶养人生活费、精神抚慰金、鉴定费等各项费用总计1,235,767.46元（2）判令中国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乐陵市支公司、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德州中心支公司、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在交强险和商业险范围内承担赔偿责任（3）判令乐陵市嘉通运输有限公司、王帮华、我方子公司上饶市韵达物流有限公司、柳华武、栖霞中太货运服务有限公司共同赔偿对超过交强险和商业险责任限额内的损失责任（4）本案的诉讼费用及律师费由被告承担。

截至本财务报告出具之日，本案尚在一审审理过程中。

(8)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之六

因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原告谷华琴、周晓娇、周晓弟、周慧聪向上海市虹口区区人民法院诉被告：王智书、刘成峰、我方子公司上饶市韵达物流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郑州金大道货物运输有限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张丽丽，请求法院判令：（1）被告王智书与上饶市韵达物流有限公司连带赔偿原告死亡赔偿金、丧葬费、被扶养人生活费、精神损害抚慰金、处理丧葬事宜误工费及交通费1,173,820.80元（即总额1,467,276.00元的80%）；（2）判令被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就第一项诉讼请求的赔偿金额在交强险和第三者责任险限额内先予赔付（3）判令被告刘成峰与郑州金大道货物运输有限公司连带赔偿原告死亡赔偿金、丧葬费、被扶养人生活费、精神损害抚慰金、处理丧葬事宜人员误工费及交通费293,455.20元（即总额1,467,276.00元的20%）（4）判令被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市分公司就第三项诉讼请求的赔偿金额在交强险和第三者责任险限额内先予赔付（5）判令本案所有诉讼费用、律师费由被告共同承担。

2017年12月25日上海市虹口区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1）被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在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限额范围内赔偿原告谷华琴、周晓娇、周晓弟、周慧聪死亡赔偿金、丧葬费、精神损害抚慰金，共计36,666.67元；（2）被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在机动车商业第三者责任保险限额范围内赔偿原告谷华琴、周晓娇、周晓弟、周慧聪死亡赔偿金、丧葬费，共计50万元；（3）被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市分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在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险限额范围内赔偿原告谷华琴、周晓娇、周晓弟、周慧聪死亡赔偿金、丧葬费、精神损害抚慰金，共计36,666.67元；（4）被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市分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在机动车商业第三者责任保险限额范围内赔偿原告谷华琴、周晓娇、周晓弟、周慧聪死亡赔偿金、丧葬费，共计35万元；（5）被告上饶市韵达物流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赔偿原告谷华琴、周晓娇、周晓弟、周慧聪死亡赔偿金、丧葬费，共计115,560.67元，抵扣诉前垫付的现金5万元，还应给付65,560.67元；（6）被告张丽丽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赔偿原告谷华琴、周晓娇、周晓弟、周慧聪赔偿金、丧葬费共计49,526.00元；（7）被告郑州金大道货物运输有限公司对上述被告张丽丽的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8）原告谷华琴、周晓娇、周晓弟、周慧聪其余诉讼请求不予支持。本案受理费14,595.78元，由被告上饶市韵达物流有限公司负担4,378.73元。本案公告费600.00元，由被告张丽丽、郑州金大道货物运输有限公司负担。

2018年1月11日，被告张丽丽因不服上海市虹口区区人民法院2017年12月25日作出的（2017）沪0109民初12174号判决向上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截至本财务报告出具之日，本案尚在二审审理过程中。

(9)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之七

因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原告夏崇年、郑送玉、夏金堂、夏金河、唐思云向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诉被告：王智书、刘成峰、上饶市韵达物流有限公司、郑州金大道货物运输有限公司、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市分公司、张丽丽，请求依法判令：（1）被告王智书、刘成峰赔偿原告因道路交通事故造成夏理杰死亡的死亡赔偿金、丧葬费、冰尸费、火化费、异地骨灰运送费、处理后事食宿、交通、误工费、被扶养人生活费、车辆损失费、车辆评估费、精神抚慰金等共计人民币1,622,115.50元；（2）判令被告上饶市韵达物流有限公司与郑州金大道货物运输有限公司系肇事车辆所有人，应当承担上述款项的连带赔偿责任；（3）判令被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市分公司系肇事车辆承保保险公司，应当在交强险、商业险限额范围内先予赔偿。（4）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2017年12月25日本案一审判决，判决结果：（1）被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在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限额范围内赔偿原告夏崇年、郑送玉、夏金堂、夏金河、唐思云精神抚慰金、死亡赔偿金、丧葬费、车辆损失费，共计38,666.67元；（2）被告中国太平洋公司上海分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在机动车商业第三者责任保险限额范围内赔偿原告夏崇年、郑送玉、夏金堂、夏金河、唐思云死亡赔偿金、丧葬费、车辆损害费，共计50万元；（3）被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市分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在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限额范围内赔偿原告夏崇年、郑送玉、夏金堂、夏金河、唐思云死亡赔偿金、丧葬费、车辆损害费，共计38,666.67元；（4）被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市分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在机动车商业第三者责任保险限额范围内赔偿原告夏崇年、郑送玉、夏金堂、夏金河、唐思云死亡赔偿金、丧葬费、车辆损害费，共计35万元；（5）被告上饶市韵达物流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赔偿原告夏崇年、郑送玉、夏金堂、夏金河、唐思云死亡赔偿金、丧葬费、车辆损失费、评估费，共计462,295.16元，抵扣诉前垫付的现金5万元，还应给付412,295.16元；（6）被告张丽丽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赔偿原告夏崇年、郑送玉、夏金堂、夏金河、唐思云死亡赔偿金、丧葬费、车辆损失费、评估费，共计198,162.50元；（7）被告郑州金大道货物运输有限公司对上述被告张丽丽的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8）原告夏崇年、郑送玉、夏金堂、夏金河、唐思云其余诉讼请求不予支持。本案受理费19,399.03元，由被告上饶市韵达物流有限公司负担13,579.32元，由被告张丽丽负担5,819.71元。

2018年1月11日，被告张丽丽因不服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2017年12月25日作出的（2017）沪0109民初14853号判决向上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截至本财务报告出具之日，本案尚在二审审理过程中。

(10)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之八

因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原告唐西舫、陈克玉、夏金堂、夏金河、唐思云诉被告：王智书、刘成峰、上饶市韵达物流有限公司、郑州金大道货物运输有限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张丽丽，请求法院判令（1）被告王智书、刘成峰赔偿原告因道路交通事故造成唐纯香死亡的死亡赔偿金共计1,309,534.50元；（2）判令被告上饶市韵达物流有限公司与郑州金大道货物运输有限公司承担上述款项的连带赔偿责任。

2017年12月25日本案一审判决，判决结果：（1）被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在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限额范围内赔偿原告唐西舫、陈克玉、夏金堂、夏金河、唐思云精神抚慰金、死亡赔偿金、丧葬费共计38,666.67元；（2）被告中国太平洋公司上海分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在机动车商业第三者责任保险限额范围内赔偿原告唐西舫、陈克玉、夏金堂、夏金河、唐思云死亡赔偿金、丧葬费，共计50万元；（3）被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市分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在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限额范围内赔偿原告唐西舫、陈克玉、夏金堂、夏金河、唐思云精神抚慰金、死亡赔偿金、丧葬费，共计38,666.67元；（4）被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市分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在机动车商业第三者责任保险限额范围内赔偿原告唐西舫、陈克玉、夏金

堂、夏金河、唐思云死亡赔偿金、丧葬费，共计35万元；（5）被告上饶市韵达物流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 赔偿原告唐西舫、陈克玉、夏金堂、夏金河、唐思云死亡赔偿金、丧葬费，共计248,162.71元，抵扣诉前垫付的现金5万元，还应给付198,162.71元；（6）被告张丽丽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赔偿原告唐西舫、陈克玉、夏金堂、夏金河、唐思云死亡赔偿金、丧葬费，共计106,355.45元；（7）被告郑州金大道货物运输有限公司对上述被告张丽丽的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8）原告唐西舫、陈克玉、夏金堂、夏金河、唐思云其余诉讼请求不予支持。本案受理费16,585.81元，由被告上饶市韵达物流有限公司负担11,610.07元，由被告张丽丽负担4,975.74元。

2018年1月11日，被告张丽丽因不服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2017年12月25日作出的（2017）沪0109民初14854号判决向上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截至本财务报告出具之日，本案尚在二审审理过程中。

（11）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因建设工程合同责任纠纷，原告纪亚军2016年11月9日向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诉被告：苏州市金宇建设有限公司、我方子公司苏州韵必达快运有限公司。请求人民法院判令（1）苏州市金宇建设有限公司支付原告工程款4,439,776.47元，苏州韵必达快运有限公司在未付工程款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2）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2017年12月29日，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宣判：被告苏州市金宇建设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纪亚军工程款510,714.97元；被告苏州韵必达快运有限公司在欠付工程款的范围内对上述第一项所确定被告苏州市金宇建设有限公司的给付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截至本财务报告出具之日，被告人苏州市金宇建设有限公司已上诉，本案尚在二审审理过程中。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18,596,503.73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18,596,423.66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非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等决议，并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2340号文《关于核准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本次拟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43,239,726股新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全部采用现金方式认购。公司本次实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8,495,438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9.75元/股。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8〕31050004号），截至2018年4月4日，公司已收到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915,193,660.50元。本次股份发行完成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15,749,116.00元，股本总数1,315,749,116股。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2018年4月13日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公司已于2018年4月13日办理完毕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登记申请。

2、利润分配

根据2018年4月24日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司2017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拟以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38元（含税）；同时，拟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3股，未超过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保证本次利润分配总额不超过报告期末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数，具体利润分配总额和公积金转增股本总数，请以公司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为准。

截至2018年4月24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重要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1、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专字(2018)第321ZA0032号《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对公司2017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审核报告》，韵达货运2017年度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58,592.56万元。

根据公司与重组方签署的《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以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重组方承诺，保证韵达货运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三个会计年度净利润（净利润指：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113,039万元、136,037万元和155,960万元。

因此，韵达货运2017年度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超过重组方业绩承诺数，重组方无需履行补偿义务。

2、政府补助

（1）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补助项目	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寄递企业配备安检设备财政拨款补助		2,678,760.94	3,484,510.00	2,557,643.08		3,605,627.8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浙江省海宁市2016年服务业财政拨款经营性设备投资扶持奖励			138,900.00	51,663.47		87,236.53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楚韵快运项目补助	财政拨款		2,460,400.00	250,138.87		2,210,261.13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合肥金韵总部建设补助	财政拨款		1,000,000.00	36,442.38		963,557.62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快递服务“最后100米”线下O2O电商服务器数据共享平台项目		2,600,000.00	1,200,000.00	3,325,000.06		474,999.94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义乌国际陆港物流园区项目	财政拨款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补助		9,200,000.00	728,334.07	8,471,665.93		
全自动智能分拣及二维码快件识别技术提升改造项目		10,650,000.00		10,65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2017年江苏省商务发展专项资金--商贸物流建设项目		840,000.00	126,000.00	714,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桐庐物流项目补助	财政拨款	2,654,166.52	162,499.24	2,491,667.28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韵达货运华北区域总部项目	财政拨款	3,799,998.48	199,999.92	3,599,998.5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韵达物流崧复路1253号中转站标准化示范项目		7,128,000.00	1,061,665.00	8,189,665.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9,510,925.94	19,385,475.00	7,437,721.09		41,458,679.85

(2) 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种类	上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财政拨款		5,800,832.98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产业发展专项扶持奖励	财政拨款		4,349,797.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奖励	财政拨款	6,732,039.23	30,896,300.00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产业发展专项扶持奖励	财政拨款	18,915,000.00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财政拨款	1,858,506.90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桐庐物流项目补助摊销	财政拨款	162,500.04		营业外收入	与资产相关
寄递企业配备安检设备财政补助摊销	财政拨款	750,279.06		营业外收入	与资产相关
韵达货运华北区域总部项目摊销	财政拨款	200,001.52		营业外收入	与资产相关
其他	财政拨款	722,578.49	5,402,733.89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9,340,905.24	46,449,663.87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63.34	100.00%			3,263.34					
合计	3,263.34	100.00%			3,263.3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数				净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应收关联方款项	3,263.34	100			3,263.34
合计	3,263.34	100.00			3,263.3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1,917,460.44	100.00%			201,917,460.4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0,942,196.00	100.00%	46,500.00	0.08%	60,895,696.00					
合计	60,942,196.00		46,500.00		60,895,696.00	201,917,460.44	100.00%			201,917,460.4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00,000.00	40,000.00	5.00%
合计	800,000.00	40,0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押金、保证金及备用	130,000.00	6,500.00	5.00%
合计	130,000.00	6,500.00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种 类	期末金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60,012,196.00	0	0
合 计	60,012,196.00	0	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6,50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60,012,196.00	
备用金及职员借支	130,000.00	
其他往来款	800,000.00	
待处置出资产相关支出		201,917,460.44
合计	60,942,196.00	201,917,460.4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福杉投资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60,000,000.00	1 年以内	98.45%	0.00
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往来款	800,000.00	1 年以内	1.31%	40,000.00
郭鹏程	备用金	80,000.00	1 年以内	0.13%	4,000.00
刘思彤	备用金	50,000.00	1 年以内	0.08%	2,500.00
韵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9,000.00	1 年以内	0.01%	0.00
合计	--	60,939,000.00	--	99.98%	46,5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835,000,000.00		17,835,000,000.00	17,760,000,000.00		17,760,000,000.00
合计	17,835,000,000.00		17,835,000,000.00	17,760,000,000.00		17,760,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韵达货运有限公司	17,760,000,000.00			17,760,000,00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福杉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上海项计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上海韵达运乾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韵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安诺韵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责任公司						
上海熠加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上海珀微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合计	17,760,000,000.00	75,000,000.00		17,835,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其他综合	其他权益	宣告发放	计提减值	其他		

				确认的投资 损益	收益调整	变动	现金股利 或利润	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99,707,699.84	467,407,124.81
其他业务			43,389,506.64	40,081,952.90
合计			643,097,206.48	507,489,077.71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0,000,000.00	151,144,932.4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81,118.1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6,593,677.20
合计	600,000,000.00	164,857,491.52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8,753,208.9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		

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3,887,384.9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338,368.0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4,420,864.55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659,880.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80,062.5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91,150.6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082,248.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957,263.11	

合计	49,597,454.23	--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45%	1.31	1.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4.34%	1.27	1.2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聂腾云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万涛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汪海粟先生签名并签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四、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的2017年年度报告文件原件。

五、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聂 腾 云

2018年 4 月 26 日